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YUEXIU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LIMITED

(股份代號: 01052)

年度報告 2025

暢通

創造

價值



目 錄

2	五年財務概要
3	財務摘要
4	公司簡介
6	項目位置圖
14	董事長報告
2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1	投資者關係工作報告
63	董事簡介
66	企業管治報告
82	董事會報告
97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3	合併損益表
104	合併全面收益表
105	合併財務狀況表
107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8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0	公司及投資者關係資料

五年財務概要

損益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二〇二三年	二〇二二年	二〇二一年
業務收入	4,331,357	3,867,119	3,966,726	3,288,923	3,702,276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 前盈利(「除利息、稅項、 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¹	3,744,953	3,262,980	3,519,724	2,866,872	3,292,190
除所得稅前盈利	1,148,573	1,297,605	1,548,906	1,065,340	2,218,350
年度盈利	882,466	964,360	1,121,643	737,811	1,792,694
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東	532,947	656,781	765,309	453,114	1,464,984
非控股權益	349,519	307,579	356,334	284,697	327,710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的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0.3185元	人民幣0.3925元	人民幣0.4574元	人民幣0.2708元	人民幣0.8756元
每股股息	人民幣0.2236元	人民幣0.2297元	人民幣0.2734元	人民幣0.1744元	人民幣0.4980元

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二〇二三年	二〇二二年	二〇二一年
總資產	37,401,380	37,506,791	36,502,458	36,337,410	35,661,108
總負債	21,575,344	22,100,654	21,652,521	22,102,435	21,188,359
總權益	15,826,036	15,406,137	14,849,937	14,234,975	14,472,749
應佔權益：					
本公司股東	11,996,729	11,848,306	11,613,337	11,230,445	11,511,515
非控股權益	3,829,307	3,557,831	3,236,600	3,004,530	2,961,234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7.17元	人民幣7.08元	人民幣6.94元	人民幣6.71元	人民幣6.88元

財務比率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二〇二三年	二〇二二年	二〇二一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回報率	4.44%	5.54%	6.59%	4.03%	12.73%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 前盈利的利息保障倍數	9.0倍	6.9倍	6.4倍	4.7倍	4.6倍
資本借貸比率 ²	47.2%	50.0%	49.5%	51.4%	48.5%
總負債／總資產比率 ³	57.7%	58.9%	59.3%	60.8%	5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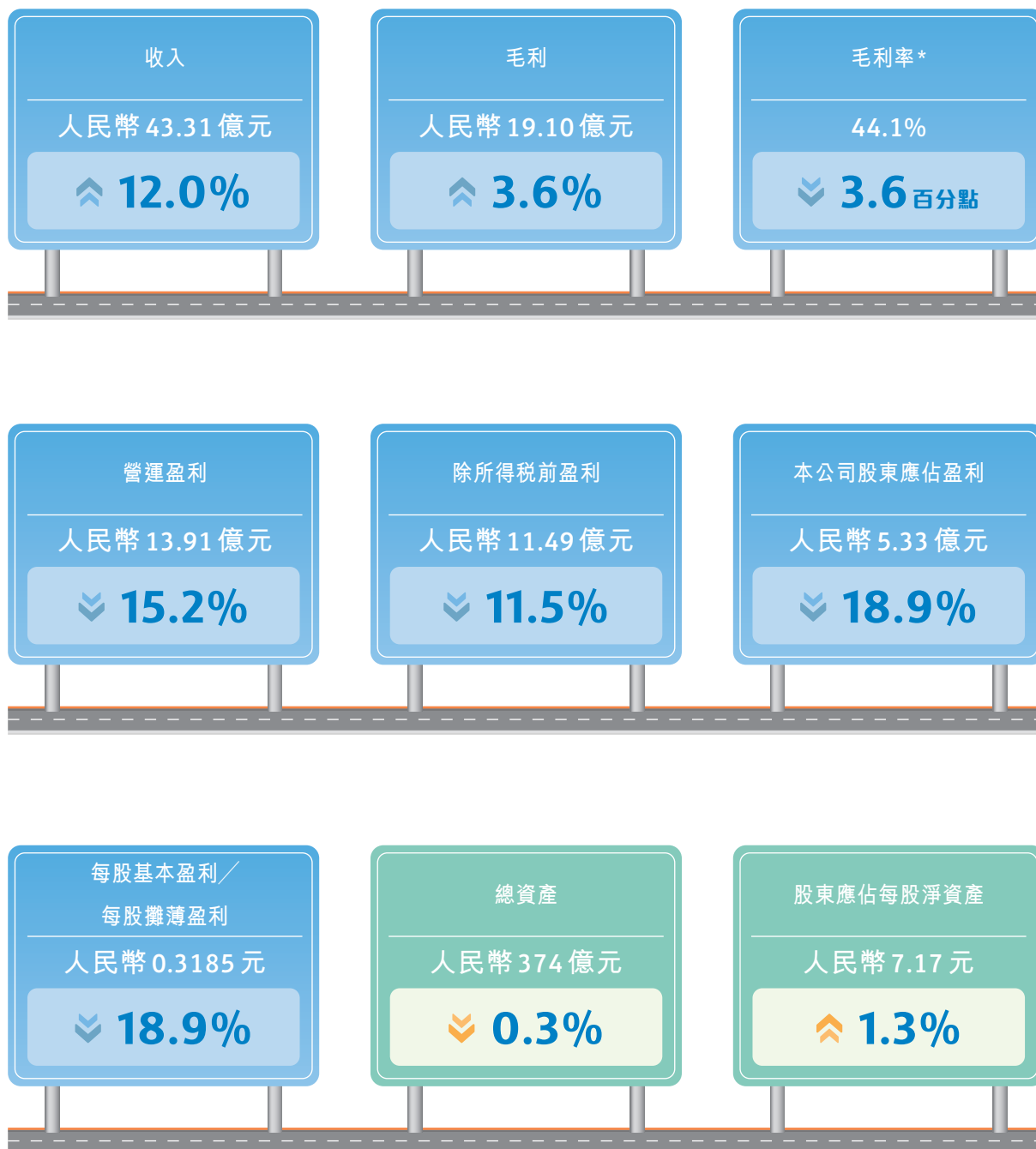
1: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包括來自聯營公司和一間合營企業盈利，但不包括非現金收益及損失。

2: 淨債務 ÷ 總資本

3: 總負債 ÷ 總資產

財務摘要

二〇二五年業績摘要



* 毛利率 = 毛利 / 收入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一直從事投資、建設及開發、經營及管理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及其他經濟發展高增長省份的高速公路及橋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是隸屬於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管理的國有企業。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及經營的收費公路、橋樑及碼頭項目合共十六個，包括位於廣東省內的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廣州北二環高速」)、廣州市西二環高速公路(「廣州西二環高速」)、廣東虎門大橋(「虎門大橋」)、汕頭海灣大橋(「汕頭海灣大橋」)、廣東清連高速公路(「清連高速」)和琶洲港澳客運碼頭(「琶洲碼頭」)；位於湖北省內的隨岳南高速公路(「湖北隨岳南高速」)、漢蔡高速公路(「湖北漢蔡高速」)、漢鄂高速公路(「湖北漢鄂高速」)、大廣南高速公路(「湖北大廣南高速」)、漢孝高速公路(「湖北漢孝高速」)；河南省尉許高速公路(「河南尉許高速」)、蘭尉高速公路(「河南蘭尉高速」)、平臨高速公路(「河南平臨高速」)；湖南省長株高速公路(「湖南長株高速」)；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的蒼郁高速公路(「廣西蒼郁高速」)。此外，廣州北環高速公路已於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24時正收費到期，項目移交政府相關工作正在推進當中。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控股項目應佔權益收費里程為524.2公里(總收費里程約為641.4公里)，本集團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應佔權益收費里程約為83.5公里，所有高速公路和橋樑的應佔權益收費里程約為607.7公里。



公司簡介

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00%



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44.2%

0.79%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橋梁／碼頭

◆ 廣州北二環高速公路	60%	◆ 湖北漢孝高速公路	30%
◆ 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	70%	◆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	35%
◆ 湖北漢蔡高速公路	67%	◆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24.30% ⁽¹⁾
◆ 湖北漢鄂高速公路	100%	◆ 虎門大橋	27.78% ⁽²⁾
◆ 河南尉許高速公路	100%	◆ 汕頭海灣大橋	30%
◆ 河南蘭尉高速公路	100%	◆ 清連高速公路	23.63%
◆ 河南平臨高速公路	55%	◆ 琶洲港澳客運碼頭	45%
◆ 湖南長株高速公路	100%		
◆ 廣西蒼郁高速公路	100%		

- (1)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已於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 24 時正收費到期。項目移交政府相關工作正在推進當中。
 (2) 本集團於虎門大橋的利潤分配比例詳見第 32 至 33 頁「營運中收費公路、橋樑、碼頭的資料概要」的附註說明。
 (3) 上圖為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情況。

◆ 附屬公司 ◆ 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

其他股東
55.01%





山東

- 1 濱州市 秦濱高速^{註1}

河南

- 2 許昌市 尉許高速
3 開封市 蘭尉高速
4 平頂山市 平臨高速

湖北

- 5 武漢市 漢孝高速 6 荊州市 隨岳南高速
漢蔡高速 7 黃石市 大廣南高速
8 鄂州市 漢鄂高速

湖南

- 9 長沙市 長株高速

廣西

- 10 梧州市 蒼郁高速

廣東

- 11 東莞市 虎門大橋
12 廣州市 北二環高速
北環高速^{註2}
西二環高速
琶洲港澳客運碼頭
13 清遠市 清連高速
14 汕頭市 汕頭海灣大橋



註1：報告年度內，本集團與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協議，收購其持有的山東秦濱高速公路建設有限公司的85%股權，該收購於二〇二六年二月十四日完成交割。

註2：廣州北環高速已於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24時正收費到期。項目移交政府相關工作正在推進當中。

項目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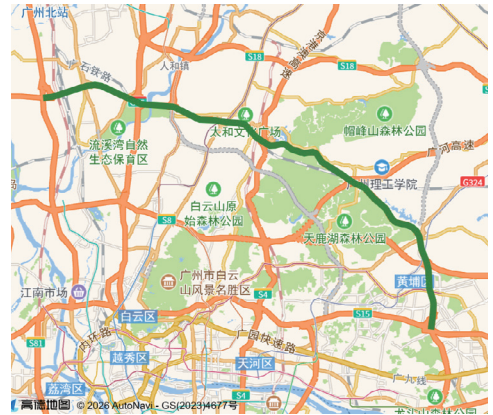
項目位置圖

廣東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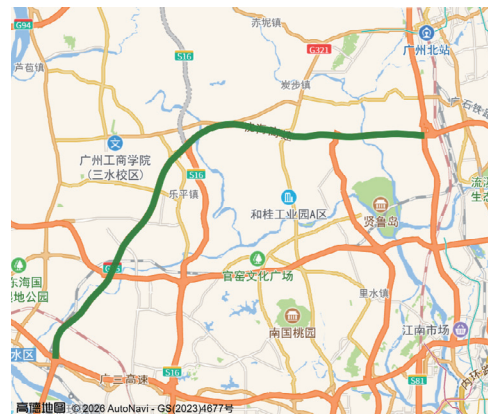
廣州北二環高速公路

收費里程約42.5公里，火村至蘿崗段為八車道，其餘路段為六車道，設有十座互通立交，沿途與廣州西二環高速、廣清高速、機場高速、京港澳高速(G4)、華南快速幹線、廣河高速、廣惠高速、廣深高速、廣州東二環高速和鳳凰山隧道，以及105、106、324國道和114省道等幹線相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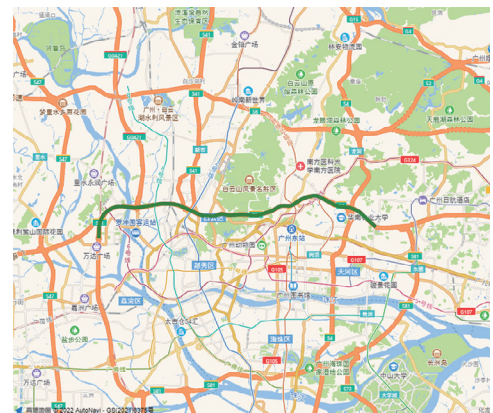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

收費里程約42.1公里，六線行車道，與廣州北二環高速、廣清高速、西二環高速南段、廣三高速相接。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收費里程約22.0公里，沙貝至白坭河橋段為八車道，其餘路段為六車道，位於廣州市區，是廣州環城高速、沈海高速廣州支線和國道福昆線的一部份，與廣深高速、廣佛高速相接。廣州北環高速已於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24時正收費到期。項目移交政府相關工作正在推進當中。





虎門大橋

收費里程約15.8公里，六線行車道之高速公路懸索橋，連接廣州市南沙區和東莞市虎門區，兩端連接廣澳高速、廣深沿江高速和廣深高速。



汕頭海灣大橋

位於汕頭港東部出入口處，南接深汕高速公路，橫跨汕頭港黃沙灣主航道，與汕汾高速公路相接，六線行車道，收費里程約6.5公里。



清連高速公路

位於廣東省西北部，是連接廣東和湖南兩省的一條重要通道，四線行車道、收費里程約215.2公里。



項目位置圖

廣東省



琶洲港澳客運碼頭

位於廣州市閱江中路499號，目前共有5個泊位，2艘客船(自有2艘)，已開通琶洲往返香港市區及香港機場兩條航線。



湖北省



隨岳南高速公路

起於漢宜高速公路珠璣樞紐互通，止於荊岳長江公路大橋北岸，是湖北中部地區與河南、湖南等地區之間客貨運輸的重要高速公路，收費里程約98.1公里，四線行車道。



漢蔡高速公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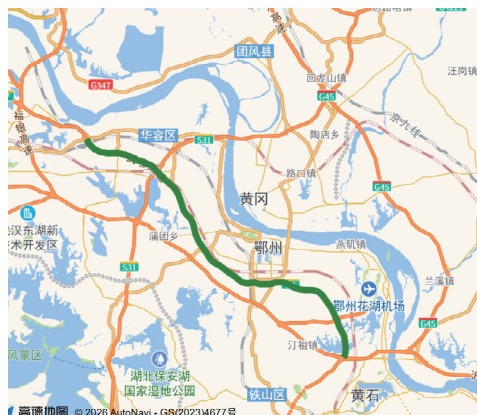
收費里程約36.0公里，13公里為六線行車道，23公里為四線行車道，位於武漢市區，連接武漢三環線和京港澳高速(G4)並延伸至滬渝高速(G50)，是武漢市一條重要的西部出口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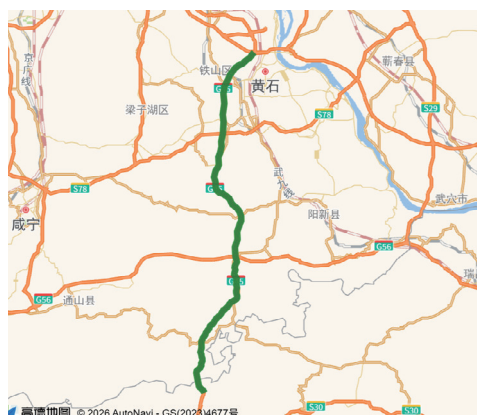
漢鄂高速公路

收費里程約 54.8 公里，四線行車道，起於武漢左嶺鎮新橋村，終點接大廣高速公路鄂東長江大橋南引線之花湖互通，是武漢城市圈規劃的七條快速進出城幹線之一。



大廣南高速公路

收費里程約 109.7 公里，四線行車道，位於湖北省南部，是連接湖北和江西兩省的一條重要通道。



漢孝高速公路

起於武漢市黃陂區，止於孝感市孝南區，收費里程約 38.5 公里，機場北連接線路段及桃園集互通到橫店互通路段為六車道，其餘路段為四車道。與武漢機場高速、京港澳高速(G4)、武漢繞城高速、岱黃高速和孝襄高速相接。



項目位置圖

河南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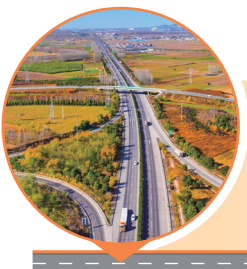
尉許高速公路

尉許高速是蘭南高速的重要組成部分，是河南省內連接京港澳高速(G4)、大廣高速(G45)、許廣高速(G0421)、二廣高速(G55)、寧洛高速(G36)及連霍高速(G30)的重要連接線，收費里程約64.3公里，四線行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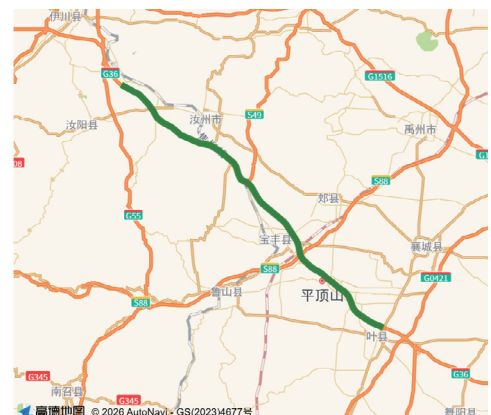
蘭尉高速公路

蘭尉高速是蘭南高速的重要組成部分，是河南省內連接連霍高速(G30)、鄭民高速(S82)、商登高速(S60)、大廣高速(G45)的重要連接線，收費里程約61.0公里，四線行車道。



平臨高速公路

河南平臨高速是寧洛高速公路的重要組成部分。與河南省內二廣高速公路(G55)、焦唐高速公路(S49)、鄭欒高速公路(S88)及蘭南高速公路(S83)相接。收費里程約106.5公里，四線行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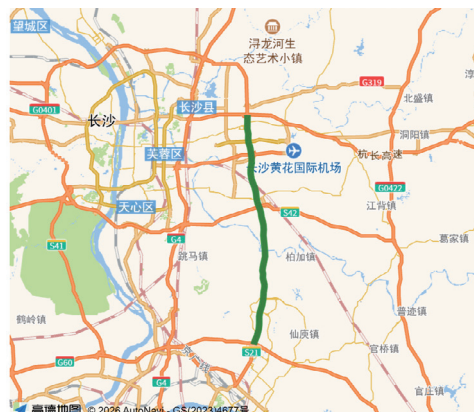


湖南省



長株高速公路

起於長沙市長沙縣黃花鎮，止於株洲電機廠西北，收費里程約46.5公里，四線行車道。與長沙繞城高速、長瀏高速、機場高速、滬昆高速相接。



廣西壯族自治區



蒼郁高速公路

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梧州市龍圩區(原屬蒼梧縣)境內，連接廣西龍圩區和廣東郁南縣，也是廣昆高速(G80)的組成部分，收費里程約22公里，四線行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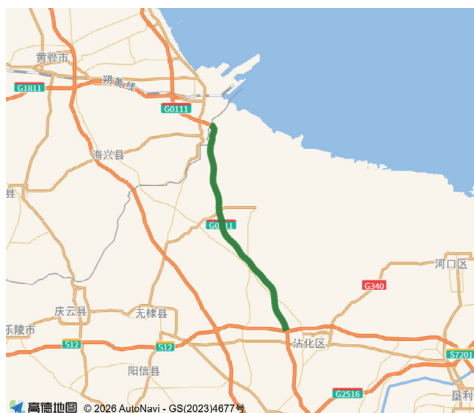
山東省




秦濱高速公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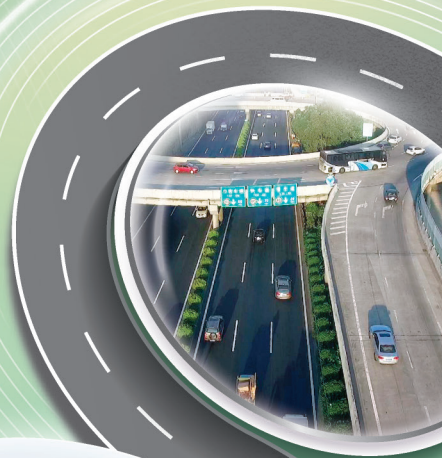
秦皇島—濱州高速公路(G1011)埭口(魯冀界)至沾化段(「秦濱高速」)，位於山東省濱州市，是國高網京哈高速的重要聯絡線，屬於山東省「九縱一橫一環七連」高速路網的戰略縱軸。項目與榮烏高速平行，北接河北沿海高速，南接沾臨高速，收費里程60.68公里，四線行車道。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與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協議，收購其持有的山東秦濱高速公路建設有限公司的85%股權，該收購於二〇二六年二月十四日完成交割。





董事長 報告



董事長報告



經營業績與派息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43.3億元，同比增長12.0%，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5.33億元，同比下降18.9%(如剔除有關湖北大廣南高速無形經營權一次性減值對股東應佔稅後利潤的影響，二〇二五年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7.12億元，同比增長8.4%)。收入增長主要得益於合併河南平臨高速及存量項目增長帶來報告年度路費收入增加人民幣4.63億元。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二五年末期股息每股0.13港元，連同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0.12港元，報告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0.25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2236元，全年派息率相當70.2%。

劉艷
董事長

年度回顧

宏觀經濟及行業發展概述

二〇二五年全球經濟復蘇乏力，貿易緊張局勢與地緣政治風險交織，外部環境複雜嚴峻。中國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高效統籌發展和安全，宏觀政策精準發力，經濟運行穩中有進、韌性凸顯。二〇二五年全年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5.0%，經濟總量首次突破人民幣140萬億元，圓滿完成年度預期目標。就業、消費、投資、外貿等主要指標總體平穩，內需拉動作用持續增強，產業結構不斷優化，在全球主要經濟體中保持領先增長，充分展現中國經濟的堅實底盤、巨大潛力與長期向好的基本面。

交通運輸行業全年運行平穩、穩中有進，基礎設施支撐與運輸保障能力持續增強，為國民經濟穩健發展提供有力支撐。根據交通運輸部全國交通運輸工作會議，全年預計完成交通固定資產投資超人民幣3.6萬億，新增高速鐵路超2,000公里、高速公路約8,000公里、高等級航道約900公里，新頒證民用運輸機場5個，交通投資保持高位。根據二〇二五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全年旅客運輸總量171億人次，比上年增長0.3%，其中公路客運量114.9億人次。全年貨物運輸總量597億噸，比上年增長3.2%。貨物運輸周轉量274,116億噸公里，同比增長4.6%。其中，公路運輸完成貨物運輸量432.9億噸，完成貨物運輸周轉量79,510.7億噸公里。交通運輸行業在結構調整中實現平穩運行，整體呈現穩定向好的發展態勢。



董事長報告

業務發展

報告年度內，面對路網變動分流等複雜形勢，本集團深入開展精益管理，持續改善運營效能。本集團各項目大力挖潛增收，經營保持穩健，收入同比增長12.0%。在營運收費、道路建養、財務管理等關鍵業務領域，均取得了良好成效。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與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協議，以人民幣1,153.5百萬元的代價收購其所持有的山東秦濱高速公路建設有限公司的85%股權，山東秦濱高速公路建設有限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持有秦皇島—濱州高速公路(G1011)埭口(魯冀界)至沾化段(「秦濱高速」)的特許經營權及經營秦濱高速。該收購於二〇二六年二月十四日完成交割，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能力，符合本集團的區域擴張策略，使本集團能充分享受東部沿海經濟發展帶來的紅利，推動公司規模、質量和效益邁上新台阶。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保持良好運營狀態，財務穩健，持續獲得穆迪、惠譽國際評級機構的投資級評級，具體評級分別為Baa2及BBB。

前景與展望

宏觀經濟及行業發展前景展望

展望二〇二六年，在全球地緣衝突加劇的影響下，能源與大宗商品價格波動加大，全球通脹走勢與貨幣政策存在不確定性。二〇二六年作為中國「十五五」規劃的開局之年，宏觀政策將堅持穩中求進、提質增效的總基調，持續擴大內需、優化供給，做優增量、盤活存量，著力穩就業、穩企業、穩市場、穩預期，推動經濟實現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政府工作報告明確全年GDP增長預期目標為4.5%至5.0%，在複雜環境中鞏固經濟韌性與長期向好基本面。

二〇二六年春運40天(二月二日至三月十三日)，全社會跨區域人員流動量達到94億人次，較二〇二五年同期增長4.3%。二〇二六年春運跨區域人員流動中，公路人員流動量87.36億人次，較二〇二五年同期增長4.2%。春運客流規模與結構充分印證居民出行需求旺盛、公路出行常態化增長，有力支撐行業穩健經營。根據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發佈的《2025年我國現代物流和供應鏈發展回顧與2026年展望》，預計二〇二六年社會物流總額仍將保持4%至5%的增長速度。旺盛的人員流動與物資運輸需求，持續為收費公路行業注入長期發展動能，行業基本面穩固、增長可期。

發展策略及投資機遇

面向未來，傳統基礎設施領域面臨結構性機會和技術變革新機遇，本集團順應經濟發展潮流，捕捉戰略機遇，制定了「十五五」戰略規劃，確立了「做大做新」的戰略主題，本集團將堅持高質量發展理念，聚焦有穩定現金流的基礎設施資產，持續強化存量項目專業化、精益化的運營管理，繼續把握高速公路投資機遇，鞏固經營發展的基本盤。在此基礎上，積極拓展路衍經濟、智慧交通業務，大力拓展人工智能、綠色能源等新型基礎設施業務。公司將不斷深化孵化平台、上市公司、REITs平台之間的良好互動，強化投資、運營及資產管理能力，提升股東回報，致力於成為國內領先的特色資產管理公司。

致謝

報告年度內，各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全體員工能繼續以務實、勤奮堅定的工作態度追求卓越及精品力作，本人謹代表本集團全體同仁感謝所有股東、銀行及工商界人士和業務夥伴多年來的鼎力支持。

劉艷
董事長

香港，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1. 經營質量進一步提升，持續回報股東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43.3億元，同比增長12.0%，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37.45億元，同比增長14.8%（如剔除無形經營權一次性減值損失影響，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7.12億元，同比增長8.4%）。在複雜嚴峻經營形勢下，保持了經營的穩健，持續回報股東。

2. 成功收購山東秦濱高速，進一步夯實發展基礎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收購山東秦濱高速公路建設有限公司85%股權決議案以100%本公司獨立股東全票通過股東特別大會，於二〇二六年二月十四日獲得山東省交通運輸廳批准並完成交割，為上市公司增添了一個收費年限超過20年的優質項目，進一步夯實了公司長遠發展基礎，為「十五五」高質量發展奠定良好開局。

3. 改擴建項目有力推進，取得新突破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核心資產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高質量有力推進，不僅超計劃完成用地交付，紮實推進管線遷改工作，還在項目涉鐵涉水協調方面取得新突破，項目土建施工按計劃高質量推進。

4. 制定「十五五」發展規劃，開啟戰略發展新格局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根據內外部環境變化和本集團長遠發展需要，深入調研，制定「十五五」發展規劃，確立「做大做新」戰略主題，在繼續鞏固增強交通主業的基礎上，積極開展路衍經濟、智慧交通業務，大力拓展其他有穩定現金流的傳統基礎設施及人工智能、綠色能源等新型基礎設施業務。

5. 精益管理深入開展，科技創新持續賦能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全面推行精益管理，強化技術賦能。營運方面，緊抓路網變動契機增加路費收入。養護方面，推廣「新材料、新工藝」技術應用，有效降本增效，以優異成績通過交通運輸部「十四五國省幹線公路養護管理技術評價」。路衍經濟方面，升級服務區功能，加速道路光伏及零碳服務區建設，提升綠色業務佔比。科技創新方面，紮實推進數字化轉型，運用AI技術提升自動監測水平，積極探索無人機巡檢，顯著提升路網運行效率與安全水平。

收費公路、橋樑、碼頭項目收費摘要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日均路費收入 ⁽¹⁾		日均收費車流量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元/天)	同比變動 %	二〇二五年 (架次/天)	同比變動 %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2,785,885	-1.9%	299,494	-1.3%
廣西蒼郁高速	273,198	1.8%	17,652	-0.4%
湖南長株高速	723,486	2.1%	71,889	0.2%
河南尉許高速	898,553	-3.3%	25,875	1.7%
河南蘭尉高速	786,481	2.4%	32,720	2.8%
河南平臨高速 ⁽²⁾	1,441,065	-1.5%	37,544	-4.5%
湖北隨岳南高速	1,970,861	-0.2%	30,477	-2.9%
湖北漢蔡高速	838,162	22.9%	52,306	2.5%
湖北漢鄂高速	865,468	22.5%	58,911	13.9%
湖北大廣南高速	1,057,986	-4.1%	28,399	20.0%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湖北漢孝高速	596,855	-1.2%	33,652	3.9%
廣州西二環高速	1,374,256	-1.5%	95,986	-0.1%
虎門大橋	2,207,816	-14.3%	83,766	-13.2%
汕頭海灣大橋	289,768	3.2%	18,403	2.9%
清連高速	1,881,064	8.8%	52,759	7.0%

	日均票務收入		日均客流量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元/天)	同比變動 %	二〇二五年 (人次/天)	同比變動 %
聯營公司				
琶洲碼頭	126,149	-10.2%	322	-23.9%

附註：

(1) 日均路費收入不含增值稅。

(2) 本集團於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完成河南平臨高速55%的股權收購。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收費車流量：二〇二四年和二〇二五年均為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數據，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前數據取自本集團收購前數據，相關數據為外部數據，並不歸屬於本集團，僅供參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表現綜述

宏觀經濟環境及行業政策

國家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堅定不移貫徹新發展理念，推動高質量發展，國民經濟運行頂壓前行、向新向優，高質量發展取得新成效。據國家統計局公佈的資料顯示，二〇二五年國內生產總值(GDP)人民幣1,401,879億元，同比增長5.0%。

二〇二五年全國交通投資保持高位，路網不斷完善；汽車產銷量及保有量再創歷史新高；全年旅客運輸總量及貨物運輸總量持續增長。交通運輸行業在結構調整中實現平穩運行，整體呈現穩定向好的發展態勢。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投資運營的項目遍佈廣東、廣西、湖南、湖北及河南等地，根據國家及各省自治區統計局公佈數據：該等區域二〇二五年生產總值同比分別增長3.9%、5.1%、4.8%、5.5%、5.6%。

(單位：人民幣億元)

	全國	廣東省	廣西 自治區	湖南省	湖北省	河南省
二〇二五年 GDP	1,401,879	145,847	29,727	55,309	62,661	66,633
二〇二五年 GDP 變化幅度	5.0%	3.9%	5.1%	4.8%	5.5%	5.6%
二〇二四年 GDP 變化幅度	5.0%	3.5%	4.2%	4.8%	5.8%	5.1%

資料來源：國家及各省自治區統計局

二〇二六年三月五日，中國政府工作報告明確二〇二六年GDP增長預期目標為4.5%至5.0%。會議提出，要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實施更加積極有為的宏觀政策，持續擴大內需，實現「十五五」良好開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日至十一日，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召開。會議指出，二〇二五年我國經濟頂壓前行、向新向優發展，現代化產業體系建設持續推進，改革開放邁出新步伐，民生保障更加有力。會議指出，我國經濟長期向好的支撐條件和基本趨勢沒有改變，要堅定信心、用好優勢、應對挑戰，不斷鞏固拓展經濟穩中向好勢頭。

中國各地持續推進全面推廣高速公路差異化收費工作，堅持政府引導、鼓勵經營者自主參與，目的是提高路網效率，降低物流成本，同時亦會有效保障公路投資者合法權益。目前，相關政策對本集團屬下項目的路費收入暫無顯著影響。

營運管理及創新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聚焦「提效益、提效率、降成本、優服務」，積極推行精益管理，穩步提升公司經營管理質量，如剔除有關湖北大廣南高速無形經營權一次性減值損失影響後，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7.12億元，仍保持穩健增長勢頭（同比增長8.4%）。

本集團在提升運營效率、增加附屬公司收入以及控制養護成本和財務成本等多方面取得了明顯成效。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多措並舉提升效益：一是積極開展「一路一策」措施，提升路費收入，湖北漢蔡高速、湖北漢鄂高速路費收入增速均超過22%，增收成效顯著；二是構建出行服務生態圈，持續推廣「悅暢行」出行服務平台，加強大客戶營銷力度，探索拓展增收新路徑；三是持續深化「高速公路+」理念，推進高速公路服務區提質升級改造和交通運輸與能源融合發展在高速公路場景的應用，以及沿線附屬土地、設施及廣告牌等資源的盤活利用，拓展其他收入來源，其中湖南長株高速長沙東「零碳服務區」項目於二〇二四年成功入圍成為交通運輸部首批7個「零碳服務區」試點之一；公司運營質量持續提升。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系統推進提升運作效率：一是用於交通異常識別與交通事件處置的智通平台在行業內率先應用雙層AI檢測算法，疑難場景檢測準確率大幅提升，全年AI自動識別交通異常事件準確率達98%，保持在行業較高水平；二是試點湖南長株高速「高速+低空」融合創新項目，採用低空巡檢效率較傳統人工巡檢提升10倍以上。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精準施策降低成本費用：一是推廣「新材料、新工藝」技術應用，有效降本增效，以優異成績通過交通運輸部「十四五國省幹線公路養護管理技術評價」；二是數字化轉型升級紮實推進，持續跟進廣州北二環高速、湖南長株高速、湖北大廣南高速等的數字化轉型項目，優化設計方案；三是持續致力優化整體債務結構和降低債務利率，壓減財務費用。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相比上年降低1.2個百分點，全年財務費用降低11.6%。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積極優化服務水平：一是積極提升收費業務服務質量，優化高速公路及收費站的通行效率與服務水平；二是加強對關鍵收費設施設備維護及調優，通過機電資產智能管控平台確保設施運行穩定，二〇二五年平均ETC計費成功率、車牌自動識別率分別為99.65%、98.55%，均優於行業標準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科技創新持續加強：全年新增專利17項(其中，發明專利4項，實用專利13項)，獲得省部級獎項9個，參編《低溫改性瀝青》等省部級標準指南8項，科研影響力和科研成果轉化進一步加強。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致力於提升管理管控與人才發展水平：持續優化組織管控機制，進一步提升管理效能；紮實推進人才培養與發展舉措，進一步拓展人才隊伍的視野、提高複合管理能力；優化完善激勵體系，引導激勵幹部員工勇於擔當、建新功；宣傳貫徹越秀「信之道」企業文化，凝心聚力促進公司經營與發展。

投資拓展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繼續堅持做大做強以收費公路為主的基礎設施業務，立足粵港澳大灣區及中東部城市化、工業化發展較快的區域，努力物色並積極把握投資併購機遇，進一步充實潛在投資項目的儲備，為推動企業持續高品質發展奠定基礎。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與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協議，以人民幣1,153.5百萬元的代價收購其所持有的山東秦濱高速公路建設有限公司的85%股權。該項交易已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獲得獨立股東通過，並於二〇二六年二月十四日完成交割。山東秦濱高速公路建設有限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持有秦濱高速特許經營權和經營秦濱高速。本次收購使本集團控股的高速公路的權益里程加權平均剩餘經營權期限從12年延長至12.8年，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能力。該收購是孵化平台和上市平台互動的又一次重要實踐，符合本集團的區域擴張策略，使本集團能充分分享東部沿海經濟發展帶來的紅利，推動公司規模、質量和效益邁上新台階。

本集團亦高度重視既有高速公路項目改擴建的投資機遇，在穩妥推動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的基礎上，研究其他優質項目改擴建。

發展展望及計劃

二〇二六年是本集團「十五五」規劃的開局之年，在保持主業經營穩定的同時，我們將緊扣「深化精益提能力，開拓奮進啟新程」的年度主題，全面啟動「做大做新」戰略佈局。在做大主業方面，本集團將以更大決心強化資源整合，深耕高速公路核心賽道的同時，積極拓展物流倉儲等具備穩定現金流的基礎設施業態。我們將靈活運用「股權併購、收費權拍賣、改擴建」等多種方式，加強與央企及地方國資的戰略合作，強化戰略佈局，提升資產規模與收入能級。

在積極穩妥拓展新業務方面，本集團將聚焦新能源、新基建及智慧交通等重點領域，通過組建專業化團隊與搭建投資平台，精準切入政策支持、社會迫切需要且市場前景廣闊的細分賽道。同時，我們將持續深挖路衍經濟潛力，重點推動服務區的提質升級與商業模式創新，打造全國性標誌項目，並加速「交能融合」佈局，加密充電樁與綜合能源補給設施建設，實現路衍資源的高效盤活與綠色業務佔比的穩步提升。

為確保發展藍圖紮實落地，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境內外雙平台融資優勢，為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等重大項目提供堅實保障，優化資產組合、提升股東回報，以「做大做新」的實質性突破為「十五五」高質量發展奠定堅實基礎。我們亦將同步深化具有越秀交通特色的精益管理體系，聚焦營運與養護關鍵領域實現降本增效。同時，堅持科技自立自強，加大AI技術在道路安全與應急保暢中的應用，加速業務數智化轉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

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是本集團近年來投資規模最大、建設難度最高的戰略性工程項目，有助於鞏固本集團最重要創收資產，加厚大灣區的優質資產，助力持續經營。在二〇二三年一月十日股東特別大會投票通過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的黃埔區及白雲區徵地工作協議後，廣州市北二環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北二環公司」）已完成黃埔區和白雲區徵地工作協議的簽署。在項目推進過程中，廣州市交通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正式成立了以副市長為組長的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建設工作專班，在市級層面成功建立常態化協調機制，為項目順利推進提供強大支持。在政府的支持和本集團的不懈努力下，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三日，廣州北二環公司與相關承建商就各主要工程標段訂立施工合同。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各主要工程標段訂立的相關施工合同已順利獲得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用地取得國家自然資源部批覆。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日，取得廣東省交通運輸廳審批施工許可，項目實現全線開工。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六日，廣州北二環公司與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訂立委託建設管理協議，以促進火村立交公共匝道的改造工程實施。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州北二環公司向保利長大工程有限公司授出火村立交土建工程中標通知書，並於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訂立火村立交土建工程協議，有序推進火村立交土建工程建設。截至二〇二五年年底，土地徵收、拆遷及工程建築安裝方面均有序推進。下一步，本集團將全力推進剩餘土地徵收、管線拆遷及現場土建工程和機電工程建設。有關訂立黃埔區及白雲區徵地工作協議、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各主要工程標段施工合同以及火村立交公共匝道的改造工程與機電工程之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七日、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二〇二三年一月十日、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日、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七日、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三日、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六日、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二〇二六年二月五日、二〇二六年二月十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及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之通函。

可能面臨的風險

(一) 投資風險

風險分析

由於外部環境變化如宏觀經濟、區域交通格局及通行費政策變化等因素存在不確定性，可能發生投資可行性研究與實際存在差異的風險。

應對措施：

- 1、 優化主業投資標準：結合國內融資成本和市場行情，適度、動態調整投資回報率要求。
- 2、 提升投資研判能力：加強路產收購的風險評估，加大各專業線條對項目研判的支持，細化對通行費收入、運營養護成本影響要素的分析；強化項目實地調研。

(二) 平行公路競爭風險

風險分析

二〇二五年，本集團部分附屬／聯營項目受周邊平行公路影響使得日均路費收入同比下降(例如：河南尉許高速受安羅高速差異化收費政策疊加京港澳高速湖北北段改擴建施工限行造成分流(主要為貨車)影響；湖北漢孝高速受京港澳高速湖北北段改擴建施工限行造成分流(主要為貨車)影響；湖北大廣南高速受競爭路段武陽高速的開通及與之相連的武黃高速封閉施工造成進一步分流(主要為貨車)影響；虎門大橋受深中通道建成通車影響；廣州北二環高速受廣州新白雲國際機場第二高速全線貫通分流影響等)。

應對措施：

公司已開展引車上路等工作，積極爭取車輛回流，降低平行路段分流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經營可持續性風險

風險分析

高速公路特許經營權運作模式受有限經營期限限制，公司部分投資項目將於近年到期，若未能及時採取改擴建等方式延長特許經營期限或及時拓展項目投資，可能導致項目未來到期移交，將直接影響公司的營運及收入。

應對措施：

- 1、 一是增加收購經營期長的路產。二是對即將到期的存量優質路產改擴建可行性進行充分論證，擇優推進前期籌備工作；同步爭取地方資源支持(如補貼、用地等)，明確經濟可行性和優先級。
- 2、 加大優質基礎設施項目儲備與併購力度，圍繞「十五五」戰略規劃，重點佈局經營期長、現金流穩定的高速公路及傳統基礎設施項目。
- 3、 培育新能源新基建業務，投資長期限的新型基礎設施，改善資產組合結構。

(四) 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可能面臨的風險

1、 面臨的建設風險：

由於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涉及不同階段的廣泛工程和流程，包括沿線土地、建築物和構築物的徵用、拆遷和搬遷、管線遷改、施工招標、現場施工和竣工結算，而且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涉及複雜的施工過程，有許多不可預見的因素可能會影響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的進度、計劃完工時間和投資金額，包括但不限於徵地安排、管線遷改引起的糾紛、施工過程中出現的技術複雜性、涉及環保政策的合規風險及公共衛生事件的影響。

應對措施：

- (1) 目前項目土地移交已超97%，剩餘僅少量土地未移交，目前正在穩步推進移交工作；管線遷改方面，廣州北二環公司根據現場工程需要正陸續聘請專業的設計、施工單位實施，另外，針對項目實施過程中可能存在的問題，廣州市政府層面成立了以副市長為組長的工作專班，幫助協調解決項目建設過程遇到的難題。
- (2) 項目技術複雜性方面，廣州北二環公司在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實施階段進行了多項可能性和技術研究，以盡量減少任何不可預見的施工技術障礙。

- (3) 針對安全生產，本集團已制定相關應對機制，完善組織架構，編制完成安全管理辦法，形成了完整安全管理體系。
- (4) 在遵守環保政策方面，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的環評報告已獲得當局部門批准。廣州北二環公司監督並確保相關建設單位在施工階段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採取環保措施，並配合政府部門在施工階段的監督和指導。

2、面臨的運營風險：

改擴建項目施工期間，可能因交通管制、圍蔽作業等情況影響行車環境和通行速度，從而影響廣州北二環高速原路段路費收入。此外，在道路養護、施工領域可能因相關方安全生產主體責任不落實、安全生產措施不到位，導致生產安全事故的發生。

應對措施：

關於營運保暢，在項目初步設計階段，按照交通運輸部審查意見，對項目改擴建形式進行優化，主要以兩側分離或單側分離為主，整體拼寬為輔。分離新建部分對廣州北二環高速原路段通車基本無影響，整體拼寬在廣州北二環高速原路段邊上施工，對原路段通車影響相對有限。在施工圖設計階段，廣州北二環公司在初步設計的基礎上，採用開展交通組織專題研究、聘請專家反覆內審優化等方式，不斷優化交通組織方案；在施工準備階段，廣州北二環公司建立了營運和改擴建工作一體化協調機制，保障運營和建設的協同；在施工過程中，廣州北二環公司已根據現場交通組織情況進行動態調整優化，盡量降低施工對原路段營運的影響。

3、面臨的投資風險：

本公司預估的投資總額可能因多項客觀環境變化而出現變動，例如利率變動、工程建設費用變動、管線遷改費用上漲、原材料及設備價格浮動以及隨著工程進度修改建設計劃。

應對措施：

本集團已採取風險緩解措施，例如加快推進管線遷改、優化工程方案降低工程費用、妥善處理預算控制、密切監察工地現場管理，以及合理降低融資成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面臨的廉政風險：

項目建設過程中，在招投標、管線遷改、建設管理以及結算等關鍵環節，可能出現廉政風險。

應對措施：

通過全過程跟蹤審計諮詢、外部專項審計、紀檢監督等多種手段，嚴格加強廉政監督管理和廉政教育，防範腐敗現象。

營運中收費公路、橋樑、碼頭的資料概要

	收費里程 (千米)	闊度 (行車線)	收費站	公路類別	應佔權益 (%)	經批准的 收費截止 日期(年/ 月/日) ⁽⁴⁾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42.5	6/8 ⁽²⁾	6	高速公路	60.00	2032/01/10 ⁽⁵⁾
廣西蒼郁高速	22.0	4	0	高速公路	100.00	2030/12/28
湖南長株高速	46.5	4	5	高速公路	100.00	2040/08/30
河南尉許高速	64.3	4	2	高速公路	100.00	2035/11/18
河南蘭尉高速	61.0	4	3	高速公路	100.00	2034/07/01
河南平臨高速 ⁽¹⁾	106.5	4	6	高速公路	55.00	2033/10/24
湖北隨岳南高速	98.1	4	4	高速公路	70.00	2040/03/09
湖北漢蔡高速	36.0	4/6 ⁽²⁾	3 ⁽⁷⁾	高速公路	67.00	2038/08/27
湖北漢鄂高速	54.8	4	5	高速公路	100.00	2042/06/30
湖北大廣南高速	109.7 ⁽⁸⁾	4	7 ⁽⁸⁾	高速公路	90.00	2042/04/29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湖北漢孝高速	38.5	4/6 ⁽²⁾	2	高速公路	30.00	2036/12/09
廣州西二環高速	42.1	6	2	高速公路	35.00	2030/12/19
虎門大橋	15.8	6	3 ⁽⁹⁾	懸索橋樑	27.78 ⁽³⁾	2029/05/08
廣州北環高速 ⁽⁶⁾	22.0	6/8 ⁽²⁾	8	高速公路	24.30	2024/03/22 ⁽⁶⁾
汕頭海灣大橋	6.5	6	3	懸索橋樑	30.00	2028/12/23
清連高速	215.2	4	15	高速公路	23.63	2034/06/30
				泊位 (個)	投入 使用客船 (艘)	應佔權益 (%)
聯營公司				5	2	45.00
琶洲碼頭					(自有)	

附註：

- (1) 本集團於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完成河南平臨高速 55% 的股權收購。
- (2)
 - a. 廣州北二環高速：火村至蘿崗段為 8 車道，其餘路段為 6 車道。
 - b. 湖北漢蔡高速：從米糧山到武漢外環線段為 6 車道，其餘路段為 4 車道。
 - c. 湖北漢孝高速：機場北連接線路段及桃園集互通到橫店互道路段為 6 車道，其餘路段為 4 車道。
 - d. 廣州北環高速：沙貝至白坭河橋段為 8 車道，其餘路段為 6 車道。
- (3) 由二〇一〇年起的利潤分配比例為 18.446%。
- (4)
 - a. 廣東省內項目：根據廣東省相關主管部門關於新冠疫情防控期間免收收費公路車輛通行費的配套保障政策，本集團廣東省內項目的收費公路經營者應在項目原收費期限到期前 1 年提出補償申請。其中：廣州北環高速符合以上要求，並已完成相關申請流程，其調整後經批准的收費截止日期為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
 - b. 廣西自治區、湖南省、湖北省、河南省內項目：根據廣西自治區、湖南省、湖北省、河南省相關主管部門關於新冠疫情防控期間免收收費公路車輛通行費的配套保障政策，本集團廣西自治區、湖南省、湖北省、河南省內項目均在原批准的收費截止日期基礎上順延 79 天。
- (5) 根據國務院頒佈的《收費公路管理條例》第十四條，收費公路的收費期限，由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按照下列標準審查批准：除國家確定的中西部省、自治區、直轄市外，經營性公路的收費期限，按照收回投資並有合理回報的原則確定，最長不得超過 25 年。按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中對廣州北二環高速的新增投資和可行性報告的資料推算，董事會預期能將廣州北二環高速收費經營年限自改擴建完工之日起延長最多不超過 25 年。最終能獲延長收費期限（預期將於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完成且改擴建後的廣州北二環高速對外開放後落實）將於就廣州北二環高速經營期評估提交申請並由廣東省交通運輸廳委任的合資格估值師完成技術估值後，以廣東省人民政府最終批准為準。
- (6) 廣州北環高速已於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 24 時正收費到期。項目移交政府相關工作正在推進當中。
- (7) 湖北漢蔡高速蔡甸收費站於二〇二五年六月建成通車。
- (8) 湖北大廣南高速黃石收費站於二〇二五年一月建成通車。該收費站建成通車後使得湖北大廣南高速收費里程延長至 109.7 公里。
- (9) 虎門大橋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減少一個收費站（威遠 A 站、威遠 B 站合併為威遠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高速公路、橋樑、碼頭情況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部分項目由於周邊路段維修限行／改擴建施工導致日均路費收入同比增長，如河南蘭尉高速、湖北漢蔡高速、湖北漢鄂高速及清連高速等；而部分項目受路網分流影響導致日均路費收入同比下降，如廣州北二環高速、河南尉許高速、湖北大廣南高速、湖北漢孝高速及虎門大橋等。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78.6萬元，較二〇二四年下降1.9%。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99,494架次，較二〇二四年下降1.3%。

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輕微下降，主要是由於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起廣州新白雲國際機場第二高速全線貫通，對本路段造成分流影響。

廣西蒼郁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7.3萬元，較二〇二四年增長1.8%。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7,652架次，較二〇二四年下降0.4%。

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輕微下降、日均路費收入同比輕微增長，主要是由於客車車流量減少幅度高於貨車車流量增加幅度，而貨車收費標準高於客車收費標準。

湖南長株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72.3萬元，較二〇二四年增長2.1%。日均收費車流量為71,889架次，較二〇二四年增長0.2%。

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輕微增長，主要是受益於人員出行持續增長，以及去年受春節前後大範圍雨雪低溫冰凍天氣影響導致基數較低。

河南尉許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89.9 萬元，較二〇二四年下降 3.3%。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25,875 架次，較二〇二四年增長 1.7%。

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增長，主要是去年受春節前後大範圍雨雪低溫冰凍天氣影響導致基數較低。日均路費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受安羅高速差異化收費政策疊加京港澳高速湖北北段改擴建施工限行造成分流影響(主要為貨車)，而貨車收費標準高於客車收費標準。

河南蘭尉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78.6 萬元，較二〇二四年增長 2.4%。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32,720 架次，較二〇二四年增長 2.8%。

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輕微增長，主要是周邊地方道路維修限行，使得部分車流行駛本路段，以及去年受春節前後大範圍雨雪低溫冰凍天氣影響導致基數較低。

河南平臨高速

本集團於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完成河南平臨高速 55% 的股權收購。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收費車流量：二〇二四年和二〇二五年均為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數據，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前數據取自本集團收購前數據，相關數據為外部數據，並不歸屬於本集團，僅供參考。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144.1 萬元，較二〇二四年下降 1.5%。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37,544 架次，較二〇二四年下降 4.5%。

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下降，主要是由於貨車車流量減少，而貨車收費標準高於客車收費標準，以及二〇二五年十二月降雪和霧霾天氣的影響。日均路費收入同比降幅低於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降幅，主要是長途客車車流量增加，而長途客車收費較高。

湖北隨岳南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197.1 萬元，較二〇二四年下降 0.2%。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30,477 架次，較二〇二四年下降 2.9%。

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下降，主要是由於客車車流量減少，而客車收費標準低於貨車收費標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湖北漢蔡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83.8萬元，較二〇二四年增長22.9%。日均收費車流量為52,306架次，較二〇二四年增長2.5%。

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增長，主要是去年受春節前後大範圍雨雪低溫冰凍天氣影響導致基數較低，以及漢宜高速自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三日起改擴建施工，導致部分車輛(主要為貨車)繞行至湖北漢蔡高速。日均路費收入同比增幅高於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增幅，主要是貨車車流量增幅較高，而貨車收費標準高於客車收費標準，以及長途客車車流量增加，而長途客車收費較高。

湖北漢鄂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86.5萬元，較二〇二四年增長22.5%。日均收費車流量為58,911架次，較二〇二四年增長13.9%。

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大幅增長，主要是由於競爭路段武黃高速自二〇二四年五月十日起封閉施工，導致部分車輛(主要為貨車)繞行至湖北漢鄂高速。日均路費收入同比增幅高於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增幅，主要是貨車車流量增幅較高，而貨車收費標準高於客車收費標準。

湖北大廣南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05.8萬元，較二〇二四年下降4.1%。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8,399架次，較二〇二四年增長20.0%。

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增長，主要是自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起湖北大廣南高速黃石站至鄂東長江大橋黃石北站對安裝ETC的1類客車(9座及以下客車)實施點對點免費，上述符合要求的車輛路費收入由當地負責點對點免費的國有企業預付給項目公司而司機無需繳費，導致行駛本項目的短途客車車流量增加，而短途客車收費較低。日均路費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由於競爭路段武陽高速自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日起開通及與本項目相連的武黃高速自二〇二四年五月十日起封閉施工，對本項目造成分流影響(主要為貨車)，而貨車收費標準高於客車收費標準。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湖北漢孝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59.7萬元，較二〇二四年下降1.2%。日均收費車流量為33,652架次，較二〇二四年增長3.9%。

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增長，主要是去年受春節前後大範圍雨雪低溫冰凍天氣影響導致基數較低。日均路費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京港澳高速湖北北段改擴建施工限行造成分流影響(主要為貨車)，而貨車收費標準高於客車收費標準。

廣州西二環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137.4 萬元，較二〇二四年下降 1.5%。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95,986 架次，較二〇二四年下降 0.1%。

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輕微下降，主要是由於貨車車流量減少，而貨車收費標準高於客車收費標準。

虎門大橋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220.8 萬元，較二〇二四年下降 14.3%。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83,766 架次，較二〇二四年下降 13.2%。

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下降，主要是由於競爭路段深中通道自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建成通車，對虎門大橋造成分流影響，但自二〇二五年七月起，該影響正逐步收窄。

汕頭海灣大橋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29.0 萬元，較二〇二四年增長 3.2%。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18,403 架次，較二〇二四年增長 2.9%。

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輕微增長，主要是受益於人員出行持續增長。

清連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188.1 萬元，較二〇二四年增長 8.8%。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52,759 架次，較二〇二四年增長 7.0%。

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增長，主要是由於競爭路段二廣高速自二〇二五年十月起半幅封閉施工，使得部分車流行駛清連高速。

琶洲碼頭項目

報告年度內，日均票務收入為人民幣 12.6 萬元，較二〇二四年下降 10.2%。日均客流量為 322 人次，較二〇二四年下降 23.9%。

日均票務收入、日均客流量同比下降，主要是二〇二五年非節假日、非廣交會展期間停開市區線航班使得班次減少(二〇二四年平均每天航班班次為 10.5 班次，二〇二五年平均每天航班班次為 6.4 班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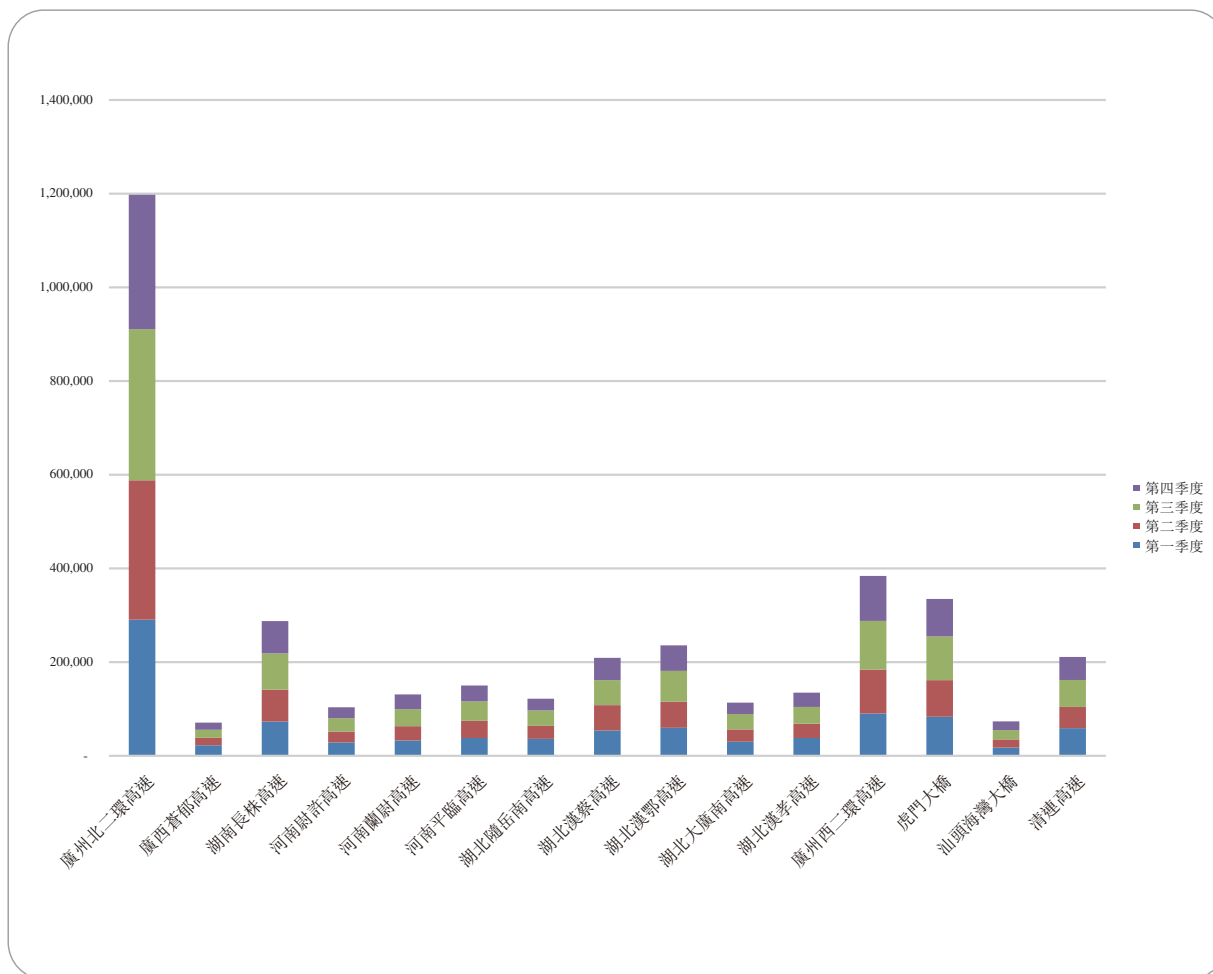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

二〇二五年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分析

	二〇二五年 第一季度日均 收費車流量 (架次/天)	二〇二五年 第二季度日均 收費車流量 (架次/天)	二〇二五年 第三季度日均 收費車流量 (架次/天)	二〇二五年 第四季度日均 收費車流量 (架次/天)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290,497	297,659	322,729	286,876
廣西蒼郁高速	22,296	16,214	17,093	15,090
湖南長株高速	73,030	68,412	77,113	68,991
河南尉許高速	28,533	23,295	28,692	23,012
河南蘭尉高速	32,773	30,416	36,350	31,317
河南平臨高速	38,221	36,281	41,550	34,126
湖北隨岳南高速	36,058	28,104	32,568	25,273
湖北漢蔡高速	54,139	54,060	53,476	47,609
湖北漢鄂高速	59,661	55,696	65,817	54,451
湖北大廣南高速	30,263	25,957	32,797	24,594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湖北漢孝高速	38,009	30,748	35,606	30,308
廣州西二環高速	90,428	93,424	104,250	95,694
虎門大橋	83,486	78,125	93,211	80,175
汕頭海灣大橋	17,419	17,516	19,850	18,795
清連高速	59,073	45,404	57,438	49,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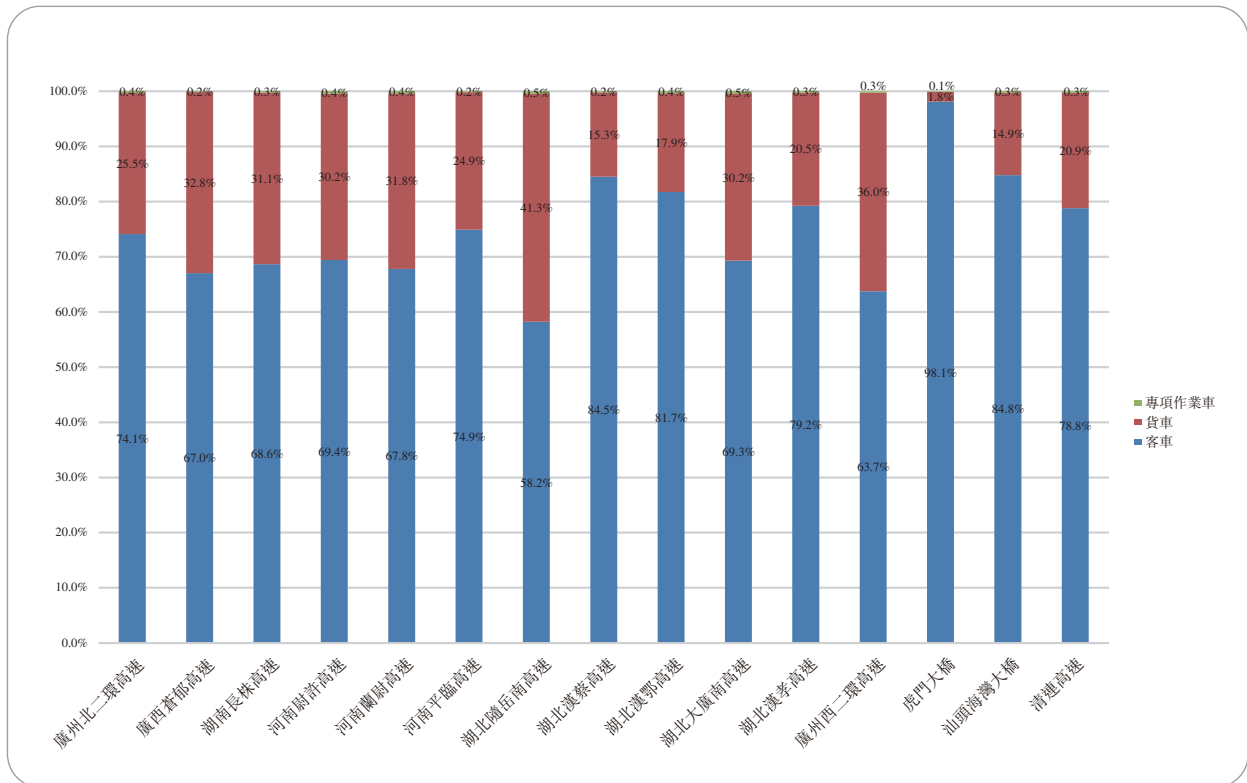
單位：架次／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車型分析(按車流量統計)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經營項目主要位於廣東、廣西、湖南、湖北及河南五個省／自治區。根據二〇二〇年一月一日起實施的《收費公路車輛通行費車型分類》行業標準，本集團投資經營項目所在地區車型劃分標準，均統一按照客車、貨車、專項作業車三個大類劃分。



附註：

專項作業車指裝置有專用設備或器具，並用於工程專項、衛生醫療等作業的汽車。

財務回顧

主要營運業績數據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收入	4,331,357	3,867,119	12.0
毛利	1,909,747	1,842,882	3.6
營運盈利	1,391,377	1,641,738	-15.2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¹⁾	3,744,953	3,262,980	14.8
財務費用	(425,319)	(481,226)	-11.6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扣除稅項)	69,325	72,302	-4.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扣除稅項)	90,834	35,009	159.5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532,947	656,781	-18.9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 0.3185 元	人民幣 0.3925 元	-18.9
每股攤薄盈利	人民幣 0.3185 元	人民幣 0.3925 元	-18.9
股息	374,199	384,271	-2.6

⁽¹⁾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包括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扣除稅項)及不包括非現金收益及虧損。

一、營運業績概述

於報告年度及對比上一個報告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上升 12.0% 至人民幣 43.3 億元，營運盈利下降 15.2% 至人民幣 13.9 億元，而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下降 18.9% 至人民幣 5.33 億元。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收入上升，主要是由於合併河南平臨高速財務表現(自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合併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導致路費收入增加人民幣 4.75 億元及存量項目的路費收入增長。

報告年度內，儘管收入上升，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相較二〇二四年下降 18.9%，主要是由於報告年度內湖北大廣南高速的無形經營權減值虧損的應佔稅後利潤影響人民幣 1.79 億元所致。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二五年末期股息每股 0.13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0.1145 元(二〇二四年：每股 0.13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0.12 元)。連同中期股息每股 0.12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0.1091 元(二〇二四年：每股 0.12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0.1097 元)，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 0.25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0.2236 元(二〇二四年：每股 0.25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0.2297 元)，派息率相當於 70.2% (二〇二四年：58.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營運業績分析

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錄得人民幣43.3億元的收入總額，當中包括路費收入總額人民幣42.5億元和來自一般收費公路經營的其他收入人民幣8,234萬元。

路費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錄得人民幣42.5億元的路費收入總額，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37.9億元上升12.2%。上升主要是由於合併河南平臨高速財務表現(自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合併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及存量項目的路費收入增長。此外，各高速公路和橋樑的路費收入的詳細回顧已於本報告內「業務回顧－營運中收費公路、橋樑、碼頭的資料概要」一節列載。

各控股項目的路費收入分析

控股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變動 %
		路費收入 比例 %		路費收入 比例 %	
廣州北二環高速	1,016,848	23.9	1,039,813	27.5	-2.2
湖北隨岳南高速	719,364	16.9	722,699	19.0	-0.5
河南平臨高速	525,989	12.4	51,297 ⁽¹⁾	1.4	不適用
湖北大廣南高速	386,165	9.1	403,926	10.7	-4.4
河南尉許高速	327,972	7.7	339,990	9.0	-3.5
湖北漢鄂高速	315,896	7.4	258,584	6.8	22.2
湖北漢蔡高速	305,930	7.3	249,627	6.6	22.6
河南蘭尉高速	287,066	6.8	281,003	7.4	2.2
湖南長株高速	264,073	6.2	259,318	6.8	1.8
廣西蒼郁高速	99,717	2.3	98,187	2.6	1.6
天津津雄高速	—	—	81,790 ⁽²⁾	2.2	不適用
合計路費收入	4,249,020	100.0	3,786,234	100.0	12.2

⁽¹⁾ 本集團於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完成河南平臨高速55%的股權收購。此數據為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路費收入。

⁽²⁾ 本集團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完成天津津雄高速60%的股權出售。此數據為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期間的路費收入。

其他收入

在報告年度，本集團來自一般收費公路經營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8,234萬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8,089萬元)，主要包含來自服務區及油站之收入人民幣4,015萬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3,817萬元)和委託公路管理服務收入人民幣3,361萬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3,493萬元)。

經營成本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經營成本總額為人民幣24.2億元，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20.2億元增加19.6%。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控股項目的經營成本總額為人民幣24.1億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報告年度內合併河南平臨高速財務表現的影響(自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合併於本集團報表)和無形經營權攤銷增加。整體成本比率(經營成本/收入)於報告年度為55.9%，較二〇二四年增加3.6個百分點。

各控股項目的經營成本分析

控股項目	估合計		估合計		變動 %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比例 %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比例 %	
廣州北二環高速	406,421	16.9	409,437	20.4	-0.7
湖北隨岳南高速	354,447	14.7	356,579	17.8	-0.6
河南平臨高速	298,559	12.4	28,650 ⁽¹⁾	1.4	不適用
湖北大廣南高速	326,569	13.6	273,115	13.6	19.6
河南尉許高速	177,392	7.4	166,996	8.3	6.2
湖北漢鄂高速	188,053	7.8	120,697	6.0	55.8
湖北漢蔡高速	198,497	8.2	185,606	9.2	6.9
河南蘭尉高速	218,050	9.1	205,084	10.2	6.3
湖南長株高速	166,408	6.9	156,174	7.8	6.6
廣西蒼郁高速	71,766	3.0	47,935	2.4	49.7
天津津雄高速	—	—	57,833 ⁽²⁾	2.9	不適用
合計	2,406,162	100.0	2,008,106	100.0	19.8

⁽¹⁾ 本集團於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完成河南平臨高速55%的股權收購。此數據為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經營成本。

⁽²⁾ 本集團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完成天津津雄高速60%的股權出售。此數據為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期間的經營成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性質分類的控股項目的經營成本分析

	報告年度	佔合計	二〇二四年	佔合計	變動
	人民幣千元	比例 %		人民幣千元	
無形經營權攤銷	1,867,865	77.6	1,514,463	75.4	23.3
員工成本	206,741	8.6	182,080	9.1	13.5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養護開支	189,818	7.9	176,884	8.8	7.3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經營開支	111,200	4.6	110,619	5.5	0.5
稅項及附加費	17,446	0.7	15,336	0.8	13.8
其他固定資產折舊	13,092	0.6	8,724	0.4	50.1
合計	2,406,162	100.0	2,008,106	100.0	19.8

毛利

報告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19.1億元，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8.4億元上升3.6%。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控股項目的毛利總額為人民幣18.9億元。報告年度的整體毛利率為44.1%，較二〇二四年減少3.6個百分點，主要由於報告年度內無形經營權攤銷增加導致經營成本的上升。

各控股項目的毛利分析

控股項目	報告年度		二〇二四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¹⁾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¹⁾
廣州北二環高速	616,965	60.3%	636,353	60.8%
湖北隨岳南高速	378,829	51.7%	378,226	51.5%
河南平臨高速	227,581	43.3%	22,647 ⁽²⁾	44.1%
湖北大廣南高速	71,874	18.0%	143,119	34.4%
河南尉許高速	151,963	46.1%	174,254	51.1%
湖北漢鄂高速	137,627	42.3%	147,429	55.0%
湖北漢蔡高速	111,142	35.9%	67,167	26.6%
河南蘭尉高速	69,025	24.0%	75,922	27.0%
湖南長株高速	98,486	37.2%	103,988	40.0%
廣西蒼郁高速	28,091	28.1%	50,332	51.2%
天津津雄高速	—	—	24,617 ⁽³⁾	29.9%
合計	1,891,583	44.0%	1,824,054	47.6%

⁽¹⁾ 毛利率 = 毛利 / 收入

⁽²⁾ 本集團於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完成河南平臨高速55%的股權收購。此數據為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毛利。

⁽³⁾ 本集團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完成天津津雄高速60%的股權出售。此數據為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期間的毛利。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78億元，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2.98億元下降6.9%。下降主要是由於報告年度內推行精益成本管控措施所致。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為人民幣2.41億元虧損(二〇二四年：人民幣9,709萬元收益)。改變主要由於報告年度內就湖北大廣南高速的無形經營權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2.65億元所致。湖北大廣南高速的預測未來收費車流量及路費收入預期將有所下降，主要由於平行路段通武高速(江西段)、寧武高速(新幹至瑞昌段)及鄂咸高速(南段)將分別於二〇二七年年底、二〇二八年年底及二〇三一年年底開通，預期對本路段造成分流影響。本公司對湖北大廣南高速的無形經營權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湖北大廣南高速的無形經營權的可回收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因此，於報告年度對湖北大廣南高速的無形經營權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2.65億元。減值虧損的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報告內財務報表的附註6「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列載。此外，報告年度內並無確認出售天津津雄高速的收益(二〇二四年：人民幣6,584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收入／財務費用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2,236萬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2,978萬元)，較二〇二四年下降24.9%，主要由於市場存款利率下降。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財務費用(不含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人民幣2,533萬元)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4.81億元下降11.6%至人民幣4.25億元，主要由於管理層持續致力優化整體債務結構和降低債務利率及市場貸款利率下降。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整體加權平均利率為2.51%(二〇二四年：2.92%)。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扣除稅項)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扣除稅項)上升49.2%至人民幣1.6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07億元)。上升主要是由於應佔廣州北環高速除稅後虧損減少人民幣4,292萬元。各高速公路和橋樑的路費收入以及碼頭的票務收入的詳細回顧已於本報告內「業務回顧－營運中收費公路、橋樑、碼頭的資料概要」一節列載。

報告年度應佔虎門大橋除稅後盈利下降1.9%至人民幣7,094萬元。報告年度應佔清連高速除稅後盈利上升141.4%至人民幣2,334萬元，主要由於競爭路段二廣高速自二〇二五年十月起半幅封閉施工，導致部分車輛繞行至清連高速。報告年度應佔華夏越秀高速REIT除稅後盈利上升0.2%至人民幣866萬元。報告年度應佔汕頭海灣大橋除稅後盈利下降20.0%至人民幣647萬元，下降主要由於報告年度內無形經營權攤銷增加。報告年度應佔琶洲碼頭除稅後虧損人民幣1,589萬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807萬元)。報告年度應佔廣州北環高速除稅後虧損人民幣268萬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4,560萬元)，虧損減少主要是由於報告年度未有計提就項目移交政府前預計費用撥備。報告年度應佔廣州西二環高速除稅後盈利下降4.1%至人民幣6,933萬元。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扣除稅項)及其有關公司的收入分析

	利潤 分配比例 %	收入		應佔業績(扣除稅項)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累計 同比變動 %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累計 同比變動 %
聯營公司					
虎門大橋	18.446	839,900	-14.2	70,935	-1.9
清連高速	23.63	690,395	8.2	23,342	141.4
華夏越秀高速 REIT	30.0	222,120	-1.4	8,660	0.2
汕頭海灣大橋	30.0	105,911	2.6	6,468	-20.0
琶洲碼頭	45.0	46,674	-9.7	(15,894)	虧損減少
廣州北環高速 ⁽¹⁾	24.3	—	-100.0	(2,677)	虧損減少
合營企業					
廣州西二環高速	35.0	507,043	-1.7	69,325	-4.1

⁽¹⁾ 收費權已於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到期。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總額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3.33億元下降20.1%至人民幣2.66億元，主要是由於因湖北大廣南高速的無形經營權確認減值虧損而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報告年度內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5.33億元，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6.57億元下降18.9%。下降主要是由於報告年度內湖北大廣南高速的無形經營權減值虧損的應佔稅後利潤影響人民幣1.79億元所致。

管理團隊持續致力優化本集團整體債務結構。作為該優化措施的一部份，控股公司層面和控股項目層面會產生內部貸款。而相關貸款利息最終會於合併層面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分析(內部貸款利息抵銷後)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比例 %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比例 %	變動 %
控股項目的淨盈利	771,736	82.8	918,862	89.5	-16.0
非控股項目的淨盈利 ⁽¹⁾	160,159	17.2	107,311	10.5	49.2
項目的淨盈利	931,895	100.0	1,026,173	100.0	-9.2
國內股息／利息收入的預扣稅	(20,200)		(27,474)		-26.5
控股公司開支	(196,249)		(214,439)		-8.5
控股公司收入／收益，淨額	9,880		18,538		-46.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65,840		不適用
控股公司財務收入	16,480		21,064		-21.8
控股公司財務費用	(208,859)		(232,921)		-10.3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532,947		656,781		-18.9

⁽¹⁾ 指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扣除稅項)

各控股項目淨盈利分析(內部貸款利息抵銷後)

控股項目	估合計 項目的		估合計 項目的		變動 %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淨盈利比例 %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淨盈利比例 %	
廣州北二環高速	323,530	34.7	333,258	32.5	-2.9
湖北隨岳南高速	186,835	20.1	185,193	18.0	0.9
河南尉許高速	108,284	11.6	129,426	12.6	-16.3
河南平臨高速	84,177	9.0	8,731 ⁽¹⁾	0.9	不適用
湖北漢鄂高速	82,601	8.9	65,501	6.4	26.1
湖南長株高速	55,294	5.9	49,751	4.8	11.1
湖北漢蔡高速	43,330	4.7	28,023	2.7	54.6
河南蘭尉高速	33,782	3.6	31,579	3.1	7.0
廣西蒼郁高速	20,741	2.2	39,979	3.9	-48.1
湖北大廣南高速					
—經營	12,037	1.3	39,266	3.8	-69.3
—減值虧損	(178,875)	-19.2	—	—	不適用
天津津雄高速	—	—	8,155 ⁽²⁾	0.8	不適用
合計	771,736	82.8	918,862	89.5	-16.0

⁽¹⁾ 本集團於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完成河南平臨高速55%的股權收購。此數據為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淨盈利(內部貸款利息抵銷後)。

⁽²⁾ 本集團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完成天津津雄高速60%的股權出售。此數據為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期間的淨盈利(內部貸款利息抵銷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各控股項目淨盈利分析(內部貸款利息抵銷前)

控股項目	佔合計 項目的		佔合計 項目的		變動 %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淨盈利比例 ⁽¹⁾ %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淨盈利比例 ⁽¹⁾ %	
廣州北二環高速	323,530	37.5	333,258	35.2	-2.9
湖北隨岳南高速	186,755	21.7	185,193	19.6	0.8
河南尉許高速	109,923	12.8	132,210	14.0	-16.9
河南平臨高速	84,177	9.8	8,732 ⁽²⁾	0.9	不適用
湖北漢鄂高速	71,922	8.3	52,126	5.5	38.0
湖南長株高速	56,179	6.5	49,226	5.2	14.1
湖北漢蔡高速	34,869	4.1	9,522	1.0	266.2
河南蘭尉高速	34,203	4.0	32,860	3.5	4.1
廣西蒼郁高速	21,681	2.5	41,308	4.4	-47.5
湖北大廣南高速					
—經營	(43,051)	-5.0	(15,695)	-1.7	虧損增加
—減值虧損	(178,875)	-20.8	—	—	不適用
天津津雄高速	—	—	9,111 ⁽³⁾	1.0	不適用
合計	701,313	81.4	837,851	88.6	-16.3

⁽¹⁾ 指內部貸款利息抵銷前之項目的淨盈利。

⁽²⁾ 本集團於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完成河南平臨高速55%的股權收購。此數據為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淨盈利(內部貸款利息抵銷前)。

⁽³⁾ 本集團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完成天津津雄高速60%的股權出售。此數據為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期間的淨盈利(內部貸款利息抵銷前)。

於報告年度，來自非控股項目的淨盈利較二〇二四年上升49.2%至人民幣1.6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07億元)。上升主要是由於應佔廣州北環高速除稅後虧損減少人民幣4,292萬元。

報告年度內，於控股公司層面，國內股息／利息收入的預扣稅下降人民幣727萬元。控股公司開支下降人民幣1,819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年度內推行精益成本管控措施所致。報告年度內，控股公司收入／收益，淨額下降人民幣866萬元；及控股公司財務收入於報告年度內減少人民幣458萬元，主要由於市場存款利率下降。此外，控股公司財務費用下降人民幣2,406萬元，主要由於管理層持續致力優化整體債務結構和降低債務利率以及市場貸款利率下降。報告年度內並無確認出售天津津雄高速的收益(二〇二四年：人民幣6,584萬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二五年末期股息每股0.13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145元(二〇二四年：每股0.13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2元)予於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待股東於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或該日期前後派付。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12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091元(二〇二四年：每股0.12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097元)，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0.25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2236元(二〇二四年：每股0.25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2297元)，派息率相當於70.2%(二〇二四年：58.5%)。

應付予股東的股息將以港元派發。本公司派息所採用的匯率為宣佈派息日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匯率中間價的平均值。

三、財務狀況分析

主要財務狀況數據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總資產	37,401,380	37,506,791	-0.3
總負債	21,575,344	22,100,654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6,568	1,978,432	49.9
總債務	17,128,320	17,387,700	-1.5
其中：銀行借款*	9,506,363	11,153,548	-14.8
公司債券*	999,427	499,667	100.0
應付票據*	6,509,611	5,611,386	16.0
流動比率	0.5 倍	0.4 倍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利息保障倍數	9.0 倍	6.9 倍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1,996,729	11,848,306	1.3

* 不含應付利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負債及權益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374.0億元，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減少0.3%。本集團的總資產主要包括無形經營權人民幣307.5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6.3億元)；一間合營企業和聯營公司投資為人民幣19.5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1億元)；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9.7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8億元)。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為人民幣215.8億元，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減少2.4%。本集團的總負債主要包括銀行借款為人民幣95.1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1.5億元)；公司債券為人民幣9.99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億元)；應付票據為人民幣65.1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1億元)；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為人民幣1.0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億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為人民幣28.5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9億元)。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權益增加人民幣4.20億元至人民幣158.3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4.1億元)，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人民幣120.0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8.5億元)。

主要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分析

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總資產	37,401,380	37,506,791	-0.3
其中約90.0%是：			
無形經營權	30,751,018	31,626,346	-2.8
一間合營企業和聯營公司投資	1,951,871	2,011,880	-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6,568	1,978,432	49.9
總負債	21,575,344	22,100,654	-2.4
其中約90.0%是：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1,885,104	1,905,720	-1.1
—長期部份	7,621,259	9,247,828	-17.6
公司債券*—一年內到期	499,910	—	不適用
—長期部份	499,517	499,667	—
應付票據*—一年內到期	2,523,921	1,795,402	40.6
—長期部份	3,985,690	3,815,984	4.4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			
—一年內到期	100,000	100,00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48,146	2,988,563	-4.7
總權益	15,826,036	15,406,137	2.7
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1,996,729	11,848,306	1.3

* 不含應付利息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主要目標是專注於防範風險和提高資金的流動性。本集團的手頭現金一直保持於適當水平，足以應對流動性風險。於報告年度末，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9.7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8億元)，其中99.8%為人民幣計價，其餘為港元計價。本集團的現金存放於商業銀行，並無存款於非銀行機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3,075,834	2,658,390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871,904)	(1,301,097)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215,428)	(1,759,6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	988,502	(402,397)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8,432	2,380,78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影響	(366)	4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6,568	1,978,432

報告年度內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0.8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26.6億元)，是從經營產生的現金人民幣34.9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30.0億元)減去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和預扣稅人民幣4.14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3.37億元)後所得數。

報告年度內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72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3.0億元)。流出方面，主要為資本性支出人民幣10.5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6.4億元)及聯營公司貸款人民幣900萬元(二〇二四年：無)。流入方面，主要包括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股息分派人民幣1.65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2.13億元)，已收利息合共人民幣2,294萬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3,001萬元)及來自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人民幣250,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248,000元)。報告年度內並無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所得款(二〇二四年：人民幣9,398萬元)。

報告年度內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2.2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7.6億元)。流出方面，主要包括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26.3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1.3億元)；償還應付票據人民幣18.0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34.7億元)；支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人民幣3.82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4.22億元)；支付利息及相關融資費用人民幣4.37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5.38億元)；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人民幣3.21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3.89億元)；償還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人民幣1.0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0億元)及支付租賃負債(包含利息部分)人民幣1,235萬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222萬元)。本報告年度並無償還公司債券(二〇二四年：人民幣20.0億元)和無償還來自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000萬元)。流入方面，主要包括來自應付票據所得淨款項人民幣26.9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42.8億元)；提取銀行借款人民幣9.84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9.3億元)；來自公司債券所得淨款項人民幣4.99億元(二〇二四年：無)及提取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人民幣1.0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0億元)。報告年度內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出資人民幣1.92億元(二〇二四年：無)。

流動比率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0.5倍(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倍)。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結餘為人民幣33.6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5億元)及流動負債結餘為人民幣63.5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6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本集團流動資產的主要成份,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為人民幣29.7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8億元)。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主要包括一年內到期的外部借貸(不含應付利息)人民幣49.1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0億元),包括銀行借款人民幣18.9億元、應付票據人民幣25.2億元及公司債券人民幣5.0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人民幣19.1億元及應付票據人民幣18.0億元)。為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層會持續採取謹慎穩健的策略,務求有效地支配現有的現金、未來營運現金流及投資現金回報以應對資本及債務承擔。經計及本集團可用額外融資及運營產生的內部資金,管理層對本集團可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在負債到期時還款充滿信心。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利息保障倍數及其他財務比率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利息保障倍數為9.0倍(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倍)是按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與利息開支(損益表影響)的比率計算。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對總外部借貸比率為22.0%(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9%)是按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與總銀行借款、公司債券和應付票據結餘(「總外部借貸」)的比率計算。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利息及所得稅前盈利的利息保障倍數為4.4倍(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倍)是按除利息及所得稅前盈利與利息開支(損益表影響)的比率計算。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利息保障倍數為9.0倍(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倍)是按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連利息開支(現金流影響)與利息開支(現金流影響)的比率計算。

資本性支出和投資

於報告年度,資本性支出總額為人民幣10.5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6.4億元)。與無形經營權和固定資產有關的資本性支出包括:(1)支付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成本和預付款人民幣6.63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5.37億元);(2)支付其他收費公路及橋樑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人民幣3.73億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4.59億元);及(3)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539萬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2,770萬元)。報告年度內並無與收購附屬公司有關的資本性支出(二〇二四年:人民幣6.14億元)。除前面所述之外,報告年度內並無重大的資本性支出。管理層相信在往後,以本集團的營運現金流及適當的融資安排,能夠滿足其未來的資本性支出和投資需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本集團其中一個融資政策是保持均衡的資本架構，目標是在提升盈利能力及保證財務槓桿比率維持於安全水平之間達致平衡。

資本架構分析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外部借貸*		
銀行借款	9,506,363	11,153,548
公司債券 ⁽¹⁾	999,427	499,667
應付票據 ⁽²⁾	6,509,611	5,611,386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	100,000	100,000
租賃負債	12,919	23,099
總債務	17,128,320	17,387,70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6,568)	(1,978,432)
債務淨額	14,161,752	15,409,268
權益總額	15,826,036	15,406,137
總資本(債務淨額+權益總額)	29,987,788	30,815,405
* 不含應付利息		
財務比率		
資本借貸比率(債務淨額/總資本)	47.2%	50.0%
債務對權益比率(債務淨額/權益總額)	89.5%	100.0%
總負債/總資產比率	57.7%	58.9%

- (1)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的公司債券詳情：

	提取日：	本金：	本金支付日：	票面年利率：	下一期利息 支付日：
人民幣5億元7年期公司債券 (二〇二一年第二期)	二〇二一年 五月十三日	人民幣5億元	二〇二八年 五月十三日	3.84%	二〇二六年 五月十三日
人民幣5億元3年期公司債券 (二〇二五年第一期)	二〇二五年 六月九日	人民幣5億元	二〇二八年 六月九日	1.80%	二〇二六年 六月九日

- (2)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發行的應付票據詳情：

	提取日：	本金：	本金支付日：	票面年利率：	下一期利息 支付日：
人民幣10億元5年期中期票據 (二〇二一年第一期)	二〇二一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3,000萬元	二〇二六年 一月二十八日	2.70%	二〇二六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5億元3年期中期票據 (二〇二三年第一期)	二〇二三年 八月七日	人民幣5億元	二〇二六年 八月七日	2.87%	二〇二六年 八月七日
人民幣10億元10年期中期票據 (二〇二四年第一期)	二〇二四年 四月十七日	人民幣10億元	二〇三四年 四月十七日	2.84%	二〇二六年 四月十七日
人民幣5億元3年期中期票據 (二〇二四年第二期)	二〇二四年 六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5億元	二〇二七年 六月二十七日	2.16%	二〇二六年 六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5億元5年期中期票據 (二〇二四年第三期)	二〇二四年 七月五日	人民幣5億元	二〇二九年 七月五日	2.27%	二〇二六年 七月五日
人民幣7億元3年期中期票據 (二〇二四年第四期)	二〇二四年 八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7億元	二〇二七年 八月二十六日	2.14%	二〇二六年 八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6億元2年期中期票據 (二〇二四年第五期)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十日	人民幣6億元	二〇二六年 十二月十日	1.93%	二〇二六年 十二月十日
人民幣13億元5年期中期票據 (二〇二五年第一期)	二〇二五年 一月十五日	人民幣13億元	二〇三〇年 一月十五日	1.98%	二〇二六年 一月十五日
人民幣4億元180天超短期融資券 (二〇二五年第一期)	二〇二五年 十一月六日	人民幣4億元	二〇二六年 五月五日	1.56%	二〇二六年 五月五日
人民幣4億元180天超短期融資券 (二〇二五年第二期)	二〇二五年 十一月七日	人民幣4億元	二〇二六年 五月六日	1.56%	二〇二六年 五月六日
人民幣6億元180天超短期融資券 (二〇二五年第三期)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十九日	人民幣6億元	二〇二六年 六月十七日	1.69%	二〇二六年 六月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融資架構

為確保本集團進行融資活動時處於安全槓桿水平，本公司會不時密切注視本集團的整體借款架構，從而進一步優化其債務組合。為了有效地維持具成本效益的資金，本集團將：(1) 繼續與香港及中國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的銀行業務關係，不但善用香港及中國兩個市場，同時利用國際市場所提供不同程度的資金流動性和成本差異；及(2) 會在降低利率及減少外匯風險之間取得平衡。報告年度內，本公司在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按其面值總額100%贖回本公司發行的應付票據，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二〇二四年：應付票據及公司債券分別為人民幣9.7億元及人民幣20億元)。於報告年度末，本集團的總債務由銀行借款、公司債券、應付票據、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和租賃負債組成。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有重大外匯風險的債務(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外部借貸(不含應付利息)合共人民幣170.2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2.6億元)是由銀行借款人民幣95.1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1.5億元)、公司債券人民幣9.99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億元)及應付票據人民幣65.1億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1億元)組成。境內及境外借貸比例為99.7%及0.3%(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7%及0.3%)。有抵押的外部借貸比例為43.9%(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9%)。總外部借貸的實際利率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40%(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2%)。銀行借款當中人民幣92.3億元以浮動利率計息，而人民幣2.77億元則以固定利率計息，綜合實際利率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42%(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公司債券(兩個品種)以固定利率計息，其票面利率分別為3.84%和1.8%，而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實際利率為2.91%(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7%)。應付票據包含中期票據(分為八個批次)以固定利率計息，其票面利率在1.93%至2.87%之間及超短期融資券(分為三個批次)以固定利率計息，其票面利率在1.56%至1.69%之間，而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實際利率為2.31%(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4%)。

總外部借貸^{*}(銀行借款、公司債券和應付票據)分析

	報告年度 佔合計比例	二〇二四年 佔合計比例
來源		
境內	99.7%	99.7%
境外	0.3%	0.3%
	100.0%	100.0%
還款期		
於一年及以內	28.9%	21.4%
一年以上但兩年及以內	19.1%	20.7%
兩年以上但五年及以內	26.9%	30.6%
超過五年	25.1%	27.3%
	100.0%	100.0%
貨幣		
人民幣	100.0%	100.0%
利率		
固定	45.8%	37.0%
浮動	54.2%	63.0%
	100.0%	100.0%
信貸條款		
有抵押	43.9%	50.9%
無抵押	56.1%	49.1%
	100.0%	100.0%
融資方式		
直接融資	44.1%	35.4%
間接融資	55.9%	64.6%
	100.0%	100.0%

* 不含應付利息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乃無抵押、按2.45%(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5%)年利率計息、以人民幣計值及須於二〇二六年償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和負債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經營及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所有其重大收入、營運開支、資本性支出及其外部借貸(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均以人民幣計值。於報告年度末,本集團並無重大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和負債。由於外匯市場仍然波動,本集團將持續緊貼外匯市場動態、平衡利率成本和外匯風險、優化其債務結構及管控其外幣風險。

四、 契約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含有與無形經營權和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契約承擔約人民幣82.2億元,其中人民幣81.4億元與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有關。

除上文所述之外,本集團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契約承擔。本集團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重大或然負債。

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2,267名僱員,其中2,076名僱員直接從事日常運作、管理及監督收費公路、橋樑及碼頭項目。本集團薪酬管理遵循市場導向、合理公正、價值貢獻原則,並根據行業競爭狀況適時調整薪酬策略,堅持業績與價值創造相掛鈎的分配導向,致力於構建符合現代企業制度要求的薪酬福利機制。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合理報酬,包括工資及薪金、中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或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社會保險費、專業培訓及其他員工福利。本公司於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採納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旨在通過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股票期權作為激勵或報酬,表示認可及表彰其等對本集團的貢獻。股票期權激勵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日之通函內。

六、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的持續披露規定

本公司於二〇二五年簽訂的一份融資協議內包括一項條件,對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施加一項或多項下列的特定履行的責任,須其於任何時間保持:

- (i) 越秀企業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實益股東的地位;
- (ii) 越秀企業持有本公司已發行之具投票權股本中持有不少於30%之直接或間接權益;
- (iii) 越秀企業對本公司行使管理控制權。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受制於上述條件之貸款餘額為人民幣5,000萬元,該融資協議將於二〇二六年十二月八日屆滿。

違反上述特定履約責任將構成違約事件。若發生該違約事件,相關銀行可宣佈融資終止且相關融資項下的所有債項將到期應付。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等責任規定已獲履行。

投資者關係工作報告

投資者關係與溝通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與資本市場保持良好、有效的溝通機制。為此，本集團一貫保持與投資者、行業研究員開放對話，在合規披露的前提下，積極主動、適時並準確地提供信息，包括各項目每月的營運數據以及策略性業務發展。

在嚴格按照監管機構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的基礎上，本集團持續從主動溝通入手，包括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等積極通過各種平台和渠道，包括舉行業績發佈會、參加業績路演及各類行業研討會等，定期與股東、行業研究員以及境內、外所有關注本集團的投資者會面及溝通，傳遞積極信號，穩固市場信心。此外，本集團在與投資者等群體交流的過程中，廣泛收集市場的反饋意見，作為提升治理、經營管理水平的參考依據。

報告年度內，華泰證券、星展銀行、中金公司、東興證券、國聯證券、廣發證券、西部證券等投行陸續為本集團發佈研究覆蓋報告。華泰證券、西部證券等機構也陸續為本集團進行市場推介，安排與國際及國內外機構投資者的會議，充分彰顯本集團的知名度和資本市場影響力。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活動主要包括以下：

- 透過電子郵件、電話等形式及時反饋投資者查詢，定期向投資者推送月度營運數據。
- 透過線上線下會議的形式與投資者、行業研究員進行深度交流。
- 透過組織業績新聞發佈會、參加業績推介路演等活動，與境內及來自全球各地的機構投資者交流，包括：

月份	地點及形式	事件	組織方
4月	廣州線上會議	二〇二四年業績路演	信達證券
5月	廣州線上會議	二〇二四年業績路演	長江證券
6月	廣州線上會議	二〇二四年業績路演	國投證券
6月	長沙現場	反向路演	公司
8月	北京現場會議	二〇二五年中期業績路演	華泰證券
8月	北京現場會議	二〇二五年中期業績路演	西部證券
8月	上海現場會議	二〇二五年中期業績路演	華泰證券
8月	深圳現場會議	二〇二五年中期業績路演	華泰證券
8月	深圳現場會議	二〇二五年中期業績路演	西部證券
9月	廣州線上會議	交流會	天風證券
10月	廣州線上會議	項目路演	公司
12月	廣州線上會議	項目路演	公司

投資者關係工作報告

年內，集團在和國內外機構投資者進行充分溝通的同時，也獲得知名財經媒體頒佈的獎項，作為對經營業績、企業管治水平及投資者關係工作的認可。本集團於報告年度內獲得的獎項如下：

《彭博商業週刊》年度上市企業 2025 大獎

《資本雜誌》傑出上市企業大獎 2024－業績表現大獎

《資本雜誌》ESG 大獎 2025

IADA The International Annual Report Design Awards:

1. 綜合呈現 Integrated presentation－銀獎 Silver
2. 封面設計 Cover design 銀獎 Silver
3. 內頁設計 Interior design 銅獎 Bronze

持續回報股東

本集團在借助資本市場快速發展的同時，也深明積極地回報股東應被視為企業的重要使命和經營理念。自上市以來，本集團已經連續超過 20 年不間斷派發現金股利，在經營業績穩定增長的同時持續回報股東。

	二〇一九年	二〇二〇年	二〇二一年	二〇二二年	二〇二三年	二〇二四年	二〇二五年
每股盈利(人民幣)	0.6799	0.0959	0.8756	0.2708	0.4574	0.3925	0.3185
每股派息(港元)	0.39	0.07	0.61	0.20	0.30	0.25	0.25
派息比率	51.5%	60.9%	56.9%	64.4%	59.8%	58.5%	70.2%

董事簡介

執行董事

劉艷女士，47歲，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董事會」）主席，亦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廣州越秀」）及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之首席運營官。越秀企業為廣州越秀之全資附屬公司，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劉女士亦為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越秀地產」）（股份代號：123）（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執行董事及廣州市城市建設開發有限公司（「廣州城建」）之董事。劉女士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南開大學，獲法學碩士學位，並獲中國上海交通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女士於二〇〇二年七月加入廣州越秀，曾任廣州越秀資本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廣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987.SZ））、廣州越秀資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廣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廣州越秀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上海越秀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廣州越秀乳業集團有限公司、遼寧越秀輝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廣州造紙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以及廣州越秀及越秀企業之人力資源總監及首席人力資源官。彼主導組織實施多項廣州越秀運營管理、精益管理、體制機制建設及人力資源變革項目，於大型商業企業之運營管理、組織管理及人力資源管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姚曉生先生，47歲，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副董事長以及本公司總經理。姚先生亦為越秀證券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以及廣州越秀產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姚先生持有中國西安郵電學院（現稱西安郵電大學）的郵政通信管理學士學位及中國暨南大學的產業經濟學碩士學位，以及自中國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的全球資產管理高級研修課程取得結業證書，並於二〇〇九年一月在中國取得中級工商管理經濟師資格，及自二〇一八年八月起為英國皇家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頒發的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職銜持有人。姚先生於二〇〇五年七月加入廣州越秀，先後擔任廣州越秀及越秀企業辦公室副總經理、財務部副總經理、財務部業務總監、資本經營部總經理，負責經營分析及管理、行政管理、財務資金管理以及廣州越秀及其下屬板塊資本運作及相關管理工作。此外，姚先生於二〇二一年一月至二〇二一年二月期間及於二〇二一年二月至二〇二四年九月期間於越秀服務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626）分別擔任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彼曾擔任廣州越秀產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姚先生於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彼曾參與多項重大資本運作項目，於企業投資決策、資金及資產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簡介

陳靜女士，54歲，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廣州越秀及越秀企業首席財務官。陳女士亦為越秀地產(股份代號：123)執行董事、廣州城建及廣州越秀農牧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越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創興銀行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分別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威德集團有限公司及Housemaster Holdings Limited的董事。陳女士畢業於中國西安交通大學審計專業，擁有中國北京理工大學管理與經濟學院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並在中國取得審計師、國際註冊內審師專業資格。陳女士於二〇〇四年七月加入廣州越秀，曾擔任監察(審計)室副總經理、審計部總經理及越秀証券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廣州越秀及越秀企業財務部總經理以及越秀地產財務總監等職務。陳女士先後參與廣州越秀重大風險體系及財務系統建設項目，熟悉上市公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管理等業務，在企業建立健全風險管理、內部監控體制及財務管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陳女士在加入廣州越秀前，曾在湖北大學商學院及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工作。

蔡銘華先生，48歲，二〇二一年七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蔡先生於二〇〇五年七月加入廣州越秀，曾擔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廣州越秀人力資源(組織)部業務總監及越秀企業人力資源部業務總監。蔡先生畢業於中國武漢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專業，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隨後畢業於中國武漢大學世界經濟專業，擁有經濟學碩士學位。蔡先生曾牽頭組織廣州越秀人力資源管理信息系統的建設與優化和薪酬管理、績效考核和人才管理與發展等人力資源管理體系的優化，在薪酬管理、行政管理、績效考核和人力資源管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和專業知識。

潘勇強先生，50歲，二〇二三年五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廣州越秀及越秀企業之資本經營部總經理。潘先生於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自此至二〇二五年九月擔任副總經理。於二〇〇九年十一月至二〇一〇年九月，他曾兼任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部總經理並曾於二〇〇九年三月至二〇〇九年十一月，於越秀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擔任行政總裁助理。潘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六月獲得中國中山大學國際貿易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彼在本集團業務營運方面擁有約17年管理經驗。潘先生在加入廣州越秀及其附屬公司前，曾任職於英邁(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一家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國際分銷商的附屬公司)，最後擔任業務發展部高級業務發展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先生，80歲，自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起出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為金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創辦人兼主席。馮先生在金融、證券經紀、證券買賣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及國際會計師協會之會員。馮先生曾為利興發展有限公司(「利興發展」)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已於二〇二二年十月十八日在聯交所除牌，除牌後，馮先生繼續擔任利興發展之董事。

劉漢銓先生，獲授金紫荊星章勳銜，太平紳士，78歲，自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起出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持有倫敦大學法學學士學位，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中國司法部委託公證人及國際公證人。現為劉漢銓律師行高級合夥人。劉先生於二〇〇一年獲香港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勳銜。彼亦曾任第十屆、第十一屆及第十二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常務委員。劉先生現任旭日企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3)及越秀地產(股份代號：12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劉先生為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已於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在聯交所除牌)。

張岱樞先生，64歲，自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四日起出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香港合資格律師，獲倫敦大學頒授法律學士及碩士學位。彼為張岱樞律師事務所之高級合夥人。

彭申先生，57歲，自二〇二三年五月八日起出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彭先生自二〇一八年十月起擔任GLP集團的執委及董事總經理及自二〇二三年四月起擔任招商局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在投資、基金管理及投資銀行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曾於二〇〇六年三月至二〇一二年九月於高盛擔任董事總經理、不動產亞洲區聯席總裁、高盛亞洲執牌負責人，主要負責高盛集團在亞洲的業務運營。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二〇二五年中期報告日期起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有關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資料最新已於「董事簡介」一節中作出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明優良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健康發展的重要性，故致力尋求及釐定切合其業務守則及增長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制定。

何柏青先生於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因退休辭任執行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副董事長、本公司總經理以及董事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於委任新總經理前，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本公司全部主要決策均在充分諮詢董事會、相關董事會委員會及／或高級管理層後作出。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的運作方式有助確保權力及權限的平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才幹卓越的人士組成，定期開會討論影響本集團營運的事項，該安排避免了權力過度集中於任何一位人士。姚曉生先生已於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副董事長、本公司總經理以及董事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姚先生獲委任後，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

除上述有關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的披露外，於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本公司繼續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及商業道德，並確保本公司業務已完全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定期檢討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一直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

本公司董事會在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及本集團業務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扮演重要的角色。

本公司的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董事會

責任

本集團整體業務由董事會負責管理。董事會承擔領導及控制本集團的責任，並共同以本集團的利益為出發點領導及監管本集團事務。董事會專注處理可影響本集團整體策略方針及財務的事宜，其中包括所有政策事宜的批核及監督、整體策略及預算、企業管治、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財務報表、派息政策、重大融資安排及重大投資、理財政策、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政及營運上的事宜。

本公司董事會高度重視可持續發展管理，對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承擔全面責任，監督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發展方向及策略；定期討論及審查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發展風險和機遇。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負責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影響的管理及監督，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績效表現。每年更新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庫，並通過開展利益相關方調研、問卷調研、專家評估、董事會討論等方式開展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重大性評估。董事會已就溫室氣體排放、廢棄物處理、能源使用及水資源使用設定相關目標，進行審閱及討論，並將持續檢討及關注目標達成進度。

所有董事均有權於適當時候取閱所有相關資料，以及取得公司秘書或外部法律顧問(如適用)的意見及協助，藉此確保董事會的所有程序及適用規則及規例均得以遵從。

各董事在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均可於適當時候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組成

董事會成員應具備本集團業務所需適當均衡的技巧、經驗及多樣的觀點與角度，並應投入足夠時間並作出貢獻，亦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有關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和本年報的日期的董事名單，請參閱董事會報告第83頁。最新董事名單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姚曉生先生於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並於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之規定從一家外聘律師事務所獲取法律意見。彼確認明白其身為本公司董事之責任。

甄選董事會成員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會按甄選董事會成員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而作決定。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及監察政策的實施情況，確保其成效及適用性。

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其他重大或相關的關係。

於報告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內關於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在報告年度內，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均符合上市規則下三分之一份額的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函。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推動處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宜，及出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有效領導作出寶貴貢獻。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的任期及當前委任期間如下：

	任期 (年資(約))	當前委任期間 (年資(約))
執行董事		
劉艷(主席)	2.0	1.9
姚曉生(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0.6	不適用
陳靜	8.0	0.9
蔡銘華	4.8	1.9
潘勇強	3.0	0.9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29.4	1.9
劉漢銓	29.4	1.9
張岱樞	28.8	0.9
彭申	3.0	2.9

* 當前委任期間指該董事自上次獲重選後的委任期間。

根據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訂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過去三年輪席告退，均表示願意再度競選並獲重選連任。

股東可根據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訂細則提名一位董事候選人。有關提名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董事的培訓

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後，每位董事可獲得全面、正式及特為其設的就任須知，涵蓋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政策及程序，以及擔任董事的一般、法定及監管責任，以確保他／她充分知悉本身在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例下的責任。姚曉生先生為報告年度內獲委任之董事，於獲委任時已獲得全面、正式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

董事定期收到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的修訂或更新資料簡報。此外，本公司一向鼓勵所有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參與有關(其中包括)(1)董事會、其轄下委員會以及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責任，以及董事會效能；(2)發行人在香港法例及《上市規則》下的責任及董事職責，以及與履行該等責任及職責有關的主要法律及監管發展(包括《上市規則》的更新)；(3)企業管治及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包括與發行人及其業務有關的可持續或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方面的發展)；(4)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及(5)與發行人有關的行業特定發展、業務趨勢及策略方面的更新的持續專業發展。董事不時會獲提供培訓材料，以發展及更新專業技能。

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為董事安排培訓課程及提供培訓資料，主題包括但不限於董事職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誠信管治角色、企業管治守則更新、公司條例的立法更新、年報編備指引、董事會及董事企業管治指引、上市監管及規則執行通訊、提升企業管治的工具與方法、無紙化上市機制、無紙證券市場制度、ESG 專題培訓、ESG 披露常規、財務匯報、數位轉型機遇、金融服務業發展、精益管理等。根據本公司備存的記錄，董事接受以下方面的培訓：

	持續專業發展	
	閱覽資料	出席講座／簡報會
執行董事		
劉艷	✓	✓
姚曉生 ⁽¹⁾	✓	✓
何柏青 ⁽²⁾	✓	—
陳靜	✓	✓
蔡銘華	✓	✓
潘勇強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	✓
劉漢銓	✓	✓
張岱樞	✓	✓
彭申	✓	✓

企業管治報告

附註：

- (1) 姚曉生先生於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其培訓資料僅涵蓋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 (2) 何柏青先生於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因退休辭任董事，其培訓資料僅涵蓋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期間。
- (3) 於報告年度，該等董事每位均已按上市規則第3.09F條的要求參加持續專業發展培訓。

董事會會議

會議數目及董事出席率

於報告年度，董事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董事會會議	出席率／會議數目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執行董事			
劉艷	4/4	1/1	1/1
姚曉生(於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1/1	—	1/1
何柏青(於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退休)	—	—	—
陳靜	4/4	1/1	1/1
蔡銘華	4/4	1/1	1/1
潘勇強	4/4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4/4	1/1	1/1
劉漢銓	4/4	1/1	1/1
張岱樞	4/4	1/1	1/1
彭申	4/4	1/1	1/1

會議常規及守則

定期的董事會會議的通知均於會議舉行至少十四天前送交全體董事。至於其他董事會會議和委員會會議則於合理時間前發出通知。

會議文件及有關適當、完備及可靠資訊至少於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舉行前三天送交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能夠在掌握本集團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下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會及每位董事在彼等認為適合時有自行接觸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

公司秘書備存所有董事會及委員會的會議記錄。會議記錄初稿在會議後合理期間內先予所有董事傳閱及表達意見，而最後定稿則公開予所有董事查閱。

根據現行董事會常規，任何牽涉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應由董事會召開適當的董事會會議來考慮及處理。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訂細則亦有條款要求有關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表決通過涉及其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有重大利益之交易時，必須放棄表決權，且不得計入通過會議的法定人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全力支持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之間的職責分工，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主席一職由劉艷女士擔任。何柏青先生於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因退休辭任執行董事、董事會副董事長、本公司總經理以及董事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於委任新總經理前，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本公司全部主要決策均在充分諮詢董事會、相關董事會委員會及／或高級管理層後作出。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的運作方式有助確保權力及權限的平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才幹卓越的人士組成，定期開會討論影響本集團營運的事項，該安排避免了權力過度集中於任何一位人士。姚曉生先生已於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副董事長、本公司總經理以及董事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姚先生獲委任後，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

主席領導及負責董事會按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有效運作。在高級管理層的支持下，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已於適當的時候取得足夠、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並已就董事會會議上商討的事項獲充分知會。

總經理專責監督實施經董事會審批及指派的目標、政策及策略。本集團各個部門及團隊在本公司行政總裁的領導下實施業務策略及目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不同層面的事務。所有本公司董事委員會的成立均有書面界定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完整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 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一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而劉漢銓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中並無任何成員曾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a) 根據外聘核數師的工作、酬金及聘用條款，審閱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的建議。
- (b) 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所有由合資格會計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重大或不尋常事項，方會提交董事會。
- (c) 審閱本公司財務匯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等有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各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會議出席記錄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2/2
劉漢銓	2/2
張岱樞	2/2
彭申	2/2

審核委員會於報告年度內舉行了兩次會議，以審閱財務業績及報告、財務匯報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內部審核功能以及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等事宜。

本公司並無任何涉及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重大不明確因素。

薪酬委員會

於報告年度內，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劉漢銓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成員為劉艷女士、馮家彬先生、張岱樞先生及彭申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目的包括就薪酬政策與架構以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如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制訂具透明度的程序，改善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以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訂定其本身的薪酬。該薪酬將按個人及集團的表現，以及市場的常規及情況而釐定。薪酬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及／或批准就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各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會議出席記錄
<i>執行董事</i>	
劉艷	1/1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馮家彬	1/1
劉漢銓	1/1
張岱樞	1/1
彭申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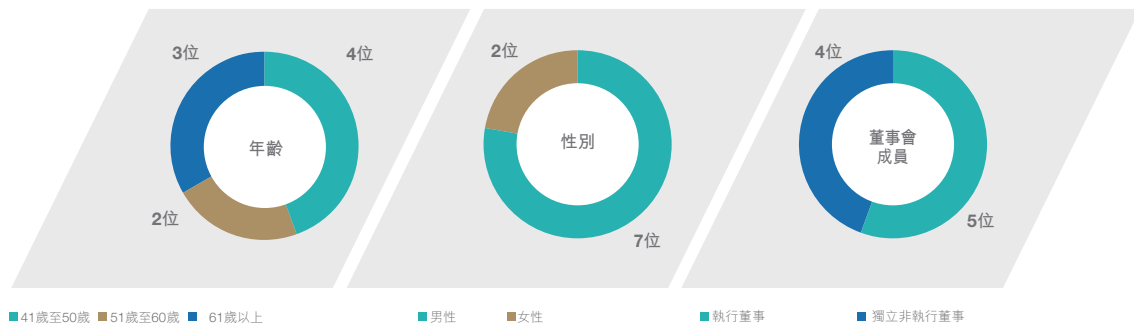
薪酬委員會於報告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並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與架構以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回顧年度內的薪酬待遇進行審閱及作出建議，以及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薪酬委員會亦於報告年度就新執行董事委任函的條款及其薪酬待遇進行審閱及作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於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劉艷女士擔任委員會主席，成員為馮家彬先生、劉漢銓先生、張岱樞先生及彭申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角色及功能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協助董事會編制董事會技能表、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向董事會提出有關挑選獲提名人士出任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的建議以及支援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的表現。於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和提名委員會在考慮提名任何人士出任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計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若干方面範疇，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成員委任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報告年度內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共有董事九名，其中兩名為女士（二〇二四年：兩名）。執行董事分別具備金融、公路建設／運營、財務、企業投資決策、資本管理及資本運營、行政管理及人力資源管理領域的豐富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豐富的法律合規、併購和財務經驗。提名委員會按以下重點範圍制定可計量的目標：性別、年齡、服務年期、專業經驗及知識（包括法律、會計、公路建設／運營、財務及資本管理等），定期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進行檢討和（如有需要）向董事提交建議，確保董事會具備與本公司的戰略相關的經驗和技能，具有掌握不時變化的能力和思維。目前，本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男女比例約為1,260：1,007。本集團深明性別多元化對促進多元化及共融工作環境的價值，並鼓勵增加各職級的女性代表。然而，本集團目前認為為其僱員制定任何具體性別目標並不恰當。本集團於招聘決策時會考慮其他相關因素，並顧及現時僱員的性別比例，董事會認為，目前已達致員工的性別多元化。



附註：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委任董事的程序

按照董事會的策略需求，物色適合的人選，以供提名委員會審議。提名委員會甄選人選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若干方面範疇，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作為考慮；委任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董事會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新董事委任須按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訂細則要求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中重選。

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各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會議出席記錄
執行董事	
劉艷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1/1
劉漢銓	1/1
張岱樞	1/1
彭申	1/1

提名委員會於報告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檢討了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評估了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於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亦就新執行董事的委任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於報告年度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劉艷女士擔任委員會主席，成員為姚曉生先生(於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何柏青先生(於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退休)、馮家彬先生、劉漢銓先生、張岱樞先生及彭申先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審閱、制定及批准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願景、目標、策略及管理政策，並就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視及評估於本集團層面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管理架構的足夠性及有效性；
- 檢討並監察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政策，以確保符合法律及監管要求；及
- 審閱並向董事會報告企業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立法及規例的主要國際趨勢，識別及評估對本集團營運產生影響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機遇。

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各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會議出席記錄
執行董事	
劉艷	2/2
姚曉生(於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
何柏青(於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退休)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2/2
劉漢銓	2/2
張岱樞	2/2
彭申	2/2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於報告年度共召開兩次會議，分別檢討二〇二四年度及二〇二五中期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並審閱並建議董事會批准有關二〇二四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所有董事確認於報告年度內均遵守標準守則。

特定僱員若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的內幕消息，已獲要求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僱員不遵守規定的情況。

公司秘書

余達峯先生自二〇〇四年起出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兼任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總法律顧問，越秀企業、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3)、越秀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26)及越秀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越秀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股份代號：405)的管理人)的公司秘書。余先生於一九八一年獲香港大學頒發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三年通過英國律師最終考試。余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獲認許為香港最高法院律師，亦於一九九五年獲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律師公會認許。一九九七年加入本公司前，余先生為私人執業律師，專責公司法及商業法。余先生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意見。於二〇二五年間，余先生參加了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問責及核數

有關於財務報表的責任及核數師酬金

董事會負責平衡、清晰及明白地呈列本公司的年度及中期報告、涉及內幕消息的公告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條規定的其他須予披露的資料。

董事知悉彼等就編制本公司報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責任。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彼等於合併財務報表須申報的責任已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作出聲明。

報告年度，本公司對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及《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就核數有關的服務已付或應付的酬金約為人民幣2,980,000元，及非審核服務費用人民幣969,000元。所進行的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稅務服務以及有關融資及企業交易的鑒證服務。

風險管理及內審

董事會角色

董事會全權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承受的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性質及程度，以達致其策略業務目標。董事會透過其審核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定期檢討風險管理及內審系統的效率以及持續監管企業管治常規及合規程序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為協助審核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履行其職責，管理層已設立一個由本公司主要部門代表組成的專案小組，以識別、更新及每季向董事會匯報覆蓋公司策略、營運、財務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報告所有方面的主要風險範疇。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載於本年報第29至第32頁內。

於報告年度內，審計及風險管理部每半年提交《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報告》至審核委員會審議，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審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各項報告，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了全面檢討，一致認為本集團報告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充分且有效，並將繼續強化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和風險控制程序的執行情況。

風險管理架構框架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框架包括下列各項：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 審批本公司年度風險偏好政策及管理辦法
- 聽取管理層對風險偏好執行情況的匯報，對風險偏好的執行情況進行持續監督
- 評估風險偏好與公司所處的經營環境、發展戰略的適應性，並督促管理層進行改進

企業管治報告

管理層

- 審核風險偏好政策和管理辦法，提交審核委員會審批
- 根據本公司年度風險偏好政策，審批風險限額指標
- 審核風險偏好執行情況報告，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審計及風險管理部

- 起草並修訂風險偏好管理辦法
- 定期牽頭發起公司風險偏好編制工作，在各部門及附屬公司的配合下，制定風險偏好指標體系和指標量表，提交管理層審核
- 負責風險偏好指標的監測，收集和匯總公司風險偏好執行情況；對運行異常的監控類指標，組織和協調相關部門制定應對方案，及時上報管理層
- 收集各部門及附屬公司在風險偏好執行過程中的評價與反饋，向管理層提出風險偏好的調整建議

內控系統

本公司的內控系統旨在協助具效益及有效率的營運、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識別及管理風險，以及保障本公司資產免受虧損或欺詐。內控系統的主要職務包括五大元素，分別為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以及內部監督。然而，任何內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均可合理但並非絕對確保其業務目標完全免受重大失誤、虧損、欺詐或不履行。

本公司內控系統的經營乃透過職責分離(即收費員及監管員之間)、員工管理、預算管理、收費審計、財務會計系統控制、修理及保養項目管理等而進行。除高級管理層(包括本公司向各主要業務經營實體指派的財務管理人員)會作出定期審核外，本公司內審機構或各主要收費公路業務經營的審計單位均須負責調查及評估該業務經營實體的表現。在財務會計系統控制方面，本公司已採納相關程序，包括嚴格遵循審批程序、妥善保管存放固定資產、核實及管有會計記錄，以確保於業務上使用或向外公佈的財務資料均屬可靠。

內部審核

本集團的審計及風險管理部在審閱及監管本集團整體內部合規及監管系統時扮演重要角色。該部門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並將進行特定的內部審核項目。該部門可無限制取得資料以審閱本集團所有業務活動、部門及附屬公司並識別出有關範疇。於報告年度內，該部門已完成覆蓋績效審計、經濟責任審計及專項審計等範疇的13項內審項目。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就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而言，本集團已採取不同程序及措施，包括提高本集團內幕消息的保密意識、定期向董事和有關僱員發送禁售期和證券交易限制的通知、在需要知情的基礎上向指定人員傳播信息以及嚴格遵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

廉潔反腐

本公司持續聚焦反腐倡廉建設，遵循相關法律法規並制定廉潔制度，建立健全的企業廉政建設和反腐敗管治體系，面向員工、供應商及合作夥伴開展多元反腐教育活動，持續優化舉報處理流程及舉報渠道。

舉報政策及系統

本公司制定了舉報政策及系統，讓僱員及外部利益相關方(如客戶及供應商)可暗中及以不具名方式提出其對任何可能關於本公司的不當事宜的關注。內部舉報方面，本公司遵照《越秀集團紀檢監察機構處理信訪舉報工作管理辦法》中的相關規定，建立正式、完善的內部實名及匿名舉報系統及保護制度。本公司已開放內部舉報郵箱，鼓勵員工對發現的或潛在的貪腐、瀆職行為進行實名或匿名舉報。此外，本公司也面向外部利益相關方設有公開的舉報渠道，希望各利益相關方協同監督本公司廉潔反腐工作。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作有效溝通對增進投資者關係及提升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認識十分重要。本公司亦明白到企業資訊的透明度與及時披露的重要性，有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的投資決定。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溝通提供了平台。董事會主席以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均會出席股東大會回應股東的問題。各重大事項的決議案會於股東大會上個別提呈。外聘核數師已出席二〇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計工作，編制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等問題。

本公司持續提升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及關係。本公司會指定高級管理層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定期對話，讓他們得悉本公司的最新動態。投資者提出的問題會得到及時而詳盡的答覆。有關與投資者溝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投資者關係工作報告。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亦設有公司網頁 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當中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方面的豐富資料、最新動向以及其他信息。

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表決的決議案(會議程序及行政事宜除外)，將會按股數投票的方式進行。於每次股東大會開始時，將會向股東說明按股數投票的程序，亦會回答股東提出與投票程序有關的問題。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會於同日分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所有股東大會。根據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訂細則，每當董事認為適合時，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提出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有權按每股股份一票的基準隨時向董事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務或決議案；該股東大會僅可按現場會議的形式並須於提出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如提出要求後21日內董事會未能著手召開股東大會，則有關股東或佔該等全體股東一半以上總表決權的股東，可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74(3)條之規定自行召開股東大會，但如此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在上述日期起計3個月屆滿後舉行。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持有不少於二十分之一總表決權的股東或不少於100名股東，可向註冊辦事處存放供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考慮的決議案的書面請求，以在大會上提呈有關決議案供考慮審議。

董事會已審閱報告年度內本節及下文「提出查詢的程序」一節內所披露的股東溝通政策，並對已執行的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成效表示滿意。

提出查詢的程序

為確保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

- (1) 股東如就持股有任何疑問，可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
- (2)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的資本經營部發出彼等對董事會的查詢及關注事項。其聯絡詳情如下：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資本經營部
香港
灣仔
駱克道 160 號
越秀大廈 17 樓 A 室

- (3)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派息政策

本公司致力於穩定及可持續的派息政策，將結合業務現狀及未來發展戰略，平衡好本公司短期和長期利益，綜合考慮合適的派息額和派息率，持續動態檢視，以提升股東的整體回報。一般情況下，本公司每年股息總額約佔股東應佔盈利的 50% 到 60%。

憲章文件

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訂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於報告年度，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任何更改。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提呈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書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一直從事投資、建設及開發、經營及管理位於中國廣東省及其他經濟發展高增長省份的高速公路及橋樑。

業績及分派

報告年度內之業績載於第 103 頁之合併損益表內。

董事已宣佈，並建議就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以下股息：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派付中期股息每股 0.12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0.1091 元	182,575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 0.13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0.1145 元	191,624
	<u>374,199</u>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召開。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記錄日期將為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本公司將於二〇二六年六月八日(星期一)至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二六年六月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此外，建議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將為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本公司將由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至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有獲派末期股息之權利。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便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捐款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款。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 20 至第 60 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內。

股本

本公司於報告年度內之已發行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3。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上市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年度內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 2,589,048,000 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 1,881,483,000 元）。

董事

報告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之日期任職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劉艷女士

姚曉生先生（於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何柏青先生（於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退休）

陳靜女士

蔡銘華先生

潘勇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先生

劉漢銓先生

張岱樞先生

彭申先生

董事簡介載於本年報第 63 頁至第 65 頁。

董事輪席退任及重選

於即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根據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訂細則第 99 條之規定，劉艷女士、劉漢銓先生及彭申先生輪席告退；另根據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訂細則第 102 條之規定，姚曉生先生依章告退，惟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會建議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正待重選的董事。

董事會報告

管理合約

報告年度內，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僱主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公司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A)及8。

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可收取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其他津貼、其他實物利益及／或酌情花紅形式的薪酬，乃經參照同類公司所付薪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投放的時間及表現，以及本集團的表現釐定。概無董事參與釐定其自身薪酬。

董事在對公司業務而言屬於重要的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於報告年度終或報告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及本公司董事的有關連實體均無於本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同集團附屬公司所訂立與本集團之業務有關之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與控股股東的重大合約

於報告年度終或報告年度內任何時間，除本報告中「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一段所披露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b)及(c)所披露的其他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並無其他的重大合約，亦無任何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訂細則第178條，本公司董事、本公司總經理、公司秘書或其他高級職員均可就該等人士或其任何一方就各自之職務或執行其職責時而可能招致或蒙受與此相關之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投保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訂細則的相關條文及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現時有效並於本報告年度全年保持有效。

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銀行存款協議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按一般商業條款於創興銀行有限公司(「創興銀行」)存放及存置銀行存款。創興銀行為本公司控股股東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故創興銀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於二〇二三年五月五日，本公司與創興銀行訂立一項銀行存款協議，年期為三年，據此，本集團存置於創興銀行的銀行存款於任何特定日期的最高結餘截至二〇二四年、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得超過人民幣15億元。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創興銀行之銀行結餘合共約人民幣1,061,372,000元。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創興銀行之存款之單日累計最高金額約為人民幣1,262,996,000元。該交易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c)內載列為關聯方交易。上述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公告、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該等交易經由獨立股東於本公司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銀行存款協議之更多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三年五月五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之通函。

物業管理以及商業運營及管理服務框架協議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越秀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越秀服務」)訂立物業管理以及商業運營及管理服務框架協議(「二〇二四年物業管理以及商業運營及管理服務框架協議」)，據此，越秀服務及其附屬公司可提供，而本集團可採購物業管理服務以及商業運營及管理服務，期限自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〇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二〇二四年物業管理以及商業運營及管理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截至二〇二五年、二〇二六年及二〇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1,815,000元、人民幣12,275,000元及人民幣12,757,000元。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管理服務以及商業運營及管理服務之交易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8,093,000元及人民幣2,246,000元。該等交易為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b)所載之關聯方交易。

董事會報告

由於越秀服務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廣州越秀」)之聯繫人，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上述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上述交易之更多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關連交易乃於(a)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b)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c)按照監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進行而條款乃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聘用本公司核數師，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修訂)的「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業務」，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核數師已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並附載其發現和結論。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i)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ii)倘交易涉及本集團所提供的貨品或服務，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iii)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iv)已超出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總額。

關連交易

有關隨岳南高速公路大修項目的大修協議

經通過廣州公共資源交易中心進行公開招標及投標程序後，於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隨岳南高速公路公司」)(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向保利長大工程有限公司(「保利長大工程」)授予中標通知書，據此，隨岳南高速公路公司與保利長大工程須於中標通知書日期起計30天內訂立大修協議。根據大修協議，保利長大工程將就隨岳南高速公路大修項目(第四期)向隨岳南高速公路公司提供若干大修服務，簽約合同價為人民幣68,023,122元，大修期為自隨岳南高速公路大修項目(第四期)監理人指示的日期起計200個曆日。隨岳南高速公路公司綜合考慮投標方提交的標書、投標方的投標報價、主要人員的資質、技術能力、業績及履約信譽等條件後，接納保利長大工程的標書。於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九日，隨岳南高速公路公司與保利長大工程訂立隨岳南高速公路大修項目(第四期)的大修協議。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隨岳南高速公路大修項目(第四期)經已完成。

經通過廣州公共資源交易中心進行公開招標及投標程序後，於二〇二五年六月六日，隨岳南高速公路公司向保利長大工程授予中標通知書，據此，隨岳南高速公路公司與保利長大工程須於中標通知書日期起計30天內訂立大修協議。根據大修協議，保利長大工程將就隨岳南高速公路大修項目(第五期)向隨岳南高速公路公司提供若干大修服務，簽約合同價為人民幣69,094,417元，大修期為自隨岳南高速公路大修項目(第五期)監理人指示的日期起計190個曆日。隨岳南高速公路公司綜合考慮投標方提交的標書、投標方的投標報價、主要人員的資質、施工組織設計、技術能力、業績及履約信譽等條件後，接納保利長大工程的標書。於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七日，隨岳南高速公路公司與保利長大工程訂立隨岳南高速公路大修項目(第五期)的大修協議。

保利長大工程為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交通集團」)的聯繫人，而交通集團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據此，保利長大工程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由於隨岳南高速公路大修項目(第五期)及隨岳南高速公路大修項目(第四期)乃由相同訂約方訂立，且隨岳南高速公路大修項目(第五期)預計將於隨岳南高速公路大修項目(第四期)完成後的十二個月期間內完成，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及第14A.81條，隨岳南高速公路大修項目(第五期)與隨岳南高速公路大修項目(第四期)須合併計算作為一項交易處理，合併計算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有關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有關該等大修協議之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九日、二〇二五年六月六日及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七日之公告中披露。該等交易為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b)所載之關聯方交易。

董事會報告

有關火村立交公共匝道改造工程的委託建設管理協議

於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市北二環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北二環公司」）與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廣深珠公司」）訂立委託建設管理協議，以促進火村立交改擴建項目。根據委託建設管理協議，廣州北二環公司應負責承接火村立交公共匝道改造工程的建設管理工作，據此，廣州北二環公司與廣深珠公司原則上應各自承擔與火村立交公共匝道改造工程有關的建設總費用的50%。根據委託建設管理協議，廣深珠公司應委託廣州北二環公司承接並負責火村立交公共匝道改造工程下的工作，據此，廣深珠公司負責向廣州北二環公司支付代建協議費用。預期廣深珠公司應付廣州北二環公司的代建協議費用的最高金額將為人民幣536,170,000元。

廣深珠公司為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廣東公路建設」）的聯繫人，而廣東公路建設為廣州北二環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廣深珠公司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上述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上述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上述交易亦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有關上述交易之更多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六日之公告中披露。

收購山東秦濱高速公路建設有限公司85%股權的交易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越秀（中國）交通基建投資有限公司（「越秀（中國）」）與廣州越秀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廣州越秀有條件同意出售及越秀（中國）有條件同意購買山東秦濱高速公路建設有限公司的85%股權，交易總價款為人民幣1,153.50百萬元。山東秦濱高速公路建設有限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持有秦皇島—濱州高速公路（G1011）埭口（魯冀界）至沾化段（「秦濱高速」）的特許經營權及經營秦濱高速。於交割後，山東秦濱高速公路建設有限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及其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該收購經由獨立股東於本公司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並於二〇二六年二月十四日完成交割。

廣州越秀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上述收購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亦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有關交易之更多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日、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日、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及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之通函中披露。

有關火村立交土建工程的土建協議

經透過廣州公共資源交易中心進行公開招標及投標程序後，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州北二環公司（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向保利長大工程授出中標通知書，據此，廣州北二環公司及保利長大工程須於中標通知書發出之日起計30日內訂立土建協議。根據土建協議，保利長大工程將就火村立交土建工程向廣州北二環公司提供若干土建服務，簽約合同價為人民幣723,192,596元。廣州北二環公司經綜合考慮投標方提交的標書、投標方的施工組織設計、技術能力、投標報價、質量、安全、環保及節水措施、往績記錄及業績等條件後，接納保利長大工程的標書。於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廣州北二環公司與保利長大工程訂立土建協議。

保利長大工程為交通集團的聯繫人，而交通集團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據此，保利長大工程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上述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上述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交易亦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有關上述交易之更多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之公告中披露。

有關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的T4主要工程協議及施工監理協議及二〇二四年租賃協議的關連交易(已於二〇二三年簽訂惟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〇二三年年報。

除上文所披露外，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的其他關連方交易構成本集團於報告年度內訂立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視情況而定)，而根據上市規則視為「獲豁免交易」或「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披露規定。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分析以及有關本集團資產抵押的資料，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及附註25。

發行的債權證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分別發行應付票據及公司債券本金額合共人民幣26.92億元及人民幣4.99億元以補充營運資金及償還本集團的債務。本集團應付票據及公司債券的詳情，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8及附註29。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權益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擁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實益 權益	於購股權 項下之相關		佔權益 概約百分比 ⁽¹⁾
			股份權益	權益總額	
劉艷女士	個人	485	—	485	0.00003
蔡銘華先生	個人	—	129,785 ⁽³⁾	129,785	0.01
潘勇強先生	個人／ 配偶權益	264,000 ⁽²⁾	—	264,000	0.02
劉漢銓先生	個人	195,720	—	195,720	0.01
張岱樞先生	個人	500,000	—	500,000	0.03

附註：

- (1) 計算概約百分比時採用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673,162,295 股。
- (2) 潘勇強先生於 264,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 164,000 股股份由其作為個人權益擁有及 100,000 股股份由其配偶持有。
- (3) 有關權益乃根據期權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期權。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於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		佔權益 概約百分比 ⁽¹⁾
		實益權益	權益總額	
劉艷女士	個人	3,400	3,400	0.00008
劉漢銓先生	個人	1,258,712	1,258,712	0.03

附註：

- (1) 計算概約百分比時採用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4,025,392,913 股。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權益，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同集團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年度內任何時間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包括彼等配偶及未滿十八歲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權益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和主要行政人員外)擁有以下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登記冊中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持有權益的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股份中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附註4)
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即廣州越秀)(附註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39,526,200	44.20
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 (附註1及2)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 法團的權益	739,526,200	44.20
威穗集團有限公司(附註2)	實益擁有人	303,159,087	18.12
Housemaster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367,500,000	21.96
招商局公路網絡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局公路」)(附註3)	實益擁有人	250,975,000	15.00

附註：

- 越秀企業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由廣州越秀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越秀被視為於越秀企業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如下文附註(2)所述)中擁有權益。此外，廣州越秀被視為於透過廣州期貨星秀1號單一資產管理計劃持有的本公司13,26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廣州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廣州期貨星秀1號單一資產管理計劃的管理人。按此基準，廣州越秀被視為於合共752,792,200股本公司股份(好倉)(佔本公司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4.99%)中擁有權益。
- 越秀企業於合共739,526,200股本公司股份(好倉)中擁有權益，其中8,653股股份由其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越秀企業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即Housemaster Holdings Limited、威穗集團有限公司、Greenwood Pacific Limited、越秀財務有限公司及龍年實業有限公司)被視為於餘下739,517,547股股份(好倉)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 (3) 招商局公路於合共250,975,000股本公司股份(好倉)中擁有權益，其中224,684,000股股份由其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招商局公路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即佳選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26,291,000股股份(好倉)中擁有權益。
- (4) 計算概約百分比時採用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673,162,295股。

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並不察覺除本公司董事和主要行政人員外尚有任何其他人士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登記冊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股票掛鈎協議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本期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股票期權作為激勵或報酬，表示認可及表彰其等對本集團的貢獻。

以下為本期權計劃之主要條款的摘要：

1. 目的

本期權計劃旨在通過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股票期權作為激勵或報酬，表示認可及表彰其等對本集團的貢獻。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是否有資格獲發股票期權由董事會憑其絕對的酌情權不時決定，董事會考慮的基礎為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發展和成長所作出的貢獻或可能會作出的貢獻。

2. 本期權計劃的期限

本期權計劃自採納日(股東於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採納本期權計劃之日)起至緊接採納日第十周年的前一個營業日的下午五時正屆滿的期間(計劃期間)內有效，除非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前終止。本期權計劃終止後，不得再授予股票期權，但在所有其他方面，本期權計劃的規定應保持完全有效。

3. 參與者

僅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股票期權。除本期權計劃的條款另有規定外，董事會可憑其絕對的酌情權(且受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條件的制約，包括但不限於實現任何業績目標及/或行使股票期權前必須持有股票期權的任何最短期限)在本期權計劃期間的營業日以書面形式(以董事會不時決定之形式)向合資格參與者發出授予按行權價格認購董事會所決定之普通股(「股份」)數目的股票期權之要約。

「合資格參與者」指：本集團任何成員的任何僱員(無論是全職的或兼職的)或董事，除外人士以外。「除外人士」指(i)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ii)任何人士單獨或連同其家屬在任何擬作出授予的時候佔已發行股份5%或以上的人士；或(iii)前述(i)或(ii)所指人士的配偶、父親、母親或子女且並非任何本集團成員的僱員。

4. 接納授予

任何授予均可在授予列明的日期或以前(或任何其他董事會另行決定的時間和方式，包括但不限於一份合資格參與者與本公司之間的協議)接納，但授予不可在本期權計劃期間屆滿後或本期權計劃根據其下的條文終止後獲接納。合資格參與者在接受授予時要支付1.00港元。

5. 行權價格

董事會所釐定之行使股票期權時要就每股股份支付的價格，該價格最起碼必須為以下各者中的最高者：(a) 股份面值；(b) 在授予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的收市價；及(c) 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的平均收市價；或(如適用)根據本期權計劃不時調整的該等價格。

行使股票期權時應付的總認購價相等於行權價格乘以行使股票期權所涉及的相關股份之數目。

6. 可授出之股票期權的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本期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股票期權計劃(即與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股票期權計劃相類似的計劃)授予的全部股票期權獲行使而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上限，合共不得超出於採納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日已發行股份的10%(167,316,229股股份)。二〇二五年開始及結束時可根據本期權計劃授出的期權數目分別為159,367,100股股份和163,944,164股股份。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期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63,993,852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80%。

7. 每名參與者的最高股票期權數目

於任何一段連續十二(12)個月的期間，全部已授予每一名合資格參與者的股票期權(包括已行使的及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權)在獲行使後已發行的及將予發行的股份之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在取得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的批准的前提下，本公司可進一步授出超過前段所載的股票期權上限。涉及的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其聯繫人，如果該合資格參與者是關連人士)必須在該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表決，且下列條文適用：

- (a) 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連同相關股東大會的通告。該通函要載有涉及的合資格參與者的身份、已授出的及將予授出的股票期權數目及條款，及上市規則第17.02(2)(d)條及第17.02(4)條分別規定的資料及免責聲明；
- (b) 將授予涉及的合資格參與者的股票期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行權價格)必須在股東大會前決定；及
- (c) 就計算行權價格而言，進一步授出股票期權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應被視為授予日期。

董事會報告

8. 股票期權的行使期

在受到本期權計劃的規則以及相關授予的條款及條件制約的前提下，合資格參與者(或其辭世的情況下，其指定繼承人或法定繼承人，包括其遺產代理人)可在行權有效期內的任何時間行使全部或部分股票期權。

為了使股票期權的行使為有效的，本公司的秘書(或任何董事會不時指定的其他職員或部門)必須在行權有效期屆滿前收到行使股票期權的書面通知及認購價的全數等。除非本公司與股票期權持有人另有協議，否則有關股票期權的股份將於股票期權行使生效日期後的二十八(28)日內發行。

9. 股票期權的剩餘年期

本期權計劃自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起生效，除非終止或修訂，否則由此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本期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及條件概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日的通函附錄。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本期權計劃授出之期權詳情及變動如下：

獲授予人士	有條件地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緊隨 授出日期前 每股收市價 (港元)	有效期/ 行使期	期權數目				
					於二〇二五年 一月一日 結存	年內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 失效或註銷 (附註6)	於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存
蔡銘華	09/07/2021	4.45	4.37	(附註2)	259,567	—	不適用(附註5)	-129,782	129,785
潘勇強	25/06/2021	4.43	4.44	(附註1)	519,134	—	不適用(附註5)	-519,134	0
本集團其他僱員(合共)	25/06/2021	4.43	4.44	(附註1)	6,910,861	—	不適用(附註5)	-3,798,366	3,112,495
	25/08/2021	4.68	4.64	(附註3)	259,567	—	不適用(附註5)	-129,782	129,785
總計					7,949,129	—	不適用(附註5)	-4,577,064	3,372,065

附註：

- 在股票期權計劃條款及首次授予方案條款及下文附註4所載的歸屬條件的前提下，該等期權須按下文所述自有條件地授予之日起計10年分四批(各自佔授出期權的25%)予以歸屬並成為可行使的：第一批須於有條件地授予之日的第二週年(即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五日)歸屬；第二批須於有條件地授予之日的第三週年(即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歸屬；第三批須於有條件地授予之日的第四週年(即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歸屬；第四批須於有條件地授予之日的第五週年(即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歸屬。
- 在股票期權計劃條款及首次授予方案條款及下文附註4所載的歸屬條件的前提下，該等期權須按下文所述自有條件地授予之日起計10年分四批(各自佔授出期權的25%)予以歸屬並成為可行使的：第一批須於有條件地授予之日的第二週年(即二〇二三年七月九日)歸屬；第二批須於有條件地授予之日的第三週年(即二〇二四年七月九日)歸屬；第三批須於有條件地授予之日的第四週年(即二〇二五年七月九日)歸屬；第四批須於有條件地授予之日的第五週年(即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歸屬。

3. 在股票期權計劃條款及首次授予方案條款及下文附註4所載的歸屬條件的前提下，該等期權須按下文所述自有條件地授予之日起計10年分四批(各自佔授出期權的25%)予以歸屬並成為可行使的：第一批須於有條件地授予之日的第二週年(即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歸屬；第二批須於有條件地授予之日的第三週年(即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五日)歸屬；第三批須於有條件地授予之日的第四週年(即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歸屬；第四批須於有條件地授予之日的第五週年(即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歸屬。
4. 該等股票期權的歸屬條件如下：
- (i) 歸屬條件：與本公司有關的及就每一批所授予的25%股票期權而言：
- (A) 最近一個完整財政年度的淨資產現金回報率(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和平均淨資產的比值)不低於(I) 22.55%及(II)對標企業的淨資產現金回報率；
- (B) 本公司市值的增長較上一個財政年度不低於(I) 4.65%及(II)對標企業的增長；
- (C) 本公司於最近一個財政年度從主要業務所得的收益不低於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總收益的85%；
- (D) 最近一個財政年度所宣派的現金股息不低於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淨盈利的30%；及
- (E) 概無發生下列情況：
- (I) 本公司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財務及會計報告被註冊會計師出具否定意見或者無法表示意見；
- (II) 最近一年內因重大違法違規行為被監管部門予以行政處罰；及
- (III) 監管部門認定不能實行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其他情形。
- (ii) 歸屬條件：與已接受股票期權授予的合資格參與者有關及就每一批所授予的25%股票期權而言：
- (A) 彼於預定歸屬日期(即整批25%所獲授予的股票期權將獲歸屬)前一年度取得的考核結果為「B」(或考核得分達80分)或以上(為免生疑，倘已接納股票期權授予的合資格參與者未能取得上述考核結果，則對其所授予的整批25%股票期權將會失效)；及
- (B) 概無發生下列情況：
- (I) 彼於最近三年內被聯交所公開譴責；
- (II) 最近三年內因重大違法違規行為被監管部門予以行政處罰；及
- (III) 彼因相關法律法規規定不得擔任一家公司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
- 有關歸屬條件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日的通函。
5.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期權已成為可行使的。
6.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該期權計劃的條款而失效的期權。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經修訂及重訂細則並無對優先購買權作出任何規定，而百慕達法律並無對優先購買權作出任何限制。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報告發佈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可供本公司查閱之公眾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本公司證券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由於本集團之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之銷售及採購總百分比，佔本集團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銷售及採購額均少於30%，故並無就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作出披露。

核數師

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由執業會計師及《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所審核。

安永將任滿告退，惟願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再度受聘。

代表董事會

劉艷

董事長

香港，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03至199頁的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適用於審計涉及公眾利益實體的財務報表)，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就以下各事項而言，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的描述已在各事項中說明。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所闡述的責任，包括就這些事項須承擔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包括程序的效能，該等程序以回應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而設計。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為應對以下事項進行的程序，均為我們就隨附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無形經營權的攤銷</p> <p>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無形經營權人民幣307.51億元，佔貴集團總資產的82%，對貴集團而言屬重大。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無形經營權攤銷為人民幣18.68億元，佔貴集團所提供經營成本77%。</p> <p>無形經營權的攤銷乃根據特定期間的車流量對無形經營權經營期內的預測總車流量，按單位使用基準計算，以撇銷其成本。</p> <p>就預測總車流量的估計，管理層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考慮歷史經營資料、收費公路及其鄰近交通網絡的預期發展以及(如適用)參考交通顧問編制的獨立專業交通研究。前瞻性調整在預測總車流量估計出現重大變動的情況作出。</p> <p>有關無形經營權攤銷的詳情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f)、4(c)及13披露。</p>	<p>我們就無形經營權攤銷進行下列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理解管理層對預測總車流量的內部控制及評估流程； — 獲取及理解管理層在估計無形經營權的預測總車流量時所採取的程序，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估計的合理性； — 若管理層使用及引述交通顧問編制的交通研究，我們會評估獨立外部交通顧問的資格、能力、實力及客觀性； — 評估於估計預測總車流量時使用的主要假設；及 — 重新計算及檢查管理層就無形經營權確認攤銷的計算方式。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i>長期資產的減值評估</i></p> <p>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持有的非財務長期資產包括無形經營權人民幣307.51億元、商譽人民幣5.15億元、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人民幣4.61億元、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人民幣14.91億元以及預付款項非流動部分人民幣6.89億元，佔貴集團總資產91%，對貴集團而言屬重大。</p> <p>管理層評估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非財務長期資產(不包括商譽)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出現減值跡象的長期資產及商譽將進行減值測試。管理層計算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及減值測試中的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計算可收回金額涉及重大判斷及假設，如估計車流量、收入增長、貼現率等。</p> <p>根據管理層的評估，已就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無形經營權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2.65億元。概無就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非財務長期資產計提減值。</p> <p>有關非財務長期資產減值評估的詳情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g)、2(k)、4(a)、4(b)、13、14、19及20披露。</p>	<p>我們就非財務長期資產減值評估進行下列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理解管理層對減值評估的內部控制及評估流程； — 與管理層討論非財務長期資產的減值跡象及檢查減值測試模型的合理性； — 委聘內部估值專家協助評估假設及參數的恰當性； — 基於我們的行業知識評估所用方法及主要假設的適當性； — 檢查證明憑據的輸入數據，如過往財務資料、經批准預算及審閱管理層過往所作預算的準確性； — 檢查管理層減值評估中使用價值及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計算的算術準確性；及 — 對於所採納的主要假設(包括折現率及未來車流量所產生的收益增長)可能出現的合理下行變動進行敏感度分析。

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報所載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在審核委員會協助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的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 90 條，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作出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合併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許建輝(執業證書編號：P04796)。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4,331,357	3,867,119
經營成本	7、8	(2,421,610)	(2,024,237)
建造及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	35	1,273,039	1,062,101
建造及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35	(1,273,039)	(1,062,10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6	(240,666)	97,085
一般及行政開支	7、8	(277,704)	(298,229)
營運盈利		1,391,377	1,641,738
財務收入	9	22,356	29,782
財務費用	9	(425,319)	(481,226)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扣除稅項)	19	69,325	72,30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扣除稅項)	20	90,834	35,009
除所得稅前盈利		1,148,573	1,297,605
所得稅開支	10	(266,107)	(333,245)
年度盈利		882,466	964,360
應佔：			
本公司股東		532,947	656,781
非控股權益		349,519	307,579
		882,466	964,360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每股盈利	11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每股基本盈利		0.3185	0.3925
每股攤薄盈利		0.3185	0.3925

第110至199頁之附註乃此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盈利	882,466	964,360
其他全面收益		
於往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252)	265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252)	265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882,214	964,625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532,695	657,046
非控股權益	349,519	307,579
	882,214	964,625

第 110 至 199 頁之附註乃此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經營權	13	30,751,018	31,626,346
商譽	14	514,577	514,57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a)	59,028	53,392
其他無形資產	16	15,246	18,792
投資物業	17	29,270	34,205
使用權資產	15(b)	13,227	22,686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19	460,966	485,28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	1,490,905	1,526,599
預付款項	21	688,799	967,494
借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37	15,406	6,406
		34,038,442	35,255,778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21	229,714	187,50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1	110,594	84,24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7	56,062	8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2,966,568	1,978,432
		3,362,938	2,251,013
總資產		37,401,380	37,506,791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23	147,322	147,322
儲備	24	11,849,407	11,700,984
		11,996,729	11,848,306
非控股權益		3,829,307	3,557,831
總權益		15,826,036	15,406,137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5	7,621,259	9,247,828
應付票據	28	3,985,690	3,815,984
公司債券	29	499,517	499,667
合約負債及遞延收入	26	266,667	272,9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	2,848,146	2,988,563
租賃負債	15(b)	2,223	12,670
		15,223,502	16,837,687
流動負債			
借款	25	1,992,201	2,015,121
應付票據	28	2,594,725	1,872,993
公司債券	29	517,257	12,268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37	—	50,772
應付賬款、應付票券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30	1,132,712	1,184,286
合約負債及遞延收入	26	32,248	24,714
租賃負債	15(b)	10,696	10,429
當期所得稅負債		72,003	92,384
		6,351,842	5,262,967
總負債		21,575,344	22,100,654
權益與負債總額		37,401,380	37,506,791

第 103 至 199 頁之財務報表已於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劉艷
董事

姚曉生
董事

第 110 至 199 頁之附註乃此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34(a)	3,489,728	2,995,381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和預扣稅		(413,894)	(336,991)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3,075,834	2,658,390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支付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 (「廣州北二環公司改擴建項目」)		(148,938)	(50,568)
支付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886,651)	(945,50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3	—	(614,38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	32	—	93,982
來自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所得款項		250	24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15,394)	(27,697)
已收聯營公司之分紅		71,250	146,986
已收一間合營企業之分紅	19	93,640	65,834
借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9,000)	—
已收利息		22,939	30,005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871,904)	(1,301,097)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34(b)	983,700	1,933,764
直接控股公司貸款所得款項		100,000	100,000
發行應付票據所得款項		2,692,147	4,280,136
發行公司債券所得款項		499,385	—
償還銀行借款		(2,630,885)	(1,132,416)
支付銀行融資費用		—	(125)
償還應付票據		(1,800,000)	(3,470,000)
償還公司債券		—	(2,000,000)
償還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	(10,000)
償還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		(100,000)	(100,000)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出資		192,000	—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381,826)	(421,605)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320,815)	(389,070)
已付利息		(436,786)	(538,158)
租賃負債付款(連同利息)	15(b)	(12,348)	(12,216)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215,428)	(1,759,6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8,432	2,380,78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影響		(366)	4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2,966,568	1,978,432

第110至199頁之附註乃此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47,322	11,700,984	3,557,831	15,406,137
全面收益				
年度盈利	—	532,947	349,519	882,466
其他全面虧損				
匯兌差額	—	(252)	—	(252)
全面收益總額	—	532,695	349,519	882,214
與擁有人交易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出資	—	—	192,000	192,000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2,446)	—	(2,446)
支付股息予本公司股東	—	(381,826)	—	(381,826)
支付股息予非控股權益	—	—	(270,043)	(270,043)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384,272)	(78,043)	(462,315)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47,322	11,849,407	3,829,307	15,826,036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3)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4)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47,322	11,466,015	3,236,600	14,849,937
全面收益				
年度盈利	—	656,781	307,579	964,360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265	—	265
全面收益總額	—	657,046	307,579	964,625
與擁有人交易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472)	—	(472)
支付股息予本公司股東	—	(421,605)	—	(421,605)
支付股息予非控股權益	—	—	(439,842)	(439,84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 33)	—	—	620,550	620,55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 32)	—	—	(167,056)	(167,056)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422,077)	13,652	(408,425)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47,322	11,700,984	3,557,831	15,406,137

第 110 至 199 頁之附註乃此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一直從事投資、建設及開發、經營及管理位於中國廣東省及其他經濟發展高增長省份的高速公路及橋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是隸屬於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管理的國有企業。

本公司為一間按照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駱克道160號越秀大廈17樓A室。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列明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除非另有所指，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此等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

此附註提供編制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清單。除另有列明外，此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

(a) 編制基準

(i)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此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此詞包括所有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

(ii) 持續經營考慮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較其流動資產多出人民幣2,988,904,000元。本集團流動負債主要包括借款、應付票據的流動部分以及應付賬款、應付票券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分別為人民幣1,992,201,000元、人民幣2,594,725,000元及人民幣1,132,712,000元。儘管發生上述事件，惟經計及預測現金流量(包括本集團可用銀行融資、多品種債務融資工具的未發行額度及運營產生的內部資金)，本公司董事仍然對本集團可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在負債到期時還款充滿信心。故此，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制。

(iii) 歷史成本法

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制。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a) 編制基準(續)

(iv) 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缺乏可兌換性。於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時採用有關準則(如適用)。

新準則／準則修訂		於以下日期起或 其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待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換算為惡性通脹呈列貨幣	二〇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〇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及其修訂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二〇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的修訂	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之年度改進－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7號(修訂)	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

*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已可採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a) 編制基準(續)

(iv) 新準則及準則修訂(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雖然許多章節乃出自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並作出有限改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於損益表內呈列之新規定，包括指定總額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當中亦要求於單獨的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的資料分組(匯總及拆分)及位置提出更嚴格要求。先前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規定已轉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更正*(重新命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之編制基準*)。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亦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作出相應的輕微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相應修訂將於二〇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並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就該等新規定進行分析，並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外，管理層認為，採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預期不會於生效時對本集團於未來報告期間構成重大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b) 合併及權益會計法的原則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若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主導該實體事務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本集團旗下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時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於合併損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財務狀況表及合併權益變動表中獨立呈列。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一般情況下，本集團持有20%至50%的表決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附註2(b)(iv))。

(iii) 聯合安排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安排，投資於聯合安排歸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具體視乎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定，而非聯合安排的合法架構而定。本集團僅擁有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中的權益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採用權益法入賬(附註2(b)(iv))。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b) 合併及權益會計法的原則(續)

(iv)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始以成本確認，其後予以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分佔被投資公司的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以及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本集團分佔被投資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扣減投資賬面值。

當本集團分佔按權益入賬之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產生責任或已代表其他實體支付款項。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未變現交易收益按本集團在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按權益入賬之被投資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時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按權益入賬之投資的賬面值乃根據附註2(k)所述的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v)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並不導致喪失控制權)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持有人之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權益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間的任何差額於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倘本集團因失去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不再將一項投資合併入賬或按權益入賬，其於該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公允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就隨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財務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值即為初步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指定／許可的其他權益類別。

倘於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仍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僅會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中按比例計算的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b) 合併及權益會計法的原則(續)

(vi) 業務合併

無論是否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所有業務合併均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轉讓的代價包括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值、對所收購業務的前業主產生的負債、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因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以及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的股本權益公允值。

除少數例外情況外，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均初步按其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本集團以公允值或非控股權益按比例應佔被收購實體的可識別資產淨值，按個別收購項目基準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所轉讓代價的超出部分、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被收購實體的過往任何股本權益的收購日公允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值的差額，均作為商譽入賬。倘有關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值，則差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隨後按公允值重新計量，公允值變動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如適用)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收購日賬面值乃於收購日按公允值重新計量。因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確認。

(c)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本公司按股息及應收款項的基準將附屬公司的業績入賬。

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合併財務報表賬面值，則於收到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股息時，須就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d)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按照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識別為作出策略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表現。

(e)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項目均採用有關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為計算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以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均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所有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合併損益表中呈列為「財務收入／(費用)」。

按公允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使用釐定公允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按公允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之換算差額乃作為公允值損益之一部分呈列。舉例而言，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權益)之換算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為公允值損益之一部分，而非貨幣資產(如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之換算差額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e) 外幣換算(續)

(iii) 集團公司

境外業務(當中並無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的貨幣)的功能貨幣倘有別於呈列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須按如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所列的資產及負債按其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損益表所列的收入和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適用匯率的累積影響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和開支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於合併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投資淨額以及指定為有關投資對沖項目之借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出售境外業務或償還構成投資淨額其中部分之任何借款時，相關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時之損益一部分。

收購境外業務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值調整被視為境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iv) 出售境外業務及部分出售

於出售境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境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導致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的出售、導致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合營企業之共同控制權的出售，或導致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的出售)時，在權益內與該項業務相關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所有累計匯兌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部分出售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該累計匯兌差額之應佔比例為重新歸屬予非控股權益及不會於損益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有所下降，惟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而言，累計匯兌差額之應佔比例則重新分類至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f) 無形經營權

本集團已獲有關地方政府機關授予十八年至三十年經營期的收費公路及橋樑經營權。根據有關政府的批文及有關法規，本集團須負責建設收費公路及橋樑及收購相關的設施及設備，亦須於批准經營期間負責收費公路及橋樑的營運及管理、維修及檢修。於經營期間收取的公路費將撥歸於本集團。有關收費公路／橋樑資產均須於經營權屆滿時交還地方政府機關，而不會對本集團作任何補償。

本集團應用無形資產模式將收費公路及橋樑基建入賬，有關支出由收費公路及橋樑使用者支付，而特許權授予方(各級地方政府)並無就收回所涉建築成本數額提供任何合約擔保。各級特許權授予方授予本集團權利向收費公路／橋樑服務使用者就無形資產收費，並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作「無形經營權」。

無形經營權攤銷乃根據特定期間的車流量對資產使用年限內的預測總車流量，按單位使用基準計算，以撇銷其成本。本集團定期檢討有關資產於使用年限內之預測總車流量，及於其認為適當時進行獨立專業交通研究。倘先前估計的預測總車流量出現重大變動時將作出追溯性調整。

(g)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列入無形資產。誠如附註2(k)所述，商譽不作攤銷，但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測試，並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出售實體的收益及虧損包括與出售實體有關的商譽賬面值。

商譽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預期將從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中獲益，因此獲分配商譽。單位或單位組別就商譽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識別為最低層次。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h) 無形資產(無形經營權及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隨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於各財政年度末至少檢討一次。

軟件

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其5年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包括辦公室及員工宿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以及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計入項目收購的開支。

隨後成本均計入資產賬面值，或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則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作為獨立資產入賬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取代時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成本均於其產生的報告期間的損益內扣除。

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配其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詳情如下：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	剩餘租賃期及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樓宇	二十五至五十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三至二十年
汽車	三至十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乃於各報告期進行檢討，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若資產賬面值高於其預計可收回金額時，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k))。

出售收益及虧損均以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而釐定，並計入損益。

(j)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為永久地契辦公室)乃為長期租金收益而持有，且不由本集團佔用。投資物業按成本(包括相關的交易成本及借貸成本(倘適用))進行初始計量。其後，以公允值入賬。公允值變動作為「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k) 投資於非財務資產的減值

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毋須進行攤銷，但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測試。其他資產須於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金額確認入賬。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允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即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之最低水平歸類。於就減值進行現金產生單位測試時，倘可按合理且一致的基準分配，公司資產(如總部大樓)的一部分賬面值將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已減值之非財務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l)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其財務資產進行分類：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
- 攤銷成本。

債務及權益工具的分類要求如下文所述：

債務工具指從發行人角度中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工具，如貸款及公司債券。

債務工具的分類及隨後計量取決於：

- 其後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計量；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型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性條款而定。

就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而就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的投資而言，則視乎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已作出不可撤回選擇，將股本投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本集團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型改變時方會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於市場規定或慣例普遍確立的期間內交收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當日)確認。當收取財務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已經屆滿或已被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該財務資產將終止確認。

(iii)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以公允值計算財務資產，而倘財務資產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則按加上與收購財務資產直接有關的交易成本計算。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在釐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財務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時，須從財務資產的整體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隨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型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性而定。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倘持有資產旨在收取合約性現金流量，而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於「財務收入／(費用)」，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減值虧損於損益表中呈列為獨立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持有資產目的為收取合約性現金流量及銷售財務資產，且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減值損益、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財務收入／(費用)」中確認。該等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計入「財務收入／(費用)」，而減值開支在損益表中呈列為獨立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乃以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隨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的損益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並在「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中呈列為淨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l)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iii) 計量(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隨後就所有股本投資按公允值計量。當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的公允值收益及虧損，公允值收益及虧損於終止確認投資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投資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繼續於損益確認為「財務收入／(費用)」。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於損益表中確認為「財務收入／(費用)」(按適用情況)。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因公允值其他變動而分開列報。

(m)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有關其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前瞻性評估。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其中要求全期預期虧損須自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3.1(b)。

(n)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初步按公允值確認，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應收賬款一般於30天內到期結清，因此所有應收賬款均分類為流動。本集團認為，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

(o)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呈列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工具之通知存款及隨時可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及承受不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且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

(p)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扣除稅項)。

(q)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無條件的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彼等包括重大融資部分，則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有關款項毋須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償付。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r) 借款及借款成本

借款初步按公允值(扣除已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如扣除交易成本後之所得款項與贖回價值出現差額,則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在損益內確認。設立貸款融資須支付之費用在部分或全部融資額很可能被提取時確認為貸款之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會遞延入賬直至貸款提取為止。如並無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額很可能被提取,則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之預付款項,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償還,否則借款將分類為流動負債。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相當長時間準備以使其達致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將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資產大致上已準備好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該等借款成本將不再資本化。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合併損益表內扣除。

融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構成財務費用的一部分。

(s)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初步按公允值確認(扣除債務折價),直接歸屬之已產生發債成本按實際利率法於估計融資期內資本化及攤銷。債務折價列作已收所得款項減少,而相關遞增按實際利率法於估計融資期內於合併損益表列作利息開支。

(t) 公司債券

公司債券初步按公允值(扣除已產生發債成本)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如扣除發債成本後之所得款項與贖回價值出現差額,則於公司債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u)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或抵免乃按當期應課稅收入的應繳稅項按各司法權區適用的所得稅稅率計算，並根據因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務資產及負債以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之變動予以調整。

當期所得稅開支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經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中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納稅申報情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款設定計提。

遞延所得稅乃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產生的暫時差額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作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且不會產生等額的應課稅及可扣減臨時差額，亦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變現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律)而釐定。

按公允值計量有關投資物業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乃根據物業將可於出售時整體收回的假設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未來很有可能取得應課稅金額用作抵銷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時，方予以確認。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未有就賬面值及投資於境外業務的稅基的暫時差額(其由本集團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而該等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未來撥回)作出確認。

倘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而遞延所得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倘有關實體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及有意按淨值基準結算，或有意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負債可相互抵銷。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於損益確認，惟倘其與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在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在權益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v)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以履行有關責任，並可對有關金額作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不予確認撥備。

倘存在多項類似責任時，履行該等責任是否需要流出資源須考慮整體責任之類別。即使同一類別責任內之任何一項導致資源流出可能性極低，亦須確認撥備。

撥備乃按管理層最佳估計於報告期末清償當前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稅前利率，而稅前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的評估及有關責任特定風險。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w) 租賃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動用的日期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約可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根據其相對獨立的價格將合約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然而，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租賃房地產而言，其已選擇不區分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相反，將該等租賃入賬作為單一租賃部分。

租賃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倘適用)：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並於開始日期按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本集團預期應付款項；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權利終止租賃)。

根據合理確定擴大選擇權作出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的計量。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即時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的資產所需資金必須支付的利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w) 租賃(續)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費用之間作出分配。財務費用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結餘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初始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復原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予以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與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少於12個月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含小型辦公室傢俱。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收入內確認。獲取經營租賃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會加入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以確認租賃收入的相同基準確認為開支。個別租賃資產按其性質計入財務狀況表。

(x)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計劃為一項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根據該計劃向獨立實體作出固定供款。倘有關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即期或往期的僱員服務福利，本集團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作出任何進一步供款。

本集團就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該計劃的資產存放於本集團以外的一個獨立管理基金中。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y) 收入確認

收入按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服務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值計量。如合約涉及多項服務的銷售，則交易價格將根據其相對獨立銷售價格分配至每項履約責任。如獨立銷售價格不可直接觀察，則根據預期成本加保證金或調整後的市場評估方法估算，取決於是否取得可觀察資料。

收入在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或當時確認。根據合約條款及合約適用法律，服務的控制權可以隨時間或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如本集團履約如下，則對服務的控制權隨時間轉移：

- 提供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的所有利益；
- 創建或增強客戶在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不會為本集團創建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有可執行的付款權利。

如資產的控制權隨時間而轉移，則通過參考完全履行有關履約責任的進度來確認有關期間的收入。否則，收入在客戶獲得資產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確認收入的具體標準如下所述。

完全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展乃根據以下方法之一而計量，以最佳方式描述本集團履行履約責任的表現：

- 直接計量本集團向客戶轉移的價值；或
- 本集團為履行履約責任所進行工作或投入相對於預期工作或投入總額。
 - (i) 來自公路及橋樑業務的路費收入以及其他路費營運收入在提供相關服務的某個時間點確認。
 - (ii)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以及來自服務區及油站的收入於合併損益表內按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
 - (iii) 委託公路管理服務收入於預定期間按直線法確認，原因為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y) 收入確認(續)

- (iv) 建築服務收入使用計量服務完成進度的輸入法隨時間確認，原因為本集團的業績創造或增強客戶在資產創建或加強時控制的資產。輸入法根據產生的實際成本佔建築服務完成估計總成本的比例而確認收入。
- (v) 本集團提供的建設及升級服務產生的建築收入隨時間確認，原因為本集團的業績創造或增強客戶在資產創建或加強時控制的資產或在建工程。因此，本集團藉參考根據截至年末產生的實際成本評估特定交易的完成情況佔每份合約總估計成本的百分比而逐步履行履約責任。在釐定交易價格時，如融資部分的影響屬重大，則本集團會調整融資部分的代價金額。

(z) 股息分派、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董事」)(倘適用)批准股息的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股息收入乃於收取付款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比例基準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aa) 合約負債

與客戶訂立合約時，本集團取得自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並承擔將服務提供予客戶的履約責任。

(ab) 政府補助

倘存在合理保證將收取補助及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加條件，則來自政府之補助按公允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助於必須將其與擬補償成本匹配期間於損益遞延及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作為遞延收入計入非流動負債，並於有關資產預期年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ac) 關聯方

以下各方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a) 該方為該名人士家族的人士或直系親屬，而該名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成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以下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該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該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實體為僱員福利而設的退休福利計劃；及退休福利計劃的贊助僱主；
- (vi) 該實體由(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定義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構成集團一部分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ad)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方式收取酬金，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以換取權益工具(「以權益結算的交易」)。

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的成本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允值計量。公允值由外部估值師以二項模式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於達成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的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確認。由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就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屆滿部分以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的損益表扣除或計入，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及期終確認時的變動。

釐定獎勵的授出日公允值並無計及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惟能達成條件的可能性則評估為將最終歸屬於本集團權益工具數目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績效條件反映在授出日的公允值。獎勵附帶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被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於獎勵公允值反映，並導致獎勵即時支銷，除非其設有服務及／或績效條件。

因未能達成非市場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導致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並不會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獲達成，該等交易均被視為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已獲達成。

當以權益結算的獎勵的條款有所變更時，倘獎勵的原始條款已達成，則所確認開支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的最低水平。此外，倘按變更日期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總公允值有所增加，或以其他方式對僱員有利，則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以權益結算的獎勵被註銷，則被視為猶如已於註銷日期歸屬，而尚未確認就獎勵的任何開支即時確認，包括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非歸屬條件並無達成的任何獎勵。然而，誠如前段所述，倘授予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獎勵及新獎勵均被視為猶如原獎勵的變更。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獲行使購股權的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質，並尋求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3.1 財務風險因素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的大多數收入乃來自中國業務。除下文所載若干結餘外，本集團在中國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 (「港元」) 計值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11
其他應收款項	360
其他應付款項	(5,249)
	<u><u> </u></u>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 (「港元」) 計值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83
其他應收款項	272
其他應付款項	(3,052)
	<u><u> </u></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下外匯相關款額於合併損益表及合併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u>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的金額</u>		
其他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37)	256
<u>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u>		
匯兌差額	(252)	265

把人民幣轉換為港元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條例監管。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盈利將會增加/減少約人民幣61,000元(二〇二四年：增加/減少人民幣35,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外幣計值的結餘產生的外匯收益/(虧損)淨額所致。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利率風險產生自銀行結餘、借款、應付票據及公司債券。按浮動利率發行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該風險由以浮動利率持有的銀行結餘部分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的借款、應付票據及公司債券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密切監控浮息借款與定息借款、應付票據及公司債券的比例，從而將利率風險降至最低。於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本集團的浮息借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準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年內除稅後盈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23,765,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33,368,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借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以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賬面值指本集團有關就其財務資產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由於銀行結餘存放於受規管商業銀行，故該等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極低，管理層認為，該等結餘承受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對任何過期款項進行定期審核及採取後續措施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信貸風險重大集中的情況。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對所有應收賬款採用極低的預期虧損比率計提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應收賬款的對手方為中國政府，因此預期信貸虧損極低。本集團的應收賬款繼續按攤銷成本確認。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借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以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取決於自初次確認起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倘自初次確認起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減值將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於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評估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作抵押的抵押品。於報告日期所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為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應收款項賬面值。

(c) 流動性風險

由於本集團業務的資本集中性質使然，本集團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及信貸額以應付其流動資金需求(亦可參閱附註2(a)(ii))。

下表就以下各項根據合約到期日將本集團的財務負債分析為相關到期組別：

- (a) 全部非衍生財務負債；及
- (b) 合約到期日對於瞭解現金流量時間性屬必要的已結算衍生金融工具淨額及總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分析本集團根據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剩餘期間的財務負債。於該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性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各自的利息付款)。

	按需要時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及 於兩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及 於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性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財務負債合約到期日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	2,225,759	2,251,233	2,646,063	3,755,518	10,878,573
應付票據	—	2,649,711	1,280,342	1,954,739	1,093,603	6,978,395
公司債券	—	515,944	9,000	503,970	—	1,028,914
應付賬款、應付票券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及應計費用	—	767,446	—	—	—	767,446
租賃負債	—	11,241	724	1,127	1,315	14,407
	—	6,170,101	3,541,299	5,105,899	4,850,436	19,667,735

	按需要時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及 於兩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及 於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性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財務負債合約到期日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	2,334,304	2,216,689	4,082,389	4,357,565	12,990,947
應付票據	—	1,600,443	1,184,951	1,828,433	1,121,848	5,735,675
公司債券	—	19,200	506,944	—	—	526,144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款項	50,772	—	—	—	—	50,77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及應計費用	—	890,671	—	—	—	890,671
租賃負債	—	11,222	10,316	1,485	1,315	24,338
	50,772	4,855,840	3,918,900	5,912,307	5,480,728	20,218,547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旨在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營運，以為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者提供回報及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輕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利用資本借貸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乃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按應付票據、公司債券、借款(不包括應付票據、公司債券及借款的應付利息)及租賃負債的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乃按合併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

資本借貸比率的計算如下：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	9,606,363	11,253,548
應付票據	6,509,611	5,611,386
公司債券	999,427	499,667
租賃負債	12,919	23,099
總債務	17,128,320	17,387,70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6,568)	(1,978,432)
債務淨額	14,161,752	15,409,268
權益總額	15,826,036	15,406,137
總資本	29,987,788	30,815,405
資本借貸比率	47.2%	50.0%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借貸比率下降乃主要由於年末的應付票據、公司債券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增加以及借款餘額減少的淨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估計

本節闡釋釐定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值時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得出釐定公允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信程度指標，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的規定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等級。下文為各等級的說明。

本集團的政策為確認於報告期末公允值等級轉入及轉出的項目。於兩個年度內，公允值等級分類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第一級：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買賣與可供出售的證券)的公允值根據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釐定。本集團所持有財務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級。

第二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盡可能減少對實體特定估計數字的倚賴。倘計算工具公允值所需全部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級。

第三級：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列入第三級。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及非流動借款的公允值與按適用利率貼現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相若，並分類為第二級。由於應付票據及公司債券並非於活躍市場上買賣，其公允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並分類為第二級。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有關財務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及公允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值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借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15,406	6,406	15,406	6,406
非流動借款	7,621,259	9,247,828	7,293,290	8,958,521
應付票據(於一年後到期)	3,985,690	3,815,984	4,091,913	3,947,983
公司債券(於一年後到期)	499,517	499,667	503,770	526,204

以下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應收賬款
-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財務資產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計入應付賬款、應付票券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之財務負債
- 一年內到期借款
- 一年內到期應付票據
-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制合併財務報表須作出會計估計，根據其定義，有關估計將甚少與實際結果一致。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判斷會不斷按照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估，包括在各情況下相信是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期。

本集團會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根據其定義，由此得出的會計估計將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一致。下文討論具有顯著風險導致須對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a) 商譽及無形經營權減值

本集團每年測試商譽有否蒙受任何減值。當事件或情況轉變而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本集團亦測試無形經營權有否蒙受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及公允值減出售成本釐定。在計算時，本集團須估計商譽及無形經營權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並利用適當的貼現率計算其現值。倘若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使用價值，本集團亦須對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作出評估，以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

(b) 非財務資產減值(商譽及無形經營權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財務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其他非財務資產於有跡象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時，即存在減值。公允值減出售成本的計算基於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中具約束力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進行使用價值計算時，管理層須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進行估計，並選擇適合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c) 無形經營權的攤銷

無形經營權攤銷乃根據一特定期間的交通量佔資產整段可使用年期的預測總交通量，按單位使用基準計算以撇銷其成本。

目前，個別收費公路及橋樑的預測每年交通量增長率介乎約-24.0%至12.5%(不包括進行重大維修和保養年份的增長率)。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所得稅。於釐定相關所得稅的計提金額及支付時間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交易為數眾多且其計算未能確定最終稅項。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計提。

倘管理層認為可獲得未來應課稅盈利用以對銷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則會確認與若干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虧損。管理層根據具有稅項虧損的個別實體所經營的收費公路及橋樑的預測未來交通量及特別情況行使其判斷以釐定未來應課稅盈利。倘預期結果與原先估計不同，有關差額會對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的確認構成影響。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一直從事投資、建設及開發、經營及管理位於中國廣東省及其他經濟發展高增長省份的高速公路及橋樑。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獲確認為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本集團主要申報分部－中國的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的表現。執行董事以年內除所得稅後盈利為計量基準，評估此項主要申報分部的表現。其他業務主要包括投資及其他方面。該等業務概不構成獨立分部。分部間並無進行任何銷售。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財務資料乃按與合併財務報表計量基準一致的方式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收費公路營運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 路費收入	4,249,020	—	4,249,020
— 來自服務區及油站的收入	40,145	—	40,145
— 委託公路管理服務收入	33,611	—	33,611
— 其他路費營運收入	8,581	—	8,581
	4,331,357	—	4,331,357
攤銷			
— 無形經營權	(1,867,865)	—	(1,867,865)
— 其他無形資產	(6,971)	—	(6,971)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496)	(66)	(17,562)
— 使用權資產	(11,037)	—	(11,037)
無形經營權減值	(265,000)	—	(265,000)
其他賠償收入	6,807	—	6,807
政府補貼	1,963	—	1,963
營運盈利／(虧損)	1,392,975	(1,598)	1,391,377
財務收入	22,356	—	22,356
財務費用	(425,319)	—	(425,319)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扣除稅項)	69,325	—	69,32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扣除稅項)	106,728	(15,894)	90,834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1,166,065	(17,492)	1,148,573
所得稅開支	(266,107)	—	(266,107)
年內盈利／(虧損)	899,958	(17,492)	882,466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收費公路營運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 路費收入	3,786,234	—	3,786,234
— 來自服務區及油站的收入	38,171	—	38,171
— 委託公路管理服務收入	34,932	—	34,932
— 其他路費營運收入	7,782	—	7,782
	<u>3,867,119</u>	<u>—</u>	<u>3,867,119</u>
攤銷			
— 無形經營權	(1,514,463)	—	(1,514,463)
— 其他無形資產	(6,260)	—	(6,260)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877)	(66)	(13,943)
— 使用權資產	(11,283)	—	(11,283)
政府補貼	3,797	—	3,79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65,840	—	65,840
	<u>1,644,423</u>	<u>(2,685)</u>	<u>1,641,738</u>
營運盈利／(虧損)	1,644,423	(2,685)	1,641,738
財務收入	29,782	—	29,782
財務費用	(481,226)	—	(481,226)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扣除稅項)	72,302	—	72,30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扣除稅項)	53,076	(18,067)	35,009
	<u>1,318,357</u>	<u>(20,752)</u>	<u>1,297,605</u>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1,318,357	(20,752)	1,297,605
所得稅開支	(333,245)	—	(333,245)
	<u>985,112</u>	<u>(20,752)</u>	<u>964,360</u>
年內盈利／(虧損)	985,112	(20,752)	964,3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收費公路營運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37,361,064	40,316	37,401,380
添置非流動資產	1,008,052	—	1,008,052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460,966	—	460,96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487,585	3,320	1,490,905
分部負債總額	(21,446,974)	(128,370)	(21,575,344)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37,457,455	49,336	37,506,791
添置非流動資產	1,108,220	—	1,108,22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2,151,388	—	2,151,388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485,281	—	485,28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507,385	19,214	1,526,599
分部負債總額	(21,980,373)	(120,281)	(22,100,654)

所有主要經營實體均駐於中國。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所有收入均於中國產生。此外，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不作地理資料呈列。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路費收入及其他路費營運收入

履約責任於相關服務提供完成時，即通過公路及橋樑時履行。付款於服務提供完成時即時到期。

來自服務區及油站的收入

履約責任於服務期內按直線法隨時間履行。來自服務區及油站的收入通常要求預先付款。

委託公路管理服務收入

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履行，且提供服務前通常要求支付短期墊款。管理服務合約根據產生的時間計費。

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經營權減值(附註13)	(265,000)	—
高速公路及橋樑損壞賠償	13,320	9,146
其他賠償收入(附註a)	6,807	7,136
管理服務收入	4,909	5,184
政府補貼	1,963	3,797
其他	1,496	3,779
其他租金收入	460	—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虧損(附註17)	(4,458)	(4,2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163)	1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附註32)	—	65,840
撇銷其他應付款項之收益	—	6,475
	(240,666)	97,085

附註：

(a) 金額主要指來自第三方及政府就徵用土地以及拆除廠房及其他綠化設施的賠償。

7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計入經營成本與一般及行政開支的開支主要包括以下項目：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稅務及附加費	24,058	22,785
攤銷		
—無形經營權(附註13)	1,867,865	1,514,463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16)	6,971	6,260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a))	17,562	13,943
—使用權資產(附註15(b))	11,037	11,283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8)	409,098	389,090
收費公路及橋樑的養護開支	189,818	176,884
收費公路及橋樑的經營開支	111,045	112,611
核數師酬金		
—審計服務	2,980	2,980
—非審計服務	969	5,177
法律及專業費用	24,926	29,50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僱員福利開支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285,708	270,137
—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附註a)	46,596	41,909
— 社會保障成本	40,970	39,337
— 員工福利及其他福利	38,270	38,179
—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附註31)	(2,446)	(472)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409,098	389,090

僱員福利開支中人民幣220,467,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96,110,000元)及人民幣188,631,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92,980,000元)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內的「經營成本」及「一般及行政開支」。

附註：

- (a) 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參與由有關省或市人民政府設立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亦為其他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的強積金計劃供款為僱員有關入息(定義見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5%，最多為每名僱員每月1,5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374元)。倘僱員的有關入息高於每月7,1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6,504元)，則僱員亦須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相應供款。強積金供款一經支付，即悉數及即時作為應計權益歸屬予僱員。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沒收供款(二〇二四年：無)。於年內並無動用任何沒收供款(二〇二四年：無)。合共人民幣46,596,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41,909,000元)的供款於年內應付予基金。概無本集團作為僱主可動用以削減現有供款水平的已沒收供款。

-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二〇二四年：三名)董事，其酬金已載於附註39列示的分析。年內，應向餘下四名(二〇二四年：兩名)人士支付的酬金為人民幣8,283,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4,558,000元)，包括工資人民幣2,032,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092,000元)、酌情發放的花紅人民幣5,531,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2,956,000元)、其他福利的估計貨幣價值人民幣557,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253,000元)、僱主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人民幣559,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268,000元)及到期後撥回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人民幣396,000元(二〇二四年：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人民幣11,000元)。

薪金在下列範圍內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人數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酬金範圍(港元)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4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9 財務收入／(費用)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2,149	29,551
借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的利息收入	207	231
財務收入	<u>22,356</u>	<u>29,782</u>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276,808)	(308,055)
— 銀行融資費用	(34)	(392)
—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貸款	(2,443)	(3,101)
— 應付票據	(135,369)	(138,989)
— 公司債券	(24,625)	(34,695)
— 租賃負債(附註15(b))	(590)	(1,010)
其他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37)	256
其他	(9,744)	(12,004)
	<u>(450,650)</u>	<u>(497,990)</u>
減：就無形經營權的資本化利息	25,331	16,764
財務費用	<u>(425,319)</u>	<u>(481,226)</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所得稅開支

- (a) 由於本集團在年內並無任何應課香港利得稅收入，故並無在合併財務報表內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〇二四年：無)。
- (b)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對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盈利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本集團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適用主要所得稅稅率為25%(二〇二四年：25%)。本集團附屬公司廣州市北二環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北二環公司」)於二〇一九年獲認可為合資格實體，可自二〇一八年起享有三年所得稅優惠稅率待遇，可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納稅。於截至二〇二一年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優惠稅率待遇已延長至截至二〇二三年及二〇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廣西越秀蒼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於二〇一三年獲認可為合資格實體，可自二〇一三年起享有18年所得稅優惠稅率待遇，可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納稅，於二〇二〇年，所得稅優惠稅率待遇已延長至截至二〇三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另外，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以外資企業所賺取盈利進行的股息分派須按5%或10%的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年內，本集團的分配股息再投資以及在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未分派盈利按5%或10%(二〇二四年：5%或10%)的稅率計提預扣所得稅。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中國若干實體的未匯出收益涉及的預扣稅確認人民幣163,288,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80,278,000元)的遞延稅項負債，因預期將以該等收益於中國進行再投資。

- (c) 合併損益表內已扣除／(計入)的所得稅金額指：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406,524	376,233
遞延所得稅(附註27)	(140,417)	(42,988)
	266,107	333,245

10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盈利減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的稅項，與使用主要適用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有所不同，列示如下：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盈利	1,148,573	1,297,605
減：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扣除稅項)	(90,834)	(35,009)
減：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扣除稅項)	(69,325)	(72,302)
	988,414	1,190,294
按25%(二〇二四年：25%)的稅率計算	247,104	297,574
毋須繳稅的收入	(1,435)	(14,943)
不可扣稅的開支	46,932	43,402
享有優惠稅率待遇的附屬公司的盈利	(81,748)	(88,839)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附註(i))	49,965	73,910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4,256)	(1,486)
有關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578)	(607)
繳納所得稅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可分派溢利的影響	16,600	22,817
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利息收入之預扣稅	3,523	4,760
合資格研發開支額外稅項扣減	—	(3,343)
所得稅開支	266,107	333,245

附註：

- (i) 就結轉的稅項虧損而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僅限於有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盈利實現的情況。本集團並無就未動用虧損約人民幣448,492,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757,971,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112,123,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89,493,000元)。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205,830,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452,319,000元)將於一年內到期，而其餘未動用稅項虧損將於二〇三〇年前到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73,162,000股(二〇二四年：1,673,162,000股)計算得出。

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並調整以反映購股權權益(如適用)(見下文)。計算時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在視作行使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轉為普通股時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各項：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的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人民幣千元)	532,947	656,781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673,162	1,673,162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購股權(千份)	—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的已發行普通股及年內潛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673,162	1,673,162

由於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攤薄對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任何調整。

12 股息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每股普通股0.12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0.1091元)(二〇二四年：每股0.12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0.1097元))的已派付中期股息	182,575	183,534
每股普通股0.13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0.1145元)(二〇二四年：每股0.13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0.12元))的擬派末期股息	191,624	200,737
	374,199	384,271

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後擬派，且尚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13 無形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1,626,346
添置	1,257,537
攤銷(附註7)	(1,867,865)
減值(附註6)	(265,000)
年末賬面淨值	<u>30,751,018</u>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1,904,088
累計攤銷及減值	(11,153,070)
賬面淨值	<u>30,751,018</u>
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0,247,734
添置	1,005,47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249,60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2,137,198
攤銷(附註7)	(1,514,463)
年末賬面淨值	<u>31,626,346</u>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0,646,551
累計攤銷	(9,020,205)
賬面淨值	<u>31,626,346</u>

無形經營權攤銷已計入合併損益表中的經營成本。

於年內，本集團廣州北二環公司改擴建項目正在施工。已產生的建設費用總額為人民幣980,216,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541,572,000元)。所有施工工作均分包予第三方分包商。

此外，本集團使用輸入法就為廣州北二環公司改擴建項目提供施工服務於年內確認建設收入人民幣980,216,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541,572,000元)。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4,745,435,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26,142,853,000元)的無形經營權已質押以取得本集團銀行借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無形經營權(續)

湖北大廣南高速的預測未來收費車流量及路費收入預期將有所下降，主要由於平行路段通武高速(江西段)、寧武高速(新幹至瑞昌段)及鄂咸高速(南段)分別於二〇二七年底、二〇二八年底及二〇三一年底開通，預期對本路段造成分流影響。本集團已對賬面值為人民幣5,976,000,000元的湖北大廣南高速無形經營權相關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計算兩者中的較高者釐定。在計算時，本集團須估計無形經營權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並應用適當的貼現率計算其現值。倘若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使用價值，本集團亦須對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作出評估，以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所用的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覆蓋湖北大廣南高速截至二〇四二年餘下特許經營期的財務預算，預算年收益增長率介乎4%至19%。現金流量預測採用的稅前貼現率為7.31%。上一年度採用的估值方法並未發生後續變動。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減值檢討結果，透過確認本年度湖北大廣南高速無形經營權減值虧損人民幣265,000,000元，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已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人民幣5,711,000,000元。此減值虧損已計入合併損益表「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下文描述管理層為進行無形經營權減值測試而作出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收益增長率－由獨立交通顧問根據交通調查、過往交通數據、過往經濟指數及附近地區的預期收費網絡發展預測收益增長率。

貼現率－貼現率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經參考無風險利率、收費公路營運商數據、市場風險溢價及適用於本集團的其他特定調整而釐定。

市場發展及貼現率等主要假設的賦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14 商譽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514,577	567,85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53,2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14,577	514,577
累計減值：		
於一月一日	—	(53,27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53,2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賬面淨值：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514,577	514,577

商譽分配至本集團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廣西蒼郁高速公路、河南尉許高速公路、湖南長株高速公路及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上述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計算使用價值或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而釐定。相關計算所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乃以管理層批准的高速公路餘下特許經營期財務預算為依據，而年度車流增長率介乎-24.0%至12.5%(不包括進行重大維修和保養年份的增長率)，與行業慣例相似。

計算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及考慮因素包括估計交通增長、收費高速公路及公路營運的車輛類型以及貼現率。高速公路或公路的收費率由中國相關政府部門規管。

管理層根據過往記錄、以往表現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來釐定上述的主要假設及考慮因素。管理層已考慮內部和外部因素，在適當時取得有關交通流量增長的獨立專業交通研究資料。所採用的貼現率範圍介乎5.23%至6.39%。有關計算已考慮收費公路行業的特定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a)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俬、				
	租賃土地	樓宇	裝置及設備	汽車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初賬面淨值	354	1,173	41,644	10,221	53,392
添置	—	—	22,035	1,701	23,736
出售	—	—	(237)	(266)	(503)
折舊(附註7)	(16)	(63)	(13,602)	(3,881)	(17,562)
匯兌差額	(8)	(27)	—	—	(35)
年末賬面淨值	<u>330</u>	<u>1,083</u>	<u>49,840</u>	<u>7,775</u>	<u>59,028</u>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78	18,235	113,190	25,645	157,548
累計折舊	(148)	(17,152)	(63,350)	(17,870)	(98,520)
賬面淨值	<u>330</u>	<u>1,083</u>	<u>49,840</u>	<u>7,775</u>	<u>59,028</u>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初賬面淨值	362	1,209	30,169	9,869	41,609
添置	—	—	14,211	917	15,12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	—	9,775	4,415	14,19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	—	(2,788)	(606)	(3,394)
出售	—	—	—	(232)	(232)
折舊(附註7)	(16)	(62)	(9,723)	(4,142)	(13,943)
匯兌差額	8	26	—	—	34
年末賬面淨值	<u>354</u>	<u>1,173</u>	<u>41,644</u>	<u>10,221</u>	<u>53,392</u>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91	18,694	100,766	26,071	146,022
累計折舊	(137)	(17,521)	(59,122)	(15,850)	(92,630)
賬面淨值	<u>354</u>	<u>1,173</u>	<u>41,644</u>	<u>10,221</u>	<u>53,392</u>

15(b) 租賃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資料：

(i)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其年內變動如下：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物業		
於一月一日	22,686	4,737
添置	1,578	29,232
折舊費用(附註7)	(11,037)	(11,28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227	22,686
租賃負債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23,099	5,073
新租賃	1,578	29,232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附註9)	590	1,010
付款	(12,348)	(12,21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12,919	23,099
分析為：		
流動	10,696	10,429
非流動	2,223	12,670
	12,919	23,099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3披露。

(ii) 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的金額

合併損益表包括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附註7)	(11,037)	(11,283)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費用)(附註9)	(590)	(1,010)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金額	(11,627)	(12,29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b) 租賃(續)

(iii)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列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融資活動中	12,348	12,216

16 其他無形資產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數據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8,792	—	18,792
添置	2,821	1,075	3,896
出售	(471)	—	(471)
年內計提攤銷(附註7)	(6,935)	(36)	(6,971)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207	1,039	15,246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0,567	1,075	41,642
累計攤銷	(26,360)	(36)	(26,396)
賬面淨值	14,207	1,039	15,246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9,078
添置	6,173
出售	(199)
年內計提攤銷(附註7)	(6,260)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792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4,476
累計攤銷	(25,684)
賬面淨值	18,792

17 投資物業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4,205	38,039
匯兌差額	(477)	456
公允值虧損(附註6)	(4,458)	(4,2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9,270	34,205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經由估值師忠誠測量行有限公司及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進行獨立評估，以釐定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允值。各投資物業的公允值於各報告期末由獨立估值師單獨釐定。重估收益或虧損計入合併損益表內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附註6)。

描述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計量公允值(第三級)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的公允值計量		
投資物業：		
－辦公室單位－中國	11,160	13,740
－辦公室單位－香港	12,464	14,446
－住宅單位－香港	5,646	6,019
	29,270	34,205

本集團的政策為確認於引致公允值轉移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動日期公允值等級轉入／轉出的項目。年內，第一、二及三級之間並無轉移(二〇二四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投資物業(續)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值(第三級)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辦公室單位 — 中國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單位 — 香港 人民幣千元	住宅單位 — 香港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3,740	14,446	6,019
公允值調整虧損淨額	(2,580)	(1,671)	(207)
匯兌差額	—	(311)	(166)
年末結餘	11,160	12,464	5,646
年末所持資產的年內未變現虧損變動總額計入損益	(2,580)	(1,671)	(207)

	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辦公室單位 — 中國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單位 — 香港 人民幣千元	住宅單位 — 香港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4,930	16,312	6,797
公允值調整虧損淨額	(1,190)	(2,155)	(945)
匯兌差額	—	289	167
年末結餘	13,740	14,446	6,019
年末所持資產的年內未變現虧損變動總額計入損益	(1,190)	(2,155)	(945)

本集團的估值程序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已由持有認可及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估值投資物業的地點及範疇有近期經驗的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於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估值。就所有投資物業而言，其現有的使用符合最高及最佳使用。

本集團財政部門會審閱由獨立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以作財務報告用途。本集團財政部門直接向高級管理層匯報。每年年末時，財政部門會核實獨立估值報告的所有主要輸入數據；與去年的估值報告作比較以評估物業估值變動；及與獨立估值師進行討論。

17 投資物業(續)

估值方法

就中國及香港的辦公室及住宅單位而言，估值採用直接比較法釐定。直接比較法乃基於將予以估值的物業與最近曾交易的鄰近其他可比較物業並就主要特點(例如物業面積)的差異作出調整後作直接比較。對此估值法的最重大輸入數據為每平方米／呎價格。

估值技術於年內概無變動，而所有投資物業均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第三級公允值等級。

描述	於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與 公允值的關係
辦公室單位 — 中國	11,160 (二〇二四年： 13,740)	直接比較法	經調整 每平方米 平均價格	每平方米 人民幣 7,010 元至 人民幣 8,956 元	經調整每平方米 平均價格越高， 公允值越高
辦公室單位 — 香港	12,464 (二〇二四年： 14,446)	直接比較法	經調整 每平方呎 平均價格	每平方呎 人民幣 10,280 元至 人民幣 11,326 元	經調整每平方呎 平均價格越高， 公允值越高
住宅單位 — 香港	5,646 (二〇二四年： 6,019)	直接比較法	經調整 每平方呎 平均價格	每平方呎 人民幣 6,377 元至 人民幣 7,924 元	經調整每平方呎 平均價格越高， 公允值越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附屬公司

(a) 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41。

(b) 重大非控股權益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股權益總額為人民幣3,829,307,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3,557,831,000元)。

持有重大非控股 權益的附屬公司名稱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非控股權益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廣州市北二環 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40%	40%	1,423,615	1,109,712
湖北隨岳南 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	30%	1,193,967	1,217,514
湖北阿深南高速公路 發展有限公司	10%	10%	170,069	195,791
湖北省漢蔡 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	33%	418,969	404,172
河南越秀平臨 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5%	45%	619,404	627,302

18 附屬公司(續)

(b)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各附屬公司的概述財務資料載列如下，該等金額於作出任何公司間對銷前披露。

概述財務狀況表

	廣州市北二環 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隨岳南 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湖北阿深南高速公路 發展有限公司		湖北省漢蒙 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河南越秀平臨 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659,423	961,351	229,241	267,601	87,790	73,509	138,239	92,559	73,293	175,267
流動負債	(199,826)	(996,765)	(388,937)	(429,674)	(741,306)	(1,066,377)	(253,554)	(380,502)	(41,354)	(202,853)
流動淨資產/(負債)總額	459,597	(35,414)	(159,696)	(162,073)	(653,516)	(992,868)	(115,315)	(287,943)	31,939	(27,586)
非流動資產	4,513,935	4,080,911	5,164,885	5,365,516	6,202,290	6,690,249	3,162,581	3,309,250	1,955,594	2,146,324
非流動負債	(1,414,494)	(1,271,217)	(1,025,298)	(1,145,065)	(3,848,088)	(3,739,475)	(1,777,664)	(1,796,542)	(611,079)	(724,734)
非流動淨資產總額	3,099,441	2,809,694	4,139,587	4,220,451	2,354,202	2,950,774	1,384,917	1,512,708	1,344,515	1,421,590
淨資產	3,559,038	2,774,280	3,979,891	4,058,378	1,700,686	1,957,906	1,269,602	1,224,765	1,376,454	1,394,0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附屬公司(續)

(b)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概述損益表

	廣州市北二環 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隨岳南 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湖北阿深南高速公路 發展有限公司		湖北省漢蔡 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河南越秀平臨 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23,388	1,045,790	733,276	734,805	398,443	416,234	309,639	252,773	526,140	51,297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605,189	622,423	352,316	348,432	(314,080)	2,593	62,481	7,598	201,118	19,660
所得稅(開支)/抵免	(70,891)	(75,123)	(88,395)	(87,414)	56,860	(32,351)	(17,645)	(2,090)	(50,882)	(4,655)
盈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534,298	547,300	263,921	261,018	(257,220)	(29,758)	44,836	5,508	150,236	15,005
非控股權益應佔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213,719	218,920	79,176	78,305	(25,722)	(2,976)	14,796	1,817	67,606	6,752
向非控股權益宣派的股息	91,816	333,697	102,723	99,791	—	—	—	—	75,504	—

18 附屬公司(續)

(b)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概述現金流量

	廣州市北二環 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隨岳南 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湖北阿深南 高速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湖北省漢蒙 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河南越秀平臨 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的現金	860,879	804,166	674,020	665,174	315,197	338,130	238,409	171,867	447,511	44,818
已付所得稅	(122,508)	(118,971)	(120,423)	(109,106)	—	—	(29,004)	(17,324)	(53,667)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738,371	685,195	553,597	556,068	315,197	338,130	209,405	154,543	393,844	44,818
投資活動(所用)/ 所得的現金淨額	(674,921)	(507,258)	(77,506)	(106,980)	(31,904)	(68,736)	(34,997)	(33,266)	(77,021)	111,434
融資活動所得/ (所用)的現金淨額	281,982	(385,108)	(511,850)	(453,995)	(280,933)	(268,424)	(160,655)	(118,794)	(421,466)	(6,2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 增加/(減少)/淨額	345,432	(207,171)	(35,759)	(4,907)	2,360	970	13,753	2,483	(104,643)	149,969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6,853	484,024	240,635	245,542	11,849	10,879	9,329	6,846	149,969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2,285	276,853	204,876	240,635	14,209	11,849	23,082	9,329	45,326	149,9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本集團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變動載列如下：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85,281	478,813
年內應佔業績		
— 除所得稅前盈利	92,441	100,178
— 所得稅開支	(23,116)	(27,876)
	69,325	72,302
股息	(93,640)	(65,83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60,966	485,281

合營企業(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一間私人公司，其股份並無市場報價。並無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有關的或然承擔及負債。

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01,603	510,422
折舊及攤銷	(168,990)	(161,201)
利息收入	1,846	3,100
利息開支	(97)	(381)
其他開支—淨額	(70,245)	(65,717)
除所得稅前盈利	264,117	286,223
所得稅開支	(66,046)	(79,646)
盈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98,071	206,577

19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2,532	396,492
其他流動資產	8,938	8,695
流動資產總額	491,470	405,187
應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95,534)	(96,691)
流動負債總額	(95,534)	(96,691)
非流動		
非流動資產總額	935,553	1,103,091
財務負債	—	(5,000)
其他負債	(14,442)	(20,070)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442)	(25,070)
淨資產	1,317,047	1,386,517

以上資料反映在合營企業的財務報表內呈列的數額(並非本集團享有此等數額的份額)，並經就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會計政策的差異作出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所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賬面值對賬如下：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期初淨資產	1,386,517	1,368,036
年內盈利	198,071	206,577
已付股息	(267,541)	(188,096)
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淨資產	1,317,047	1,386,517
本集團應佔淨資產	460,966	485,28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的賬面值	460,966	485,281

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詳情載於附註41。

2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動載列如下：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526,599	1,599,983
年內應佔業績		
— 除所得稅前盈利	127,222	67,940
— 所得稅開支	(36,388)	(32,931)
	90,834	35,009
股息	(126,528)	(108,39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0,905	1,526,599

概無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有關的或然負債。

2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於各聯營公司投資的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廣東清遠 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華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閉式 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839,900	978,575	690,395	638,162	244,525	225,331
盈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384,557	391,861	98,780	40,911	28,867	28,796
應佔聯營公司宣派之股息	(89,170)	(21,118)	—	(30,409)	(34,358)	(42,777)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359,923	1,465,084	4,309,188	4,639,113	2,101,455	2,227,830
流動資產	486,535	84,585	219,368	173,966	131,315	87,758
	1,846,458	1,549,669	4,528,556	4,813,079	2,232,770	2,315,588
負債：						
非流動負債	(325,611)	(197,488)	(1,651,568)	(1,971,003)	(389,703)	(407,191)
應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325,772)	(58,249)	(248,741)	(312,609)	(100,868)	(80,538)
	(651,383)	(255,737)	(1,900,309)	(2,283,612)	(490,571)	(487,729)
淨資產	1,195,075	1,293,932	2,628,247	2,529,467	1,742,199	1,827,859

以上資料反映在聯營公司財務報表內呈列的數額(除非說明，否則並非本集團享有此等數額的份額)，並經就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會計政策的差異作出調整。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華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閉式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的市值為人民幣478,800,000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73,48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所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與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賬面值對賬如下：

	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廣東清連 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華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閉式 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期初淨資產	1,293,932	1,016,557	2,529,467	2,617,250	1,827,859	1,941,649
年內盈利	384,557	391,861	98,780	40,911	28,867	28,796
股息	(483,414)	(114,486)	—	(128,694)	(114,527)	(142,586)
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淨資產	1,195,075	1,293,932	2,628,247	2,529,467	1,742,199	1,827,859
本集團應佔淨資產	323,053	341,288	621,055	597,714	522,660	548,359
減值撥備	(34,503)	(34,503)	(5,702)	(5,702)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賬面值	288,550	306,785	615,353	592,012	522,660	548,359

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41。

下表列示本集團非個別重大的聯營公司匯總財務資料：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2,103)	(55,580)
應佔聯營公司全面虧損總額	(12,103)	(55,580)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之賬面總值	64,342	79,443

2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229,714	187,50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99,393	1,051,738
	1,029,107	1,239,246
減：非流動部分(附註)	(688,799)	(967,494)
	340,308	271,752

附註：非流動部分為本集團就廣州北二環高速公路改擴建項目而作出的預付款項。

基於應收賬款確認日(即提供服務的日期)計算，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34,832	116,999
一至三個月	—	12,315
三至六個月	—	20,259
六個月以上	94,882	37,935
總計	229,714	187,508

本集團的收入一般是以現金付款及通常不設任何應收賬款結欠。應收賬款指應收地方交通部門的款項，有關部門因中國高速公路實施了統一路費收取政策而為全部經營實體收取路費收入。由於董事認為收費公路應收收入的預期信貸風險極低，因此並無提計預期信貸虧損。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並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2,892,068	1,687,932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	74,500	290,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966,568</u>	<u>1,978,43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960,457	1,974,949
港元	6,111	3,483
	<u>2,966,568</u>	<u>1,978,432</u>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按介乎一日至三個月之間的不同期間作出，並按各自的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可靠且並無近期違約記錄的銀行。

23 股本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1港元(相當於 人民幣0.08805元)的普通股	<u>1,673,162,295</u>	<u>147,322</u>	<u>1,673,162,295</u>	<u>147,322</u>

24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波動	法定儲備	保留盈利	資產	與非控股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權益 交易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375,743	1,501,716	5,179	407,300	729,089	6,189,442	558,250	(65,735)	11,700,984
年內盈利	—	—	—	—	—	532,947	—	—	532,947
匯兌差額	—	—	—	(252)	—	—	—	—	(252)
轉撥	—	—	—	—	117,614	(117,614)	—	—	—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股息	—	—	(2,446)	—	—	—	—	—	(2,446)
—二〇二四年末期股息	—	—	—	—	—	(198,435)	—	—	(198,435)
—二〇二五年中期股息	—	—	—	—	—	(183,391)	—	—	(183,391)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u>2,375,743</u>	<u>1,501,716</u>	<u>2,733</u>	<u>407,048</u>	<u>846,703</u>	<u>6,222,949</u>	<u>558,250</u>	<u>(65,735)</u>	<u>11,849,407</u>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波動	法定儲備	保留盈利	資產	與非控股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權益 交易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375,743	1,501,716	5,651	407,035	605,026	6,078,329	558,250	(65,735)	11,466,015
年內盈利	—	—	—	—	—	656,781	—	—	656,781
匯兌差額	—	—	—	265	—	—	—	—	265
轉撥	—	—	—	—	124,063	(124,063)	—	—	—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股息	—	—	(472)	—	—	—	—	—	(472)
—二〇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	—	(234,424)	—	—	(234,424)
—二〇二四年中期股息	—	—	—	—	—	(187,181)	—	—	(187,181)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u>2,375,743</u>	<u>1,501,716</u>	<u>5,179</u>	<u>407,300</u>	<u>729,089</u>	<u>6,189,442</u>	<u>558,250</u>	<u>(65,735)</u>	<u>11,700,984</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儲備(續)

附註：

- (a) 資本儲備指於一九九六年已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註冊資本之面值，與本公司附屬公司橋豐有限公司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 (b) 法定儲備指在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所劃撥的企業發展及一般儲備基金。如中國法規所規定，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須按各自董事會釐定的比率投放一部分除稅後盈利(經抵銷前年度虧損)於企業發展及一般儲備基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實施條例，經董事會批准後，一般儲備基金可用作補償虧損及增加資本，而企業發展基金可用作增加資本。
- (c) 資產重估儲備指本集團進一步收購廣州北二環公司20%額外股權成為附屬公司前，重估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當時作為聯營公司所持有該公司40%股權所得的公允值收益。

25 借款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9,506,363	11,153,548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	100,000	100,000
應付利息	7,097	9,401
借款總額	9,613,460	11,262,949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一年內到期之金額	(1,992,201)	(2,015,121)
非流動借款總額	7,621,259	9,247,828

- (a)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按如下償還：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992,201	2,015,121
一年以上但兩年及以內	2,070,308	1,946,669
兩年以上但五年及以內	2,280,474	3,585,467
超過五年	3,270,477	3,715,692
總計	9,613,460	11,262,949

- (b) 銀行借款人民幣7,473,000,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8,785,786,000元)以本集團的無形經營權(附註13)作抵押。所有銀行借款均按1.95%至2.90%(二〇二四年：2.10%至3.00%)年利率計息。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該等借款實際利率為2.42%(二〇二四年：2.70%)。

25 借款(續)

(c)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為無抵押，按2.45%(二〇二四年：3.05%)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d) 於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26 合約負債及遞延收入

合約負債及遞延收入主要為預收收費公路沿線經營服務區及油站的承辦商之餘下1至18年的收費及預先收取的建造服務費。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97,689	302,056
添置	40,890	84,299
計入「收入」	(39,664)	(88,66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98,915	297,689
減：非流動部分	(266,667)	(272,975)
流動部分	32,248	24,714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預期分配至來自服務區及油站的收入的未履行履約責任的成交價人民幣333,960,000元將自二〇二六年起確認為來自服務區及油站的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根據負債法採用適用的所得稅稅率對暫時差額全額計提。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個月後將予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16,367	17,959
12個月內將予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1,791	1,682
	18,158	19,64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個月後將予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2,777,306	2,976,145
12個月內將予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88,998	32,059
	2,866,304	3,008,204
	2,848,146	2,988,563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總變動如下：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988,563	3,072,085
計入合併損益表(附註10)	(140,417)	(42,98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	(29,96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	(10,5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848,146	2,988,563

27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分配股息 再投資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及 聯營公司的 未分派盈利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來自收購 附屬公司 於收費公路 權益而產生 的公允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加速稅項 攤銷無形 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及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的公允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	35,000	15,671	2,084,955	872,749	(103)	(68)	3,008,204
扣除自/(計入)合併損益表 (附註10)	—	16,600	(93,263)	(55,485)	180	(645)	(132,613)
轉撥至宣派股息的 即期所得稅開支(附註10)	—	(9,287)	—	—	—	—	(9,287)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5,000</u>	<u>22,984</u>	<u>1,991,692</u>	<u>817,264</u>	<u>77</u>	<u>(713)</u>	<u>2,866,304</u>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35,000	21,312	2,165,772	874,420	—	230	3,096,734
扣除自/(計入)合併損益表 (附註10)	—	22,817	(80,817)	28,290	(103)	(298)	(30,111)
轉撥至宣派股息的 即期所得稅開支(附註10)	—	(28,458)	—	—	—	—	(28,45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	—	—	(29,961)	—	—	(29,961)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5,000</u>	<u>15,671</u>	<u>2,084,955</u>	<u>872,749</u>	<u>(103)</u>	<u>(68)</u>	<u>3,008,204</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來自收購 附屬公司 於收費 公路權益 而產生的 公允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	(9,170)	—	(10,471)	(19,641)
於合併損益表扣除(附註10)	640	—	843	1,483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30)	—	(9,628)	(18,158)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9,810)	(14,839)	—	(24,64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	—	(10,573)	(10,573)
於合併損益表扣除(附註10)	640	14,839	102	15,581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70)	—	(10,471)	(19,641)

就列報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中抵銷。

28 應付票據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6,509,611	5,611,386
應付票據利息	70,804	77,591
應付票據總額	6,580,415	5,688,977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一年內到期之金額	(2,594,725)	(1,872,993)
非流動應付票據總額	3,985,690	3,815,984

於二〇二一年一月，本集團按票面年利率3.78%發行於二〇二六年一月到期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二〇二一年第一期中期票據（「二〇二一年第一期票據」）。二〇二一年第一期票據按其面值總額的100%發行，並每年派付利息。於第三年末本公司有權調整票面利率及有權贖回，而投資者有權向本公司售回相關票據。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將二〇二一年第一期票據的票面年利率由3.78%調整至2.7%並提前贖回部分本金總額為人民幣970,000,000元的二〇二一年第一期票據。

於二〇二二年三月，本集團按票面年利率3.28%發行於二〇二七年三月到期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二〇二二年第一期中期票據（「二〇二二年第一期票據」）。二〇二二年第一期票據按其面值總額的100%發行，並每年派付利息。於第三年末本公司有權調整票面利率及有權贖回，而投資者有權向本公司售回相關票據。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將二〇二二年第一期票據的票面年利率由3.28%調整至1.0%並提前悉數贖回二〇二二年第一期票據。

於二〇二三年八月，本集團按票面年利率2.87%發行於二〇二六年八月到期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00,000,000元的二〇二三年第一期中期票據（「二〇二三年第一期票據」）。二〇二三年第一期票據按其面值總額的100%發行，並每年派付利息。

於二〇二四年四月，本集團按票面年利率2.84%發行於二〇三四年四月到期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二〇二四年第一期中期票據（「二〇二四年第一期票據」）。二〇二四年第一期票據按其面值總額的100%發行，並每年派付利息。

於二〇二四年六月，本集團按票面年利率1.86%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800,000,000元的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為期270日（「二〇二四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二〇二四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已於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償還。

於二〇二四年六月，本集團按票面年利率2.16%發行於二〇二七年六月到期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00,000,000元的二〇二四年第二期中期票據（「二〇二四年第二期票據」）。二〇二四年第二期票據按其面值總額的100%發行，並每年派付利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應付票據(續)

於二〇二四年七月，本集團按票面年利率2.27%發行於二〇二九年七月到期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00,000,000元的二〇二四年第三期中期票據(「二〇二四年第三期票據」)。二〇二四年第三期票據按其面值總額的100%發行，並每年派付利息。

於二〇二四年八月，本集團按票面年利率2.14%發行於二〇二七年八月到期本金總額為人民幣700,000,000元的二〇二四年第四期中期票據(「二〇二四年第四期票據」)。二〇二四年第四期票據按其面值總額的100%發行，並每年派付利息。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本集團按票面年利率1.93%發行於二〇二六年十二月到期本金總額為人民幣600,000,000元的二〇二四年第五期中期票據(「二〇二四年第五期票據」)。二〇二四年第五期票據按其面值總額的100%發行，並每年派付利息。

於二〇二五年一月，本集團按票面年利率1.98%發行於二〇三〇年一月到期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300,000,000元的二〇二五年第一期中期票據(「二〇二五年第一期中期票據」)。二〇二五年第一期中期票據按其面值總額的100%發行，並每年派付利息。

於二〇二五年十一月，本集團按票面年利率1.56%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0,000,000元的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為期180日(「二〇二五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以及按票面利率1.56%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0,000,000元的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為期180日(「二〇二五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本集團按票面年利率1.69%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600,000,000元的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為期180日(「二〇二五年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

中期票據及超短期融資券(「超短融」)均初步按公允值確認。發行中期票據及超短融的直接歸屬成本按實際利率法於該等中期票據及超短融的估計年內資本化及攤銷。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的實際年利率為2.31%(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4%)，當中包括利息支出及發行的資本化成本攤銷。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應付票據人民幣135,369,000元(二〇二四年：人民幣138,989,000元)的利息開支。

29 公司債券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公司債券	999,427	499,667
應付債券利息	17,347	12,268
公司債券總額	1,016,774	511,935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一年內到期之金額	(517,257)	(12,268)
非流動公司債券總額	499,517	499,667

29 公司債券(續)

本公司已於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六日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同意文件(證監許可[2020]1004號)，批准本公司向中國合資格投資者公開發行本金總額最高達人民幣2,5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的申請。

向中國合資格投資者發行的二〇二一年第二期公司債券(「二〇二一年第二期公司債券」)已於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三日提取。二〇二一年第二期公司債券分兩個品種發行：

- (i) 票面利率為每年3.48%的人民幣1,000,000,000元五年期公司債券；於第三年末，本公司有權調整票面利率及有權贖回相關公司債券，而投資者有權向本公司售回相關公司債券；及
- (ii) 票面利率為每年3.84%的人民幣500,000,000元七年期公司債券；於第五年末，本公司有權調整票面利率及有權贖回相關公司債券，而投資者有權向本公司售回相關公司債券。

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〇二一年第二期公司債券中的五年期公司債券已悉數贖回。

本公司附屬公司越秀(中國)交通基建投資有限公司已於二〇二五年三月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同意文件(證監許可[2025]619號)，批准越秀(中國)交通基建投資有限公司向中國合資格投資者公開發行本金總額最高達人民幣3,0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的申請。

本公司於二〇二五年六月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同意文件(證監許可[2025]1171號)，批准本公司向中國合資格投資者公開發行本金總額最高達人民幣5,0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的申請。

向中國合資格投資者發行的二〇二五年第一期公司債券(「二〇二五年第一期公司債券」)已於二〇二五年六月提取。人民幣500,000,000元的二〇二五年第一期公司債券由越秀(中國)交通基建投資有限公司按票面年利率1.80%發行，為期三年。

二〇二一年第二期公司債券及二〇二五年第一期公司債券(統稱「公司債券」)均初步按公允值確認。直接歸屬的發債成本按實際利率法於公司債券的估計年內資本化及攤銷。

公司債券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年利率為2.91%(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7%)，當中包括公司債券的利息支出及債務發行成本攤銷。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公司債券利息開支人民幣24,625,000元(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34,695,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0 應付賬款、應付票券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券	61,962	52,09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18,204	496,397
有關建築的應計項目及應付款項	552,546	635,798
	1,132,712	1,184,286

按發票日期計算，應付賬款及應付票券以及有關建築的應計項目及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191,425	260,208
31至90天	58,508	108,052
超過90天	364,575	319,629
	614,508	687,889

31 股票期權計劃

本公司實施一項股票期權計劃(「該期權計劃」)，已於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起生效，除另行撤銷或修訂外，該期權計劃將自該日起計十年內有效。所授出股票期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並於兩至五年的歸屬期後開始，且不遲於授出股票期權之日或該期權計劃屆滿之日(以較早者為準)起十年結束。

本公司並無現金結算替代方案。本集團過往並無以現金結算該等股票期權的實例。本集團將該期權計劃視作一項權益結算計劃入賬。

股票期權並不賦予持有人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該期權計劃項下的下列股票期權於年內尚未行使：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期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期權數目 千份
於一月一日	4.44	7,949	4.44	12,054
年內沒收	4.44	(4,577)	4.44	(4,10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44	3,372	4.44	7,949

31 股票期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股票期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期權數目 二〇二五年 千份	期權數目 二〇二四年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737	1,716	4.43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至二〇三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26	52	4.45	二〇二三年七月九日至二〇三一年七月九日
26	52	4.68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至二〇三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40	141	4.43	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三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7	13	4.45	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三一年七月九日
7	13	4.68	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三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737	1,716	4.43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至二〇三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26	52	4.45	二〇二四年七月九日至二〇三一年七月九日
26	52	4.68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五日至二〇三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737	1,716	4.43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至二〇三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26	52	4.45	二〇二五年七月九日至二〇三一年七月九日
26	52	4.68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至二〇三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40	141	4.43	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三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7	13	4.45	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三一年七月九日
7	13	4.68	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三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737	1,716	4.43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至二〇三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26	52	4.45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至二〇三一年七月九日
26	52	4.68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至二〇三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40	141	4.43	二〇二九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三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7	13	4.45	二〇二九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三一年七月九日
7	13	4.68	二〇二九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三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40	141	4.43	二〇三一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三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7	13	4.45	二〇三一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三一年七月九日
7	14	4.68	二〇三一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三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3,372	7,949		

* 股票期權的行使價可因供股或紅股或本公司股本的其他類似變動而予以調整。

本集團於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股票期權開支人民幣2,446,000元(二〇二四年：確認人民幣472,000元)。

於年末，本公司有3,372,065份該期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權。根據本公司目前的股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權將導致發行3,372,065股額外的本公司普通股及額外股本約337,207港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本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有3,322,377份該期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權，佔本公司於該日期已發行股份約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本集團完成向天津高速公路集團有限公司出售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津富」）的60%股權。於出售完成後，津富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有關交易的進一步詳情已於本集團日期為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四日的公告中披露。

	附註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無形經營權	13	249,60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a)	3,394
應收賬款		1,79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818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34	(18,28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	(29,961)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款項		(1,6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10,021)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8
非控股權益		(167,056)
		124,96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65,840
代價總額		190,800
以現金支付		190,800

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90,800
所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96,818)
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93,982

33 業務合併

於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向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收購河南越秀平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平臨」）55% 股權。平臨的主要業務為持有無形經營權及經營平臨高速公路，該公路位於河南省。收購的購買代價為現金形式，於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支付人民幣 758,450,000 元。有關交易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一日的通函內。

平臨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如下：

	附註	收購時確認 之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無形經營權	13	2,137,19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a)	14,190
應收賬款		26,36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9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069
借款		(858,3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	10,57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96,089)
按公允值計算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1,379,000
非控股權益		(620,550)
以現金支付		758,45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分別為人民幣 26,366,000 元及人民幣 999,000 元。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總合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 26,366,000 元及人民幣 999,000 元。概無餘額預期無法收回。

本集團就是次收購產生交易成本人民幣 2,298,000 元。該等交易成本已支銷，並計入合併損益表的行政開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業務合併(續)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758,450)
所購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069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614,381)
計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2,298)
總現金流量淨額	(616,679)

自收購以來，平臨於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收入貢獻人民幣51,297,000元及為合併利潤貢獻人民幣15,004,000元。

倘合併於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初進行，本集團於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及本集團盈利將分別為人民幣4,351,495,000元及人民幣1,108,720,000元。

34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營運盈利與經營產生的現金的對賬：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盈利	1,391,377	1,641,738
無形經營權的攤銷	1,867,865	1,514,463
其他無形資產的攤銷	6,971	6,260
以下項目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62	13,943
— 使用權資產	11,037	11,283
無形經營權減值虧損	265,000	—
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	4,458	4,29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65,8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163	(18)
合約負債及遞延收入	(39,664)	(88,666)
以權益結算的股票期權開支	(2,446)	(47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運現金流量	3,522,323	3,036,981
營運資金的變動：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68,806)	(35,852)
— 應付賬款、應付票券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 應計費用增加	(4,724)	(90,047)
— 合約負債及遞延收入增加	40,890	84,299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增加	45	—
經營產生的現金	3,489,728	2,995,381

34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二〇二五年

	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人民幣千元	公司債券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11,262,949	5,688,977	511,935	23,09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647,185)	892,147	499,385	(12,348)
已付利息	(281,537)	(136,078)	(19,171)	—
利息開支(附註9)	279,251	135,369	24,625	590
其他非現金變動	(18)	—	—	1,578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9,613,460	6,580,415	1,016,774	12,919

二〇二四年

	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人民幣千元	公司債券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9,635,989	4,872,031	2,567,417	5,07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791,223	810,136	(2,000,000)	(12,216)
已付利息	(315,802)	(132,179)	(90,177)	—
利息開支(附註9)	311,156	138,989	34,695	1,01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18,287)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858,306	—	—	—
其他非現金變動	364	—	—	29,232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1,262,949	5,688,977	511,935	23,09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5 建造及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成本)

年內確認與提供的建造及提升服務相關之建造收入／(成本)如下：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	1,257,537	1,005,478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1,257,537)	(1,005,478)
建築服務收入	15,502	56,623
建築服務成本	(15,502)	(56,623)

建造收入隨著時間推移而予以確認。

36 承擔

契約承擔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特許經營安排提升及建造收費高速公路：		
廣州北二環高速公路改擴建項目	8,136,892	8,621,958
其他高速公路的升級項目	79,907	132,335
總計	8,216,799	8,754,293

37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

本公司董事視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廣州越秀」)(於中國成立)為其最終控股公司並視廣州市政府為其最終控制方。

下文所載列表概述關聯方(本集團與彼等曾於年內進行重大交易)的名稱及彼等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本公司的關係：

重要關聯方	與本公司的關係
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公司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創興保險有限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廣州越秀城建仲量聯行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廣州越秀蒼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廣州越秀共享服務有限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廣州市城市建設開發集團有限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廣州越秀物業發展有限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廣州越秀怡城商業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廣州越秀企業(集團)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山東秦濱高速公路建設有限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廣州越秀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廣州雋景一號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南沙分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越秀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一間合營企業
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一間聯營公司
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一間聯營公司
廣東汕頭海灣大橋有限公司	一間聯營公司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一間聯營公司
廣州琶洲港澳客運有限公司	一間聯營公司
華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閉式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	一間聯營公司
廣州越秀城建國際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一間聯營公司
藝生國際有限公司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一間聯營公司
保利長大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方
招商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方
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7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直接控股公司：		
利息開支	2,443	3,101
聯營公司：		
委託公路管理服務收入	33,611	34,932
管理服務收入	894	2,100
利息收入	207	231
合營企業：		
管理服務收入	535	531
同系附屬公司：		
IT系統使用費	7,561	5,281
行政服務費	300	1,183
商業運營及管理服務費	2,246	2,274
物業管理服務費	8,093	7,695
購買產品	48	1,498
利息收入	4,470	10,734
管理服務收入	2,952	3,465
購買服務	6,572	5,715
添置使用權資產	—	618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添置使用權資產	—	28,678
其他關聯方：		
購買服務	64,814	85,522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存入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銀行結餘	1,061,372	593,706
借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15,406	6,406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	(100,000)	(100,000)
應付其他關聯方的賬款	(43,551)	(35,177)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款項	—	(50,77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6,062	829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的租賃負債	(9,887)	(19,968)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租賃負債	(816)	(500)

37 關聯方交易(續)

(d) 主要管理層的報酬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3,639	6,180

董事酬金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儲備變動、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

附註(i) 財務狀況表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8	20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6,931,161	5,933,105
使用權資產	1,135	1,937
	6,932,544	5,935,247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4,206,372	12,861,171
按金及預付款項	3,061	3,4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206	927,832
	14,352,639	13,792,421
總資產	21,285,183	19,727,66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儲備變動、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續)

附註(i) 財務狀況表(續)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147,322	147,322
儲備(附註(ii))	4,967,524	4,262,405
總權益	5,114,846	4,409,72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3,985,690	3,815,984
公司債券	—	499,6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000	35,000
租賃負債	343	1,188
	4,021,033	4,351,839
流動負債		
借款	150,062	150,178
應付票據	2,594,725	1,872,993
公司債券	512,178	12,26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8,876,680	8,878,3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843	51,508
租賃負債	816	804
	12,149,304	10,966,102
總負債	16,170,337	15,317,941
權益與負債總額	21,285,183	19,727,668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儲備變動、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續)

附註(ii) 本公司儲備變動

	繳入盈餘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	2,375,743	5,179	1,561,564	319,919	4,262,405
年內盈利	—	—	—	1,089,391	1,089,391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2,446)	—	—	(2,446)
股息：					
二〇二四年末期股息	—	—	—	(198,435)	(198,435)
二〇二五年中期股息	—	—	—	(183,391)	(183,391)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75,743</u>	<u>2,733</u>	<u>1,561,564</u>	<u>1,027,484</u>	<u>4,967,524</u>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2,375,743	5,651	1,561,564	447,489	4,390,447
年內盈利	—	—	—	294,035	294,035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472)	—	—	(472)
股息：					
二〇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234,424)	(234,424)
二〇二四年中期股息	—	—	—	(187,181)	(187,181)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75,743</u>	<u>5,179</u>	<u>1,561,564</u>	<u>319,919</u>	<u>4,262,405</u>

附註：

繳入盈餘為本公司就交換橋豐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而發行的股份面值，與本公司收購有關附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三十日的淨資產價值的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儲備變動、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續)

附註(iii) 本公司損益表

	附註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a)	1,144,394	380,079
一般及行政開支	(b)	(20,944)	(31,652)
營運盈利		1,123,450	348,427
財務收入	(c)	131,398	126,263
財務費用	(c)	(161,934)	(175,895)
除所得稅前盈利		1,092,914	298,795
所得稅開支		(3,523)	(4,760)
年內盈利		1,089,391	294,035

附註：

(a)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股息收入	1,144,000	380,000
其他	394	79
	1,144,394	380,079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儲備變動、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續)

附註(iii) 本公司損益表(續)

(b)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項目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	35
— 使用權資產	801	830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980	2,580
— 非審計服務	969	5,177
法律及專業費用	6,758	4,99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0,159	13,262

(c) 財務收入/(費用)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8,736	9,133
公司往來的貸款利息收入	122,662	117,130
財務收入	131,398	126,263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1,364)	(836)
— 銀行融資費用	(34)	(392)
— 應付票據	(135,369)	(138,989)
— 公司債券	(19,443)	(34,695)
— 其他	(2,496)	(3,147)
其他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228)	2,164
	(161,934)	(175,8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儲備變動、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續)

附註(iv)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

	二〇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營運盈利	1,123,450	348,427
以下項目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	35
— 使用權資產	801	830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運現金流量	1,124,288	349,292
營運資金變動：		
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	347	1,7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40,538)	9,76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1,222,539)	988,48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1,671)	618,955
經營(所用)/產生之現金	(140,113)	1,968,250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和預扣稅	(3,523)	(4,760)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43,636)	1,963,490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向一間附屬公司注資	(1,000,0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0)	(9)
已收利息	8,736	9,133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991,344)	9,124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支付銀行融資費用	—	(125)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50,000	—
直接控股公司貸款所得款項	—	100,000
發行應付票據所得款項	2,692,147	4,280,136
償還應付票據	(1,800,000)	(3,470,000)
償還公司債券	—	(2,0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50,000)	—
償還直接控股公司貸款	—	(100,000)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381,826)	(421,605)
已付利息	(159,225)	(227,350)
租賃負債付款(包括利息)	(849)	(805)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350,247	(1,839,7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784,733)	132,865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7,832	794,86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07	10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206	927,832

39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

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就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的個人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就董事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的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總計
	袍金	薪金	酌情發放的花紅 (附註a)	其他福利的估計 金錢價值 (附註b)	僱主的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以權益 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艷(附註c、d)	—	—	—	—	—	—	—	—
陳靜(附註c)	—	—	—	—	—	—	—	—
蔡銘華	—	452	1,394	139	148	(71)	—	2,062
潘勇強(附註h)	—	340	1,122	103	110	(298)	—	1,377
小計	—	792	2,516	242	258	(369)	—	3,439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姚曉生(附註f)	—	176	307	48	57	—	372	960
何柏青(附註g)	—	91	166	64	28	(394)	200	155
小計	—	267	473	112	85	(394)	572	1,11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220	—	—	—	—	—	—	220
劉漢銓	285	—	—	—	—	—	—	285
張岱樞	220	—	—	—	—	—	—	220
彭申	220	—	—	—	—	—	—	220
小計	945	—	—	—	—	—	—	945
總計	945	1,059	2,989	354	343	(763)	572	5,49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9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續)

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就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的個人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就董事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的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總計
	袍金	薪金	酌情發放的花紅(附註a)	其他福利的估計金錢價值(附註b)	僱主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艷(附註c、d)	—	—	—	—	—	—	—	—
李鋒(附註c、e)	—	—	—	—	—	—	—	—
陳靜(附註c)	—	—	—	—	—	—	—	—
蔡銘華	—	460	1,475	127	140	(4)	—	2,198
潘勇強(附註h)	—	460	1,640	127	140	(9)	—	2,358
小計	—	920	3,115	254	280	(13)	—	4,556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何柏青	—	537	1,010	370	163	(11)	1,210	3,279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220	—	—	—	—	—	—	220
劉漢銓	285	—	—	—	—	—	—	285
張岱樞	220	—	—	—	—	—	—	220
彭申	220	—	—	—	—	—	—	220
小計	945	—	—	—	—	—	—	945
總計	945	1,457	4,125	624	443	(24)	1,210	8,780

附註：

- 酌情發放的花紅乃根據本集團財務表現釐定。
- 其他福利主要包括提供住宿。
-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劉艷女士及陳靜女士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酬金以及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李鋒先生、劉艷女士及陳靜女士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酬金均由本集團關聯方承擔。彼等的酬金並無分配予本集團，這是由於本公司管理層認為並無合理分配基準。
- 於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七日獲委任。
- 於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七日辭任。
- 於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 於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辭任。
- 於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有關潘勇強先生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酬金由本集團關聯方承擔。其酬金並無分配予本集團，這是由於本公司管理層認為並無合理分配基準。

39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B) 董事退休福利

概無董事就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或就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而提供的其他服務獲支付退休福利或應收退休福利(二〇二四年：無)。

(C) 董事離職福利

年內，概無就終止董事服務而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作出任何付款或福利；亦無任何應付款項(二〇二四年：無)。

(D) 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年內，概無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已付第三方或第三方應收的代價(二〇二四年：無)。

(E) 有關以董事、董事的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年內，概無以董事、董事的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二〇二四年：無)。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概無有關本公司業務而由本公司訂立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於本年年底或於年內任何時間存續(二〇二四年：無)。

於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酬金(二〇二四年：無)。於所呈列的兩個年度，本集團概無已支付或應付董事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40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越秀(中國)交通基建投資有限公司與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購買以及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山東秦濱高速公路建設有限公司(「秦濱高速」)的85%股權，總價款為人民幣1,153.50百萬元。於二〇二六年二月十四日，完成交易的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且完成已於同日作實，秦濱高速自此成為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述外，本集團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集團結構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以下主要附屬公司、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股份／權益。

公司	法人實體的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及類型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所有權 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主要附屬公司					
東亞環球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的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北環智能交通科技 有限公司的投資控股
卓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 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北二環交通科技 有限公司的投資控股
翔通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譽良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 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速榮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普通股	—	100	於廣西越秀蒼郁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的投資控股
廣州市北二環交通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2,146,666,700元	—	60	開發及管理廣州的廣州市 北二環高速公路
廣州穗橋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於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的 投資控股
廣州越騰信息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26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州越達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州越宏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65,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41 集團結構(續)

公司	法人實體的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及類型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所有權 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主要附屬公司					
廣州越通公路運營管理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301,000,000元	100	—	於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 公司的投資控股
廣州越新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西越秀蒼郁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90,925,00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廣西蒼郁 高速公路
湖北省漢蔡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50,000,000元	—	67	開發及管理湖北省漢蔡 高速公路
河南越秀尉許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660,754,50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河南尉許 高速公路
湖北阿深南高速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0元	—	90	開發及管理湖北省大廣南 高速公路
河南越秀蘭尉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990,000,00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河南省蘭尉 高速公路
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770,000,000元	—	70	開發及管理湖北省隨岳南 高速公路
湖北越秀漢鄂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35,000,00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湖北省漢鄂 高速公路
湖南長株高速公路開發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927,730,00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湖南省長株 高速公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集團結構(續)

公司	法人實體的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及類型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所有權 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主要附屬公司					
易騰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錦創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橋豐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 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駿佳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	—	100	持有物業
超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 普通股	—	100	於廣東汕頭海灣大橋 有限公司的投資控股
翔豐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河南越秀平臨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280,000,000元	—	55	開發及管理河南省平臨 高速公路
武漢安帝科技產業發展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260,260,260元	—	100	投資控股
燕通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股每股面值1.00 美元的普通股	—	83.3	投資控股
越秀(中國)交通基建投資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00元	100	—	投資控股
越秀(湖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41 集團結構(續)

合營企業	法人實體的註冊 成立/成立及經營 地點及類型	註冊資本	本公司間接持有的 所有權權益/投票權/ 利潤分成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擁有權	投票權	利潤分成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0元	35	33	35	開發及管理廣州的廣州 西二環高速公路

聯營公司	法人實體的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及類型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所有權 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273,900,000元	—	27.78(附註a)	開發及管理於虎門的 虎門大橋
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3,361,000,000元	—	23.63	開發及管理清連高速公路
廣東汕頭海灣大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75,000,000元	—	30	開發及管理於汕頭的 汕頭海灣大橋
廣州北環智能交通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19,255,000美元	—	24.3	開發及管理廣州市北環 高速公路
廣州琶洲港澳客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178,800,000元	—	45	開發及管理廣東琶洲港
華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閉式 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	中國，信託基金	—	—	30	開發及管理湖北省漢孝 高速公路

(a) 利潤分配比率自二〇一〇年起改為18.446%。

上表列示董事認為對本年度業績產生主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或負債主要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若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將導致篇幅過長。

公司及投資者關係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艷女士(董事長)
姚曉生先生
陳靜女士
蔡銘華先生
潘勇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馮家彬先生
劉漢銓先生
張岱樞先生
彭申先生

公司秘書

余達峯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駱克道160號
越秀大廈
17樓A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愨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證券上市交易所

股份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01052
路透社—1052.HK
彭博資訊—1052 HK

債券及票據

上海證券交易所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0元於二〇二八年到期之3.84厘
公司債券(債券代號：188058)

越秀(中國)交通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0元於二〇二八年到期之1.80厘
公司債券(債券代碼：243052)

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於二〇二六年到期之2.70厘
中期票據(債券代碼：102100198)
(於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全數還清)

人民幣500,000,000元於二〇二六年到期之2.87厘
中期票據(債券代碼：102381956)

人民幣1,000,000,000元於二〇三四年到期之2.84厘
中期票據(債券代碼：102481528)

人民幣500,000,000元於二〇二七年到期之2.16厘
中期票據(債券代碼：102482759)

人民幣500,000,000元於二〇二九年期到期之2.27厘
中期票據(債券代碼：102482856)

人民幣700,000,000元於二〇二七年期到期之2.14厘
中期票據(債券代碼：102483729)

人民幣600,000,000元於二〇二六年期到期之1.93厘
中期票據(債券代碼：102485323)

人民幣1,300,000,000元於二〇三〇年期到期之1.98厘
中期票據(債券代碼：102580210)

人民幣400,000,000元於二〇二六年期到期之1.56厘
超短期融資券(債券代碼：012582687)

人民幣400,000,000元於二〇二六年期到期之1.56厘
超短期融資券(債券代碼：012582696)

人民幣600,000,000元於二〇二六年期到期之1.69厘
超短期融資券(債券代碼：012583114)

投資者關係

如欲進一步查詢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的資料，
請聯絡：李若琳女士

電話：(852) 2865 2205

傳真：(852) 2865 2126

電郵：contact@yuexiutransport.com.hk

公司資料查閱網址

<http://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yuexiutransport>

<http://www.hkexnews.hk>